

# 呼啸山庄

上 [英] 艾米莉·勃朗特



外国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 呼啸山庄

(上)

〔英〕艾米莉·勃朗特 著

##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8
第三章.....	20
第四章.....	35
第五章.....	44
第六章.....	49
第七章.....	57
第八章.....	70
第九章.....	82
第十章.....	102
第十一章.....	123
第十二章.....	137
第十三章.....	153
第十四章.....	167
第十五章.....	177

## 第一章

一八〇一年，我看望我的房东刚刚回来——就是那个孤独的要找我麻烦的邻居。这儿可真是一个美丽的村庄！在整个英格兰境内，我不相信我竟能找到这样一个与外界的喧嚣完全隔绝的地方，一个厌世者的理想的天堂。而希刺克厉夫和我正是分享这儿荒凉景色的非常合适的一对。一个绝妙的人！我骑着马走上前去的当儿，我看见他的黑眼睛缩在眉毛下猜疑地瞅着我。而在我通报自己姓名时，他却把手指更深地藏到背心袋里，显示出一副不信任我的模样。刹那间，我对他产生了亲切之感，而他却根本没有察觉到。

“是希刺克厉夫先生吗？”我问。

回答是点了一下头。

“先生，我是你的新房客，洛克乌德。我一到这儿就马上来问候您，希望我坚持要租画眉田庄没给您添麻烦。昨天我听说您想——”。

“画眉田庄是我自己的，先生。”他打断了我的话，躲避着。“假如我能够阻止，我总是不允许任何人给我什么不方便的。请进！”

这一声“请进”是咬着牙说出来的，表示了这样一种情

绪，“见鬼！”甚至他靠着的那扇大门也没有对这句许诺表现出同情而动一下；我对一个也许比我更怪僻的人颇感兴趣，这种想法决定我接受这样的邀请。

他看到我的马的胸部马上要碰上栅栏了，竟然也伸手解开了门链，然后阴郁地领着我走上石路，当我们到了院子里的时候，他叫着：

“把洛克乌德先生的马牵走，约瑟夫。再拿点酒来。”

“他全家只有这一个人吧，我不由地想到，”那两个命令引起了我的这种想法。“怪不得石板缝里长满了草，而且只有牛替他们修剪篱笆哩。”

约瑟夫是个上了年纪的人，不，简直是个老头——也许很老了，但显然还很健壮结实。“求主保佑我们！”当他从我手中接过马时，不高兴地别别扭扭地低声自言自语着，同时又很愤怒地盯着我的脸，使我善意地揣度他一定需要神来帮助才能消化他的饭食，而他那虔诚的突然叫喊跟我这突然来访是毫无关系的。

希刺克厉夫先生的住宅名称叫呼啸山庄。呼啸是一个意味深长的内地形容词，是形容这地方在风暴的天气里所受到的气压骚动。的确，他们这儿一定是随时都流通着纯洁空气，会令人精神振作。从房屋那头有几棵矮小的枞树过度倾斜，还有那一排削瘦的荆棘都向着同一个方向伸展枝条，仿佛在向太阳乞求温暖，就可以猜想到北风吹过的威力了。幸亏建筑师有预见把房子盖得很结实：窄小的窗子深深地嵌在墙里，墙角有些大块的凸出的石头防护着。

在跨进门槛之前，我驻步观赏房屋前面许多稀奇古怪的

雕刻，特别是正门附近，那上面除了许多残破的怪兽和不知羞的小男孩外，我还发现“一五〇〇”的年代和“哈里顿·恩萧”的名字。我本想说几句向这傲慢的主人请教这地方的简短历史，但是从他站在门口的姿势来看，是要我赶快进去，要不就干脆离开，而我在参观内部之前也并不想增加他的不耐烦。

没有经过任何穿堂过道，我们就径直进了这家的起居室：他们颇有见地干脆把这里叫作“屋子”。一般所谓屋子都是把厨房和大厅都包括在内的；但是我认为在呼啸山庄里，厨房是被迫撤退到另一个角落里去了；因为我辨别出在尽头有喋喋的说话声和厨房用具的磕碰响声；而且我没有发现在大壁炉里有烧煮或烘烤食物的痕迹，墙上也没有铜锅和锡滤锅之类在发着光。倒是在屋子的一头，在一个大橡木橱柜上摆着一叠叠的白磁盘子；以及一些银壶和银杯散置着，一排排，垒得高高的直到屋顶，它们射出的光线和热气映照得耀眼灿烂。橱柜从未上过漆；它的整个构造任凭人去研究。只是有一处，被摆满了麦饼、牛羊腿和火腿之类的木架遮住了。壁炉台上有杂七杂八的旧式难看的枪，还有一对马枪；并且，为了装饰，还有三个茶叶罐在边上排列着，上面的图案很是俗气，地是平滑的白石铺就的；椅子是高背的、老式的结构，涂着绿色；一两把笨重的黑椅子藏在暗处。橱柜下面的圆拱里，躺着一条极大的、猪肝色的母猎狗，一窝吱吱叫着的小狗围着它，还有些狗在别的空地走动。

如果这屋子和家具的主人是一个质朴的，有着顽强的面貌，以及穿短裤和绑腿套挺方便的粗壮的腿的北方农民，那

倒没有什么稀奇。这样的人，坐在他的扶手椅上，一大杯啤酒放在面前的圆桌上冒着白沫，只要你在饭后适当的时候，在这山中方圆五六英里区域内走一遭，总可以看得到的。但是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的住宅，以及他的生活方式，却形成一种古怪的对比。在外貌上他像一个黑皮肤的吉普赛人，在衣着和风度上他又像个绅士——也就是，像乡绅那样的绅士。也许有点邈邈，可是懒散得却并不难看，因为他有一个挺拔、漂亮的身段；而且有点郁郁不乐的样子。可能有人会怀疑，他因有些缺乏教养而傲慢无礼；我内心深处却产生了同情之感，认为他并不是这类人。我直觉地感到他的冷淡是由于对矫揉造作——对互相表示亲热感到讨厌。他把爱和恨都掩藏起来，至于被人爱或恨，他又认为是一种鲁莽的事。不，我这样下判断可太早了：我把自己的特性大方地施与他了。希刺克厉夫先生遇见一个算是熟悉的人时，便把手藏起来，也许另有和我所想的完全不同的原因。但愿我这天性可称得上是特别的吧。我亲爱的母亲老是说我永远不会有舒服的家。直到去年夏天，我才证实了自己确实完全不配有那样一个家。

我正在海边享受着一个月的好天气的时候，偶然认识了一个迷人的人儿——在她还没注意到我的时候，在我眼中她就是一个真正的女神。我从来没有把我的爱情说出口；但是，如果神色可以传情的话，连傻子也猜得出我在没命地爱着她。后来她知道了我的意思，就回送我一个秋波——一切可以回味的顾盼中最甜蜜的秋波。我怎么办呢？我害羞地忏悔了——冷冰冰地退缩，像个蜗牛似的；她越看我，我就缩得越冷越远。直到最后这可怜的天真的女孩子不得不怀疑她自己

的感觉，她自以为猜错了，惶然不已，便说服她母亲撤营而去。由于我古怪的举止，我得了个冷酷无情的名声；多么冤枉啊！那只有我自己才能体会。

我座在靠近炉子的椅子上，我的房东坐在对面的一把上。为了消磨这一时的沉默，我想去摩弄那只母狗。它才离开那窝崽子，正在凶狠地偷偷溜到我的腿后面，呲牙咧嘴，白牙上挂着长涎。我的爱抚却使它从喉头里发出一声长长的吠声。

“你最好别理它，”希刺克厉夫先生一边告诉我，一边以同样的音调咆哮着并跺一下脚来警告它，“它是不习惯受人娇宠的——它不是当作玩意儿养的。”接着，他大步走到一个边门，又大声叫：“约瑟夫！”

约瑟夫在地窖的深处咕哝着，并不打算上来。因此，他的主人就下地窖去找他，留下我和那凶暴的母狗以及一对狰狞的蓬毛牧羊犬面面相觑。这对狗和那母狗一起对我的一举一动都提防着，监视着。我静坐着不动，因为，我并不想和犬牙打交道；然而，我以为它们不会理解沉默的蔑视，不幸的是我又对这三只狗挤挤眼，作作鬼脸，结果我脸上的某种变化激怒了母狗，它忽然暴怒，跳上我的膝盖。我赶紧推开，赶忙拉过一张桌子作挡箭牌。这举动惹起了公愤；六只大小不同、年龄不一的四脚恶魔，从暗处一齐窜到屋里。我的脚跟和衣裙尤其是攻击的目标，我一面尽可能有效地用火钳来挡住较大的狗，一面又不得不大声求援，请这家里的什么人来重建和平。

希刺克厉夫和他的仆人迈着烦躁的懒散的脚步，爬上了地窖的梯阶：虽然炉边已经给撕咬和狂吠闹得大乱，但我觉

得他们走得并不比平常快一秒钟，。幸亏厨房里有人快步走来。一个健壮的女人，她挽着衣裙，光着胳膊，两颊火红，挥舞着一个煎锅冲到我们中间——而且那个武器和她的舌头颇为见效，很奇妙地平息了这场风暴。等她的主人上场时，她已如大风过后却还在起伏着的海洋一般，喘息着。

“见鬼，到底是怎么回事？”他问。即使我刚才受到那样不礼貌的接待，他还这样瞅着我，可真令人难以忍受。

“是啊，真是见鬼！”我咕噜着，“先生，被鬼附身的猪群，还没有您那些畜生凶呢！您倒不如把一个陌生客人丢给一群老虎的好！”

“对于不碰它们的人，它们不会多事的。”说着，把酒瓶放在我面前，又把搬开的桌子归回原位。

“喝杯酒吗？对狗是应该警觉的。”

“不了，谢谢您。”

“没给咬着吧？”

“我要是给咬着了，我可要在这咬人的东西上打上我的印记。”

希刺克厉夫的脸上现出笑容。

“好啦，好啦，”他说，“你受惊啦，洛克乌德先生。来，喝酒。这所房子里客人很少，所以我愿意承认，我和我的狗都不大懂得该怎么来接待客人。先生，祝你健康！”

我鞠躬，也回敬了他；我开始觉得为了一群狗的不恭而坐在那儿生气，可有些傻。此外，我也讨厌让这个家伙再取笑我，因为他的兴致已经转到取乐上来了。也许他也已经察觉到，得罪一个好房客是愚蠢的，语气放委婉了一点，提起

---

了他认为我会有兴趣的话头——谈到我目前住处的优点与缺点。我发现他对我们所触及的话题，是非常有见地的；在我回家之前，我居然兴致勃勃，提出明天再来拜访。而他显然并不愿我再来打扰。但是，我还是要去。我感到我同他比起来是多么会交际啊！这可真是惊人。

## 第二章

昨天下午天气冷还有雾。我想一下午在书房炉边消磨掉算了，不想踩着杂草污泥到呼啸山庄了。

但是，吃过午饭（注意——我在十二点与一点钟之间吃午饭，而可以作为这所房子的附属物的管家，一位慈祥的太太却不能，或者并不愿理解我在五点钟开饭的请求用意何在），在我怀着这个懒惰的想法到楼上进屋时，看见一个女仆跪在地上，身边是扫帚和煤斗。她正在用一堆堆煤渣封火，弄出一片弥漫的灰尘。这景象立刻把我赶回头了。我拿了帽子走了四里路，到达了希刺克厉夫的花园门口，刚好一场今年初降的鹅毛大雪下起来了。

在荒凉的山顶上，土地因为结了一层黑冰而冻得坚硬，空气冷得使我四肢发抖。我弄不开门链，就跳进去，顺着两边遍地是醋栗树丛的石路跑去。我白白地敲了半天门，一直敲到我的手指都痛了，狗也狂吠起来。

“倒霉的人家！”我心里直叫，“只因为你这样无礼待客，活该一辈子跟人群隔离。我至少还不会在白天把门闷住。我才不管呢——我要进去！”这样决定了。我就抓住门闩，使劲地摇。苦脸的约瑟夫从谷仓的一个圆窗里探出头来。

“你干吗？”他大叫，“主人在牛栏里，这条路口绕过去，你才能同他说话。”

“屋里没人开门吗？”我也叫起来。

“除太太外没有别人。你就是闹腾到夜里，她也不会开的。”

“为什么？你就不能告诉她我是谁吗，呃，约瑟夫？”

“别找我！我才不管这些闲事呢。”这个脑袋咕噜着，又消失。

雪开始下大了。我握住门柄又试一回。这时，一个没穿外衣的年轻人，扛着一根草耙，在后面院子里出现了。他让我跟着他走，穿过了一个洗衣房和一片有煤棚、抽水机和鸽笼的平地，我们终于到了上次接待过我的那间温暖的、热闹的大屋子。煤、炭和木材混合在一起燃起了熊熊炉火，使这屋子放着光彩。在准备摆上丰盛晚餐的桌边，我很高兴地看到了那位“太太”，以前我从没想到会有这么一个人存在的。我鞠躬等候，以为她会叫我坐下。她看看我，往她的椅背上一靠，不动，也不出声。

“天气真坏！”我说，“希刺克厉夫太太，恐怕大门因为您的仆人偷懒而吃苦头，我费了好大劲才使他们听见我敲门！”

她并不开口。我瞪眼——她也瞪眼。反正她总是以一种冷冷的、漠不关心的神气盯着我，令人发窘，而且不高兴。

“坐下吧，”那年轻人粗声粗气地说，“他就要来了。”

我顺从了；轻轻咳了一下，叫唤那恶狗朱诺。第二次会面时，它总算赏脸，表示认我是熟人了，因为它摇起了尾巴

来。

“好漂亮的狗！”我又开始说话，“您是不是不打算要这些小的呢，夫人？”

“那些不是我的，”可爱可亲的女主人说道，比希刺克厉夫本人说话的腔调还要冷淡些。

“啊，您喜爱的是在这一堆里啦！”我转身指着一个看不清楚的靠垫上那一堆猫样的东西，接着说下去。

“谁会爱这些东西那才怪呢！”她轻蔑地说。

倒霉，原来那是一堆死兔子。我又轻咳了一声，向火炉凑近些，又评论了一通今晚天气不好的话。

“你本来就不该出来。”她说，站起来去拿壁炉台上的两个彩色茶叶罐。

她原先坐在被遮住光线的地方，现在我把她的全身和面貌都看得清清楚楚。她苗条，显然还没有过青春期。挺好看的体态，还有一张我这一辈子从未见过的绝妙的小脸蛋。五官端庄，非常漂亮。淡黄色的卷发，或者也许是金黄色的，松松地垂在她那细嫩的脖子上。至于眼睛，要是眼神能显得和善些，就会使人无法抗拒了。对我这容易动情的心来说倒是常事，因为它们所表现的只是在轻蔑与近乎绝望之间的一种情绪，而在那张脸上看到那样的眼神是特别不自然的。

她简直够不到茶叶罐。我动了一动，想帮她一下。她猛地转身对着我，像守财奴看见别人要帮他数他的金子一样。

“我不要你帮助，”她怒气冲冲地说，“我自己拿得到。”

“对不起！”我连忙回答。

“是请你来吃茶的吗？”她问，拿一条围裙系在她那干净

的黑衣服上，就那样站着，拿一匙茶叶正要往茶壶里放。

“我很想喝杯茶。”我回答。

“是请你来的吗？”她又问。

“没有，”我说，勉强笑一笑，“您正好请我喝茶。”

她把茶叶丢回去，把匙带一起收起来，索性又坐在椅子上。她的前额蹙起，红红的下嘴唇撅起，像一个小孩要哭似的。

这时，那年轻人已在炉火前面，并穿着一件相当破旧的上衣，用眼角瞧着我，简直好像我们之间还存在着死仇似的。我开始怀疑一个仆人是否像他这个样子。他的衣着和言语都显得没有教养，完全没有在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太太身上所能看到的那种优越感。他那厚厚的棕色卷发乱七八糟，他的胡子像只熊似的布满面颊，而他的手就像普通工人的手那样变成了褐色；可是，他的态度很随便，几乎有点傲慢，而且，一点没有家仆伺候女主人那谨慎殷勤的模样。既然无法拿出明白证明他的地位的证据，我认为最好还是不去注意他那古怪的举止。五分钟以后，希刺克厉夫进来了，多少算是把我从那不舒服的状况中解救出来了。

“您瞧，先生，说话算数，我是来啦！”我叫道，装着高兴的样子，“我担心要给这天气困住半个钟头呢，您能不能让我在这儿避一下？”

“半个钟头？”他说，抖落他衣服上的雪片，“我奇怪你为什么选上这么个大雪天出来逛。你知道你是在冒着迷路和掉在沼泽地里的危险吗？连熟悉这里荒野的人，也常会在这样的晚上迷路的。而且我可以告诉你，目前天气是不会有好

转的。”

“或许我可以在您的仆人中找一位带路人吧，他可以在田庄住到明天早晨——您能给我一位吗？”

“不，我不能。”

“啊呀！真的？那我只得靠我自己的能耐啦。”

“哼！”

“你是不是该准备茶啦？”穿着破衣服的人问，他恶狠狠的眼光从我身上转到那年轻的太太那边。

“请他喝吗？”她问希刺克厉夫。

“准备好，行吗？”这就是回答，他说得这样蛮横，竟把我吓了一跳。这句话的腔调露出他真正的坏性子。我再也不想称赞希刺克厉夫为一个绝妙的人了。茶预备好了以后，他就这样请我，“现在，先生，把你的椅子挪过来。”于是我们大家，包括那粗野的年轻人在内，都拉过椅子来围桌而坐。在我们品尝食物时，周围一片严峻的沉默。

我想，如果是我引起了这片乌云，那我就应该负责努力驱散它。他们不能每天都这么阴沉缄默地坐着吧，也不可能每天脸上都带着怒容吧，无论他们有多坏的脾气。

“奇怪的是，”我在喝完一杯茶，接过第二杯的当儿开始说，“奇怪的是习惯如何形成我们的兴趣和思想，很多人就不能想象。像您，希刺克厉夫先生，所过的这么一种与世完全隔绝的生活也会有幸福。可是我敢说，有您一家人围着您，还有您可爱的夫人作为您的家庭和您的心灵的主宰……”

“我可爱的夫人？”他插嘴，恶魔似的讥笑在他的脸上闪现，“她在哪儿——我可爱的夫人？”

“我的意思是说希刺克厉夫夫人，您的太太。”

“哦，是啦——啊！你是说甚至在她的肉体死了之后，她的灵魂还站在家神的位置上守护着呼啸山庄的产业。是不是这样？”

我发觉我搞错了，就企图改正它。我本来应该看出双方的年龄相差太大，不像是夫妻。一个大概四十了，正是精力健壮的时期，男人在这时期很少会妄想女孩子们是由于爱情而嫁给他的。那种梦是留给我们到老年聊以自慰的。另一个人呢，望上去却还不到十七岁。

于是一个念头在我心头一闪，“在我胳膊肘旁边的那个傻瓜，也许就是她的丈夫：用盆喝茶，用没洗过的手拿面包吃，希刺克厉夫少爷，当然是喽。这就是合理的结果：只因为她全然不知道天下还有更好的人，她就嫁给了那个乡下佬！真遗憾！我必须当心，我可别引起她悔恨她的选择。”最后的念头仿佛有些自负，其实倒也不是。我旁边的人在我看来近乎令人生厌。根据经验，我知道我多少还有点吸引力。

“希刺克厉夫太太是我的儿媳妇。”希刺克厉夫说，证实了我的猜测。他说着，掉过头以一种特别的眼光向她望着：一种憎恨的眼光，要不就是他脸上的肌肉生得极反常，不会像别人一样表现出他心灵的语言。

“啊，当然——我现在看出来啦。您才是这慈善的天仙的幸运的占有者哩。”我转过头来对我旁边那个人说。

比刚才更糟。这年轻人脸上通红，握紧拳头，几乎摆出想要动武的架势。可是他仿佛马上又镇定了，只冲着我咕噜了一句粗野的骂人的话，平息了这场风波，这句话，我假装

没听见。

“你猜得不对，先生！”我的主人说，“我们两个都没那种福分占有你的好天仙，她的男人死啦。我说过她是我的儿媳妇，所以，她当然是嫁给我的儿子啦。”

“这位年轻人是——”

“当然不是我儿子！”

希刺克厉夫又微笑了，好像把那个粗人看成他的儿子，简直是把玩笑开得太莽撞了。

“我的姓名是哈里顿·恩萧，”另一个人吼着，“而且我，劝你尊敬它！”

“我没有表示不尊敬呀。”这是我的回答，心里暗笑他报出自己的姓名时的庄重模样。

他死死盯着我，盯得我都不愿意再回瞪他了，唯恐我会耐不住给他个耳光或是笑出声来。我开始感到在这个愉快的一家人中，我的确有些碍事。那种精神上的阴郁气氛不止是消减了，而且是压倒了我四周明亮的物质上的舒心。我决心在第三次敢于再来到这屋里时可要小心谨慎。

吃喝完毕我就走到一扇窗子前去看看天气，谁也没说句应酬话，黑夜提前降临，天空和群山混杂在一团寒冷的旋风和令人窒息的大雪中，使我不禁叫起来：“现在没有带路人，我恐怕不可能回家了。”

“道路已经被埋上了，就是还露出来，我也看不清往哪儿迈步了。”

“哈里顿，把那十几只羊赶到谷仓的走廊上去，要是把它们留在羊圈里一整夜就得给它们盖点东西，前面也要挡块木

板。”希刺克厉夫说。

“我该怎么办呢？”我又说，显得更焦急了。

没有人理睬我。我回头一看，只见约瑟夫给狗送进一桶粥，希刺克厉夫太太俯身向着火，烧着火柴玩，这堆火柴是她刚才把茶叶罐放回炉台时碰下来的。约瑟夫放下他的粥桶之后，找碴似地把这屋子打量一番，扯着沙哑的喉咙叫起来：

“我真奇怪别人都出去了，你怎么就能闲在那儿站着！可你就是没出息，说也没用——你一辈子也改不了，就等死后见魔鬼，跟你妈一样！”

我还以为这一番滔滔不绝的话是对我而发的。我大为愤怒，便向着这老流氓走去，打算把他踢出门外。但是，希刺克厉夫夫人的回答止住了我。

“你这胡说八道的假装正经的老东西！”她回答，“你提到魔鬼的名字时，你就不怕给活捉了去吗？我警告你不要惹我，不然我就要特别请它把你勾去。站住！瞧瞧这儿，约瑟夫，”她接着说，并从书架上拿出一本大黑书，“我要给你看看我学魔术已经进步了多少，我马上就可以完全精通了。那条红牛不是偶然死掉的，而你的风湿病还不能算作天赐的惩罚！”

“啊，恶毒，恶毒！”老头喘息着，“求主拯救我们脱离邪恶吧！”

“不，混蛋！你是个被上帝抛弃的人！滚开，不然我要狠狠地伤害你啦！我要把你们全用蜡和泥捏成模子！谁先越过我定的界限，我就要——我不说他要倒什么样的霉——可是，瞧着吧！去，我可在盯着你呢。”

这个小女巫美丽的眼睛里添上一种嘲弄的恶毒神气。这

真把约瑟夫吓得直抖，赶紧跑出去，一边跑一边祷告，还嚷着“恶毒！”我想她的行为一定是由于无聊闹着玩的。现在只有我们俩了，我想对她诉诉苦。

“希刺克厉夫太太，”我恳切地说，“您得原谅我麻烦您。我敢于这样是因为，您既有这么一张脸，我敢说您准是心肠也好。请指出几个路标，我也好知道回家的路。我一点也不知道该怎么走，就同您不知道怎么去伦敦一样！”

“顺你来的路走回去好了，”她回答，仍然安坐在椅子上，面前一支蜡烛，还有那本摊开的大书。“很简单，却也是我所能提的最稳当的办法。”

“那么，要是您以后听说我已经死在泥沼或雪坑里，您的良心就不会低声说您也有部分的过错吗？”

“怎么会呢？他们不许我走到花园墙那边的，所以我无法送你了。”

“您送我！尤其，为了我的方便即使请您迈出这个门槛，我也于心不忍啊，在这样一个晚上！”我叫道，“我要您告诉我怎么走，不是领我走。要不就劝劝希刺克厉夫先生给我派一位领路人吧。”

“派谁呢？只有他自己，恩萧，齐拉，约瑟夫，我。你要哪一个呢？”

“庄上没有男孩子吗？”

“没有，就这些人。”

“那就是说我不得不住在这儿了！”

“那你可以同你的主人商量。我不管。”

“我希望这是对你的一个教训，以后别再在这山间瞎逛。”

从厨房门口传来希刺克厉夫的严厉的喊声：“我可没招待客人的东西，若要住在这儿，就跟哈里顿或者约瑟夫睡一张床吧！”

“我可以睡在这间屋子里的一把椅子上。”我回答。

“不行，不行！生人总是生人，不论他是穷是富，我不愿任何人进入我防不到的地方！”这没有礼貌的坏蛋说。

受了这个侮辱，我的忍耐到头了。我极其愤恨地骂了一声，从他的身边擦过，冲到院子里，匆忙中正撞着恩萧。那时是一片漆黑，以至我竟找不到出口。我正在乱转，又听见他们之间有教养的举止的另一例证：起初那年轻人好像对我还友好。

“我陪他走到花园那儿去吧。”他说。

“你陪他下地狱好了！”他的主人或是他的什么亲属叫道，“那么谁看马呢，嗯？”

“一个人的性命总比一晚上没有人照应的马重要些。总得有个人去的。”希刺克厉夫夫人轻轻地说，比我想象的要和善多了。

“不要你命令我！”哈里顿反攻了，“你要是觉得他重要，最好别吭声。”

“那么我希望他的鬼魂缠住你，我也希望希刺克厉夫先生再也找不到一个房客，直等田庄全部毁掉！”她尖刻地回答。

“听吧，听吧，她在咒他们啦！”约瑟夫咕噜着，我正向他走去。

他坐在说话听得见的近处，正借着一盏提灯的光在挤牛奶，我就毫不客气地把提灯抢过来，大喊着我明天把它送回来，就奔向最近的一个边门。

“主人，主人，他把提灯偷跑啦！”这老头一边大喊，一边追我，“喂，咬人的！喂，狗！喂，狼！逮住他，逮住他！”

一开小门，两个一身毛的怪物便扑到我的喉头上，把我扑倒了，把灯也给弄灭了。同时希刺克厉夫与哈里顿一起放声大笑，这大大地把我激怒了，也使我感到羞辱。幸而，这些畜生倒好像只想伸伸爪子，打呵欠，摇尾巴，并不想把我活活吃了。但是它们也不容我再起来，我就不得不躺着，等它们的恶毒的主人在高兴的时候来解救我。我帽子也丢了，气得直抖。我命令这些土匪放我出去——再多留我一分钟，就要让他们遭殃——我说了好多不连贯的、恐吓的、要报复的话，其措词之恶毒，象李尔王一样。

我这剧烈的激动使我流了大量的鼻血，可是希刺克厉夫还在笑，我也还在骂，要不是旁边有个人比我多些理性，比我的款待者多些仁慈，我真不知道怎么办。这人是齐拉，健壮的管家婆。她终于挺身而出询问这场战斗的真相。她以为他们当中必是有人对我下了毒手。她不敢攻击她的主人，就向那年轻的恶棍开火了。

“好啊，恩萧先生，”她叫道，“我不知道你下次还会干出什么好事！我们是要在我们家门口谋害人吗？我看在这家里我可再也住不下去啦——瞧瞧这可怜的小伙子，他都要噎死啦！喂，喂！进来，我给你治治，你可不能这样走。好啦，别动。”

她说着这些话，就猛地把一桶冰冷的水顺着我的脖子上倒，又把我拉进厨房里。希刺克厉夫先生跟在后面，他的偶尔的欢乐很快地消失了，又恢复他的习惯的阴郁了。

---

我头昏脑胀，难过极了，因此不得不在他的家里留住一宿。他进屋之前叫齐拉给我一杯白兰地。而她，对我不幸的遭遇安慰一番，而且遵主人之命，给了我一杯白兰地，看见我略略恢复了一些，便引着我去睡了。

### 第三章

当她把我领上楼时，劝我把蜡烛收起来，而且不要弄出声。因为她的主人对于她领我去住的那间卧房有一种古怪的看法，而且从来不愿意让任何人在那里睡。我问为什么，她回答说不知道。她在这里才住了一两年，并且他们又有这么多古怪事，她也就不去多问了。

我自己昏头昏脑，也管不了许多，插上了门，向四下里望，想找张床。全部家具只有一把椅子，一个衣橱，还有一个大橡木箱。顶边上挖了几个方洞，像是马车的窗子。我走近这个东西往里瞧，才看出是一种设计得非常方便的老式卧榻，完全可以省去家里每个人占一间屋的必要。事实上，它形成一个小小的套间。它里面的一个窗台刚好当张桌子使用。我推开嵌板的门，拿着蜡烛进去，把嵌板门又关上，觉得安安稳稳，躲开了希刺克厉夫以及其他人的戒备。

当我把蜡烛放在窗台上时发现在一个角落里有几本发霉了的书，窗台上的油漆面也被字迹划得乱七八糟。但是，那些字迹只是用各种字体写的一个名字，有大有小——凯瑟琳·恩萧，有的地方又改成凯瑟琳·希刺克厉夫，跟着又是凯瑟琳·林敦。

我无精打采地把头靠在窗子上，连续地拼着凯瑟琳·恩萧——希刺克厉夫——林敦，一直到我的眼睛闭上为止。可是还没过五分钟，一片亮得刺眼的白闪闪的字母在黑暗中闪现，就象鬼怪现身——空中充满了许多凯瑟琳。我跳起来，想驱散这突然冒出的名字，却发现我的烛芯靠在一本古老的书上，使那靠着的地方发出一种烤牛皮的味。我剪掉烛芯，灭了它，寒冷与持续的恶心，使我不舒服，便坐起来，将这本烤坏的书打开，放在膝上。那是一本圣经，印的是细长字体，有很浓的霉味。书前面的白纸上写着——“凯瑟琳·恩萧，她的书”，还注了一个日期，那是在二十来年以前了。我合上它，又拿起一本，又一本，直到我把它们全检查过一遍。凯瑟琳的藏书是经过选择的，而且这些书损坏的情况证明它们曾经被人一再地读过，虽然读得不完全得法，几乎没有一章躲过钢笔写的评论——至少，像是评论——凡是印刷者留下的每一块空白全给涂满了。有的是不连贯的句子，其他的是正规日记的形式，出于小孩子的那种字形未定的手笔，写得乱七八糟。在一张空余的书页上（也许一发现它还把它当作宝贝呢）我看见了我的朋友约瑟夫的一幅绝妙的漫画像，欣喜异常，——画得粗糙，可是有力。我对于这位素昧平生的凯瑟琳顿时发生兴趣，我便开始辨认她那已褪了色的难认的怪字了。

“倒霉的礼拜天！”底下一段这样开头，“但愿我父亲还能再回来。辛德雷是个可恶的代理人——他对希刺克厉夫的态度太凶。——希和我要反抗了——今天晚上我们要进行第一步。

“整天下大雨，我们不能到教堂去，因此，约瑟夫非要在阁楼里聚会不可。于是，正当辛德雷和他的妻子在楼下舒舒服服地烤火——随便做什么，我敢说他们一定不会读圣经，——而希刺克厉夫、我和那不幸的乡巴佬却责成拿着我们的祈祷书爬上楼。我们排成一排，坐在一口袋粮食上，又哼又哆嗦。希望约瑟夫也哆嗦，这样他为了他自己也会给我们少讲些了。妄想！做礼拜整整拖了三个钟头。可是，我的哥哥看见我们下楼的时候，居然还有脸喊叫，‘什么，已经完啦？’以前一到星期天晚上，还让我们玩玩，只要我们不太吵，现在我们只要偷偷笑一笑，就得罚站墙角啦！”

“‘你们忘记这儿有个主人啦，’这暴君说，‘谁先惹我发脾气，我就把他毁掉！我坚决要求完全的肃静。啊，孩子！是你么？弗兰西斯，亲爱的，你走过来时揪揪他的头发，我听见他捏手指头捏得响呢。’弗兰西斯痛快地揪揪他的头发，然后走过去坐在她丈夫的膝上。他们就在那儿，像两个小孩似的，整个钟点地又亲吻又胡说——那些愚蠢的甜言蜜语连我们都觉得羞耻。我们在柜子的圆拱里面尽量把自己弄得挺舒服。我刚把我们的餐巾结在一块，把它挂起来当作幕布，忽然，约瑟夫有事正从马房进来。他把我的成果扯下来，打我耳光，嘎嘎叫着：

“‘主人才入土，安息日还没有过完，福音的声音还在你们耳朵里响，你们居然敢玩！你们好不羞耻！坏孩子，坐下来！只要你们肯看，有的是好书。坐下来！想想你们的灵魂吧！’”

“说了这番话，他强迫我们坐好，使我们能从远处的炉火

那边得来一丝暗光，好让我们看他塞给我们的那没用的经文。我受不了这个苦差事。我提起我这本脏书的书皮哗啦一下，使劲地把它扔到狗窝里去，诅咒说我恨善书。希刺克厉夫把他那本也扔到同一个地方。接着是一场大闹。

“‘辛德雷少爷！’我们的牧师大叫，‘少爷，快来呀！凯蒂小姐把《救世盔》的书封面撕下来啦，希刺克厉夫使劲踩《走向毁灭的广阔道路》的第一部分！你让他们这样下去可不得了。唉！换了老头子的话，可要好好地抽他们一顿——可他不在啦！’

“辛德雷从他的炉边天堂赶了来，抓住我们俩个，一个抓领子，一个抓胳膊，把我们都丢到了后厨房。约瑟夫断言，在那儿‘老尼克’一定会把我们活捉的。受到如此帮助之后，我们便各自找个角落静等它降临。我从书架上伸手摸到了这本书和一瓶墨水，便把门推开一些，漏进点亮光，我就写字消遣了二十分钟。可是我的同伴不愿意，他建议我们可以披上挤牛奶女人的外套，到旷野上跑一跑。一个挺有意思的建议——那么，要是那个坏脾气的老头进来，他也会相信他的预言出现啦——在雨里我们也不会比在这里更湿更冷的。”

我猜想凯瑟琳实现了她的计划，因为下一句说的又是另一件事，她伤心起来了。

“我做梦都没想到辛德雷会让我这么哭！”她写着，“我头痛，痛得我不能睡在枕头上。可是我还是不能不哭。可怜的希刺克厉夫！辛德雷骂他是流氓，再也不许他跟我们一起坐，一起吃了。而且他说，不许他和我在一起玩，又吓唬说如果我们违抗命令，就要把他撵出去。还怪我们的父亲（他怎么

敢呀?)待希太宽厚了,还发誓说要把他降到应有的地位去。”

我对着这字迹模糊的书页开始打盹了,眼睛从手稿转到印刷的字上。我看见了一个红颜色的花字标题——“七十乘七,与第七十一的第一条。杰别斯·伯兰德罕牧师在吉默吞颯的教堂宣讲的一篇神学论文。”在我模模糊糊地绞尽脑汁猜想杰别斯·伯兰德罕牧师将怎么发挥他这个题目的时候,我却倒在床上睡着了。咳,这倒霉的茶和坏脾气的影晌啊!还能有什么足以让我度过这么可怕的一夜呢?自从我学会吃苦以来,我记不起哪一次能和这一夜相比。

我开始做梦,几乎在我还没忘记自己在哪里的时候就开始做了。好像是到早晨了,我往回家的路上走,约瑟夫带路。一路上,雪有好几码深。在我们挣扎着向前走的时候,我的同伴不停地责怪我,惹得我心烦。他骂我没带一根拐杖,告诉我不带拐杖就永远也进不了家,还得意地舞动着一根大头棍,我明白这就是所谓的拐杖了。当时我认为,需要这么一个武器才能进自己的家是荒谬的。接着一个新的念头一闪。我并不是去那儿,我们是在长途跋涉去听那有名的杰别斯·伯兰德罕讲“七十乘七”的经文,而不论约瑟夫,或者牧师,或是我要犯了这“第七十一的第一条”,就要被人当众揭发,而且被教会除名。

我们来到了教堂。我平日散步时真的走到过那儿两三回。它在两山之间的一个山谷里:一个高出地面的山谷靠近一片沼泽,据说那儿泥炭的湿气对摆放在那儿的几具死尸足以产生防腐作用。房顶至今还完好,但是这里教士的收入每年只有二十镑,外带一所有两间屋的房子,而且眼看恐怕就要决

定只给一间了，所以没有一个教士愿意当牧羊人，特别是传说他的“羊群”宁可饿死他，也不愿从他们自己的口袋里多掏出一分钱来养活他。但是，在我的梦里，杰别斯有专心听讲的满教堂的人。他布道了——老天爷呀！什么样的一篇布道呀，共分四百九十节，每一节完全等于一篇普通的布道，每一节讨论一种罪过！我不知道他从哪里搜索出来这么多罪过。他对于讲解词句有他独到的方法，仿佛教友必然时时刻刻都犯不同的种种罪过。这些罪过的性质极其古怪：都是我以前从没想象过的一些古怪离奇的罪过。

啊，我是多么困啊！我是怎样地折腾，打呵欠，打盹，却又清醒过来！我是怎样掐着自己，扎着自己，揉眼睛，站起来，又坐下，而且用胳膊肘碰约瑟夫，要他告诉我他有没有讲完的时候。我是注定要听完的了。最后，他讲到“第七十一条”。正在这时，我不由自主地站起来，痛责杰别斯·伯兰德罕是个犯了那种没有一个基督徒能够饶恕的罪过的罪人。

“先生，”我叫道，“坐在这四堵墙壁中间，我已经连续不断地忍受而且原谅了你这篇说教的四百九十个题目。有七十个七次我拿起我的帽子，打算离开。——有七十个七次你硬逼着我又坐下。这第四百九十一可叫人受不了啦。信教的难友们，揍他呀！把他拉下来，把他捣碎，让这个有他这个人的地方从此再也见不到他吧！”

“你就是罪人！”一阵严肃的沉默之后，杰别斯从他的座垫上欠起身大叫，“七十个七次你张大嘴作怪相——七十个七次我和我的灵魂商量着——看啊，这是人类的弱点，这个也

是可以赦免的！第七十一的第一条来啦。弟兄们，把写定的裁判在他身上执行吧。所有的圣徒都有这种光荣的！”

话音才落，全体会众举起他们的朝山拐杖，一起向我冲来。我没有武器用来自卫，便开始扭住约瑟夫——离我最近也最凶猛的行凶者，抢他的手杖。在人潮汇集之中，好多根棍子交叉起来，对我而来的打击却落在别人的头上。马上整个教堂乒乒乓乓响成一片。每个人都对他邻近的人动起手来。而伯兰德罕也不甘心闲着，便在讲坛板壁上使劲猛敲，好发泄他的热心，声音好响，最后竟惊醒了我，使我说不出的轻松。到底是什么东西让人联想到那极大的骚扰呢？在这场吵闹中是谁扮演杰别斯的角色呢？只不过是狂风扫过时，一棵枞树的枝子触到了我的窗格，它的坚果在玻璃窗面上碰得嘎嘎作响而已！我满怀狐疑地倾听了一会，查清骚扰得我不安的就是它后，翻身又睡了，又作梦了：可能的话，这梦比先前的那个更不愉快。

这一回，我记得我是躺在那个橡木的套间里。我清清楚楚地听见风雪交加，我也听见那枞树枝子重复着捉弄人的声音，而且也知道这是什么原因。可是它使我太烦躁了，因此我决定如果可能的话，把这声音止住。我觉得我起了床并试着去打开那窗子。窗钩是被焊在钩环里的——这情况是我在醒时就看见了的，可是又忘了。“不管怎么样，我非止住它不可！”我咕噜着，用拳头打穿了玻璃，伸出一支胳膊去抓那烦人的树。我的手指头没抓到它，却碰着了一只冰凉小手的手指头！梦魇的恐怖压倒了我，我极力把胳膊缩回来，可是那只手却拉住我不放，一个极忧郁的声音哭泣着：“让我进去！”

让我进去！”“你是谁？”我问，同时拚命想把手挣掉。“凯瑟琳·林敦，”那声音颤抖着回答说（我为什么想到林敦？我有二十遍念到林敦时都念成恩萧了）。“我回家来啦，我在旷野上走迷路啦！”在她说话时，我模模糊糊地认出一张小孩的脸在向窗里望。恐怖使我狠了心，发现想甩掉那个人是没有用的，就把她的手腕拉到那个破了的玻璃面上，来回地擦着，直到鲜血滴下来把床单都打湿了。可她还是哀哭着，而且还是紧紧抓住我，“让我进去！”简直要把我吓疯了。“我怎么能够呢？”我终于说，“如果你要我让你进来，先放开我！”手指松开了。我把自己的手从窗洞外抽回，赶忙把书堆得高高的挡着窗子，捂起耳朵不听那可怜的哀求，捂了有一刻钟以上。可是等到我再听时，那悲惨的呼声还继续哀叫着！“走开！”我喊着，“就是你求我二十年，我也绝不让你进来。”“已经二十年啦，”这声音哭着说，“二十年啦。我已经作了二十年的流浪者啦。”接着，外面开始了一阵轻微的刮擦声，那堆书也挪开了，仿佛有人把它推开似的。我想跳起来，可是四肢动弹不得，于是在惊恐中大声喊叫。使我狼狈的是我发现这喊叫声并非虚幻。一阵匆忙的脚步声走近我的卧房门口。有人使劲把门推开，一道光从床顶的方洞外微微照进来。我坐着还在发抖，并且在揩着我额头上的汗。这闯进来的人好像犹豫了，自己咕噜着，最后他轻轻地说：“有人在这儿吗？”显然并不期望有人答话。我想最好还是承认我在这儿吧，因为我听出是希刺克厉夫的口音，生怕如果我不声不响，他还要进一步查的。这样想着，我就翻身推开嵌板。我这行动所产生的影响将使我永久不能忘记。

希刺克厉夫穿着衬衣衬裤站在门口，端着一支蜡烛，烛油直淌到他的手指上，脸色苍白得像他身后的墙一样。那橡木门第一声轧的一响吓得他像是触了电一般：手里的蜡烛跳出来有几尺远，他激动得这么厉害，以至于他连拾也拾不起来。

“只是你的客人在这儿罢了，先生。”我叫出声来，免得他更暴露出胆怯样子而让他丢掉面子。“我作了一个可怕的恶梦，不幸在睡着时叫起来了。我很抱歉打搅了你。”

“啊，上帝惩罚你，洛克乌德先生！但愿你在——”我的主人开始说话，把蜡烛放在一张椅子上，因为他发现不可能拿着它不晃。“谁把你带到这间屋子里来的？”他接着说，并用指甲掐着他自己的手心，磨着牙齿，为的是制止胛骨的颤动。“是谁带你来的？我真想把他们现在就撵出门去！”

“是你的佣人，齐拉，”我回答说，跳到地板上，急急忙忙穿好衣服。“你撵，我也不管，希刺克厉夫先生。她活该，我猜想她是打算利用我来再证明一下这地方闹鬼了。咳，是闹鬼——满屋是妖魔鬼怪！把它关起来你是有道理的。凡是在这么一个洞里睡过觉的人是不会感激你的！”

“你是什么意思？”希刺克厉夫问道，“你在干吗？你既然已经在这儿了，就躺下，睡完这一夜！可是，看在老天的份上，别再发出那种可怕的叫声啦。那没法让人原谅，除非你的喉咙正在给人切断！”

“要是那个小妖精从窗子进来了，她大概会把我掐死的！”我回答说，“我不准备再受你那些好客的祖先们的迫害了。杰别斯·伯兰德罕牧师是不是你母亲的亲戚？还有那个疯丫头，

凯瑟琳·林敦，或是恩萧，不管她姓什么吧——她一定是个容易变心的——恶毒的小灵魂！她告诉我这二十年来她就在外面流浪——我不怀疑，她正是罪有应得啊！’

这些话还没落音，我立刻想起那本书上希刺克厉夫与凯瑟琳两个名字的联系，这点我完全忘了，这时才醒过来。我为我的粗心大意而脸红，可是，为了表示我并未觉察到我的冒失，我赶紧加一句，“事实是，先生，前半夜我在——”说到这儿我又顿住——我差点说出“阅读那些旧书”，那就表明我不但知道书中印刷的内容，而且知道那些用笔写出的内容了。因此，我纠正自己，这样往下说——“在拼读刻在窗台上的名字。这种很单调的工作使我入睡，像数数目似的，或是——”

“你这样对我滔滔不绝，到底是什么意思？”希刺克厉夫大吼一声，蛮性发作，“怎么——你怎么敢在我的家里？——天呀！他这样说话肯定是发疯啦！”他愤怒地敲着自己的额头。

我不知道是跟他抬杠好，还是继续向他解释好。可是，他仿佛大受震惊，我都可怜他了，于是继续说我的梦，肯定说我以前绝没有听过“凯瑟琳·林敦”这个名字，但是念得过多才产生了一个印象，当我不能再约束我的想象时，这印象就化为真人了。希刺克厉夫在我说话的时候，慢慢地往床后靠，最后坐下来，差不多藏在了后面。但是，听他那不规则的上气不接下气的呼吸，我猜想他是拚命克制过于强烈的情感。我不想让他看出我已发现了他处在矛盾之中，就继续梳洗，发出很大的声音，又看看我的表，自言自语地抱怨夜太长。“还没到三点钟！我本来想发誓说已经六点了，时间在这儿停滞

不动啦：我们一定是八点钟就睡了！”

“在冬天总是九点睡，四点起床，”我的主人说，压住一声呻吟。从他胳膊的影子的动作，我猜想他是从眼里抹去一滴眼泪。“洛克乌德先生，”他又说，“你这么早下楼也妨碍别人，你这孩子气的大叫已经把我的睡魔赶跑了，你可以到我的屋里去。”

“我也一样。”我回答，“我要在院子里走走，等到天亮我就走。你不必怕我再来打搅。我这想交友寻乐的毛病现在治好了，不管是在乡间或在城里，一个头脑清醒的人应该知道同自己作伴就足够了。”

“愉快地作伴！”希刺克厉夫咕噜着，“拿着蜡烛，你爱上哪儿就上哪吧。我就来找你。不过，别到院子里去，狗都没拴住。大厅里——朱诺在那儿站岗，还有——不，你只能在楼梯和过道那儿溜达。你去吧！我过两分钟就来。”

我服从了，就离开了这间卧室。当时，我不知道那狭窄的小屋通到哪里，就只好还站在那儿，不料，却无意亲眼看见我的房东做出一种迷信的动作，这很奇怪，看来他不过是表面上有头脑罢了。

他上了床，扭开窗子，一面开窗，一面涌出压抑不住的热泪。“进来吧！进来吧！”他抽泣着。“凯蒂，来吧！啊，来呀——再来一次！啊！我的心爱的！这回听我的话吧，凯蒂，最后一次！”幽灵表现出幽灵素有的反复无常，它偏偏不来！只有风雪猛烈地急速吹过，甚至吹到我站的地方，而且吹灭了蜡烛。

这段发狂的话竟伴随着突然涌出的悲哀，我对他的怜悯

之情甚至忽视了他举止的愚蠢。我避开了，一边由于自己听到了他这番话而暗自生气，一边又因自己诉说了我那荒唐的恶梦而焦躁不安，因为就是那梦产生了这种悲痛。至于为什么会产生，我就不懂了。我小心地下楼，到了后厨房，那儿有一星火苗，被拨拢在一起，我点着了蜡烛。没有一点动静，只有一只斑纹灰猫从灰烬里爬出来，怨声怨气地咪一声向我招呼。

两条长凳，摆成了半圆形，几乎把炉火围了起来。我躺在一条凳子上，老母猫跳上了另一条凳子。我们两个都在打盹，不料有人来捣乱，那就是约瑟夫放下的一个木梯，它经过一个活门直通阁楼里：我猜想这就是他上阁楼之路了。他对着我拨弄起来的火苗狠狠地望了一眼，把猫从它的高座上撵下来，自己安坐在空出的位子上，开始把烟叶填进三寸长的烟斗里。我在他的圣地出现，显然被他看作是羞于提及的莽撞事儿。他默默地把烟管递到嘴里，胳膊交叉着，喷云吐雾。我让他享受安逸，不去打搅他。他吸完最后一口，深深地吁出一口气，站起来，像走进来时那样庄严地又走出去了。

跟着有人踏着轻快的脚步进来了。现在，我张开口正要说明早安，可又闭上了，敬礼未能完成，因为哈里顿·恩萧正在 *Sotto Voce* 作他的早祷，也就是说他在屋角找一把铲子或是铁锹去铲除积雪时，他每碰到一样东西都要对它发出一串的谩骂。他张大鼻孔向凳子后面溜了一眼，认为对我用不着客气，就像对我那猫伴一样。看他作的准备，我猜他是允许我走了，我离开我的硬座，打算跟他走。他注意到这点，就用他的铲子头戳戳一扇黑门，无声地表示如果我要改变去处，

就非走这儿不可。

那扇门通到大厅，女人们已经在这儿走动了：齐拉用一只巨大的风箱把火苗吹上烟囱；希刺克厉夫夫人，正跪在炉旁，借着火光读着一本书。她用手遮挡着火炉的热气，使它不伤她的眼睛，仿佛很专心地读着。只有在骂佣人不该把火星弄到她身上时，或者不时推开一只总是用鼻子向她脸上凑近的狗时才停止阅读。我很奇怪地看见希刺克厉夫也在那儿，他站在火边，背朝着我。由于他刚刚对可怜的齐拉发过一场脾气，她时不时地放下工作，拉起围裙角，发出了气愤的哼哼声。

“还有你，你这没出息的——”我进去时，他正转过身来对他的儿媳妇发作，并且在形容词后面加个无伤的词儿，如鸭呀，羊呀，可是往往什么也不加，只用一个“——”来表示了。“你又在那儿，搞你那些无聊的玩意啦！人家都能挣饭吃——你就只靠我！把你那废物丢开，找点事做！你老是在我眼前使我烦，你要得报应的——你听见没有，该死的小贱人！”

“我会把我的废物丢开，因为如果我拒绝，你还是可以强迫我丢开的。”那少妇回答，合上她的书，把它丢在一张椅子上。“可你就是咒掉了舌头，我也是除了我愿意干的事以外，别的什么我都不干！”

希刺克厉夫举起他的手，说话的人显然知道那只手的份量，便马上跳到一个较安全的远点的地方。我无心观赏一场猫和狗的打架，就轻快地走向前去，好像很想在炉边取暖，完全没理会这场中断了的争吵一般。双方都还有足够的礼貌，总

算暂时停止了进一步的敌对行为。希刺克厉夫不知不觉地把拳头放在他的口袋中。希刺克厉夫夫人噘着嘴，坐到远远的一张椅子上，在我待在那儿的一段时间里，她果然依照她的话，扮演一座石像。我没有待多久。我谢绝与他们共进早餐。等到曙光初放，我就抓紧机会，逃到外面的自由的空气里，它现在已是清爽、宁静而又寒冷，像块无形的冰一样了。

当我还没有走到花园的尽头时，房东喊住了我，他要陪我走过旷野。亏得有他陪我，因为整个山脊仿佛是一片波涛滚滚的白色海洋。它的起伏却看不出地面的凸凹不平：至少，许多坑是被填平了；而且整个蜿蜒的丘陵——石矿的残迹——都从我昨天走过时在我心上所留下的印象上抹掉了。我曾注意到在路的一边，每隔六七码就有一排直立的石头，一直延续到荒原的尽头。这些石头都竖立着，涂上石灰，是为了在黑暗中标志方向的；也是为了在像现在这样一场大雪把两边的较坚实的小路弄得混淆不清时而设的。但是，除了零零落落看得见这儿那儿有个泥点以外，这些石头存在的痕迹全消失了。我以为我是正确地沿着蜿蜒的道路向前走时，同伴却时不时地需要警告我向左转或向右转。

我们很少交谈，他在画眉园林门口站住，说到这儿就不会走错了。我们的告别仅仅是匆忙一鞠躬，然后我就径向前去。相信我自己有能力，因为守门人的住处还没租出去。从大门到田庄是两英里，我相信我给走成四英里了——由于在树林里迷了路，又陷在雪坑里被雪埋到齐脖子——那种困难景况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领会得到。总之，不论我怎么样的乱闯，在我进家时，钟正敲十二下。这指从呼啸山庄顺着通

常的道路回来，每一英里都花了整整一个小时。

出来欢迎我的是那坐在家不动的管家和她的随从们。他们七嘴八舌地嚷着说她们都以为我是没指望的了，人人都估计我昨晚已死掉了。她们不知道该怎么出发去找我的尸体。现在她们既然看见我回来了，我就叫她们安静些，我也快要冻僵了。我吃力地上楼去，换上干衣服之后，踱来踱去走了三四十分钟才恢复元气。我又到我的书房里，虚弱得像一只小猫，几乎没法享受仆人为恢复精力而准备下的一炉旺火和热气腾腾的咖啡了。

## 第四章

我们是些多么没用的三心二意的人啊！我本来下决心抛开所有世俗的来往。感谢福星高照，终于来到了一个几乎无法通行的地方——我，软弱的可怜虫，与消沉和孤独苦斗直到黄昏，最后还是不得不挂出降旗。在丁太太送晚饭来时，我装着打听关于我的住所必需的东西，请她坐下来守着我吃，真诚地希望她是一个地道的爱唠叨的人，希望她的话不是使我兴高采烈，就是催我入眠。

“你在此地住了好多年了吧？”我开始说，“你不是说过有十六年了吗？”

“十八年啦，先生。我是在女主人结婚时，就跟过来伺候她的。她死后，主人就把我留下来当他的管家了。”

“哦。”

接着一阵静默。我担心她不是一个爱唠叨的人，除非是关于她自己的事，而那些事又不能使我发生兴趣。但是，她沉思了一会，把手放在膝上，她那红红的脸上罩着一层沉思的云雾，突然失声叹道：

“啊，从那时起，世道可变得多厉害呀！”

“是的，”我说，“我估计你看过不少变化吧？”

“我见过，也见过不少烦恼哩！”她说。

“啊，我要把谈话转到我房东家里来了！”我寻思着。“谈这题目倒不错！还有那个漂亮的小寡妇，我很想知道她的历史。她是本地人呢还是更可能的是一个外乡人？因此这乖戾的本地居民就跟她合不来。”这样想着，我就问丁太太，为什么希刺克厉夫把画眉田庄出租，宁可住在一个地点与房屋都比这差得多的地方。“他难道还不富裕，不能把产业好好整顿一下吗？”我问。

“富裕啊，先生！”她回答。“他有钱，谁都不知道他有多少钱，而且每年都增加。是啊，是啊，他富得足够让他住一所比这还好的房子。可他有点——吝啬。而且，假使他有意搬到画眉田庄的话，他一听说有个好房客，他就绝不会放弃这个多拿几百的机会。有些人孤孤单单地活在世上，可还要这么贪财，这真奇怪！”

“好像他有过一个儿子吧？”

“是的，有过一个，可惜死啦。”

“那位年轻的太太，希刺克厉夫夫人，是他的遗孀吧？”

“是的。”

“她原来从哪儿来的？”

“先生，她就是我那过世的主人的女儿啊；她作女孩子时叫凯瑟琳·林敦。是我把她带大的，可怜的东西！我真希望希刺克厉夫先生搬到这儿来，那样，我们又可以在一起了。”

“什么？凯瑟琳·林敦！”我大为吃惊地叫道。可是只经过一分钟的回忆，我就相信那不是那鬼怪的凯瑟琳了。“那么，”我接着问，“我从前的房主人姓林敦啦？”

“是的。”

“那么跟希刺克厉夫先生同住的那个恩萧，哈里顿·恩萧又是谁呢？他们是亲戚吗？”

“不，他是过世的林敦夫人的侄子。”

“那么，是那年轻太太的表哥啦？”

“是的，她的一个表兄弟以后成了她的丈夫：一个是母亲的侄子，一个是父亲的外甥；希刺克厉夫娶了林敦的妹妹。”

“我看见呼啸山庄的房子的前门上刻有‘恩萧’这个字。他们是个古老的世家吧？”

“很古老的，先生，哈里顿是他们最后一个了，就像我们的凯蒂小姐也是我们最后一个——我意思是说林敦家的最后一个。呼啸山庄你去过吗？我冒昧地问一句，我很想打听她怎么样了。”

“希刺克厉夫夫人吗？她看上去很好，也很漂亮。可是，我想不太快乐。”

“啊呀，那我倒不奇怪！你看那位主人怎样？”

“简直是一个粗暴的人，丁太太。他的性格就是那样的吗？”

“像锯齿一样的粗，像岩石一样的硬！你跟他越少来往越好。”

“他一生一定经历过一些坎坷，才使他变成这么一个粗暴的人吧？你知道一点他的经历吗？”

“就像一只布谷鸟的一生似的，先生，除了他生在哪儿，他的父母是谁，还有他当初怎么发财的之外，别的我全知道。哈里顿就像个羽毛还没长好的篱雀似的给扔出去了！在全教

区里只有这不幸的孩子是唯一的料想不到自己是怎么被欺骗的。”

“啊，丁太太，做做好事，告诉我一点有关我邻居的事吧。我觉得即使我上床睡去，我也不会安心的，行行好，坐下聊一个钟头吧。”

“啊，当然可以，先生！我就去拿点针线来，然后你要我坐多久都行。可是你着凉啦。我看见你直哆嗦，你得喝点粥来去去寒气。”

当这位可敬的女人匆匆忙忙地走开后，我朝炉火边挨近些。我的头觉得发热，身上却发冷，而且，我的神经和大脑受刺激得发昏。这使我觉得不但不舒服，甚至使我害怕（现在还害怕），唯恐今天和昨天的事会有严重的后果。她不久就回来了，带来了一个热气腾腾的盆子，还有针线篮子。她把盆子放在炉台上后，又把椅子拉过来，显然为有我作伴而高兴呢。

在我来这儿住之前——她开始说，不再等我邀请就讲开了——我差不多总是在呼啸山庄的。因为我母亲是带辛德雷·恩萧先生的，他就是哈里顿的父亲，我和这些孩子们也在一起玩。我也给他们干杂活，帮助割草，在庄园里游来荡去，不管谁叫我做点什么我都做。一个晴朗的夏日清晨——我记得那是开始收获的时候——老主人恩萧先生下楼来，穿着要出远门的衣服。告诉了约瑟夫这一天要作些什么以后，他转过身来对着辛德雷、凯蒂和我——因为我正在跟他们一块吃粥——他对他的儿子说：“喂，我的漂亮人儿，我今天要去利物浦啦。我给你带个什么回来呢？你喜欢什么就挑什么吧，只

是要挑个小东西，因为我要走去走回，一趟六十英里，挺长一趟路哩！”辛德雷说要一把小提琴，然后，他就问凯蒂小姐。她还不到六岁，可是她已经能骑上马厩里任何一匹马了，因而选择了一根马鞭。他有一颗仁慈的心，虽然有时候他有点严厉，他也没有忘掉我。他答应给我带回来一口袋苹果和梨，然后他亲亲孩子们，说了声再会，就动身走了。

他走了三天，我们都仿佛觉得走了很久了，小凯蒂总要问起他什么时候回来。第三天晚上恩萧夫人期待他在晚饭时候回来，她把晚饭一点钟一点钟地往后推迟。没有回来的征象。最后，孩子们连跑到大门口张望也累了，因为仍旧没有他回来的征象。天黑下来了，她要他们去睡，但是他们苦苦地哀求允许他们再待一会儿。当门闩轻轻地抬起来时，差不多十一点钟了，主人走了进来。他倒在一把椅子上，又是笑又是哼，叫他们都站开，因为他都快累坏了——就是给他英伦三岛，他也不肯再走一趟了。

走到后来，就跟奔命似的！他说。打开他的大衣，这件大衣是被他裹成一团抱在怀里的。“瞧这儿，太太！我一辈子没有给任何东西搞得这样狼狈过，可你一定得当作是上帝赐的礼物来接受，尽管他黑得简直像从魔鬼那儿来的。”

我们围过来，我从凯蒂小姐的头上望过去，看到一个肮脏的、穿得破破烂烂的黑头发的孩子。小孩挺大了，已经该是能走能说了。的确，他的脸看上去比凯瑟琳还显得年龄大些。可是，让他站在地上的时候，他只会傻愣着，叽哩咕噜地尽重复一些没有人能听懂的话。我很害怕，恩萧夫人打算把他丢掉。她可真跳起来了，质问他怎么想得出把那个野孩

子带回家来，自己的孩子已够他们抚养的了。他到底打算怎么办，是不是疯了？主人想把事情再解释一下，可是他真的累得半死。我在她的责骂声中，只能听出来是这么回事：他在利物浦的大街上，看见这孩子饿得快要死了，无家可归，又像哑巴一样。他就把他带着，打听是谁的孩子。他说，没有一个人知道他是谁家的孩子。他的钱和时间又都有限，想想还不如把他带回家，总比在那儿白白浪费时间好些。因为他已经决定，既然发现了他就不能不管。后来我的主妇抱怨够了，安静了下来。恩萧先生吩咐我给他洗澡，换上干净衣服，让他跟孩子们一块睡。

在吵闹时，辛德雷和凯蒂先是心甘情愿地又看又听，直到秩序恢复，两个人就开始搜他们父亲的口袋，找他答应过他们的礼物。辛德雷是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可是他从大衣里拉出那只小提琴，却已经被挤成碎片，他大哭起来。至于凯蒂，当她听说主人只顾照料这个陌生人而丢了她的鞭子时，就向那小笨东西呲牙咧嘴啐了一口以发泄她的恶气，然而，她这样费劲却换了他父亲一记很响亮的耳光，这是教训她以后要老实些。他们完全拒绝和他同床，甚至在他们屋里睡也不行。我也不比他们清醒，因此，我就把他放在楼梯口上，希望他明天会走掉。不知是凑巧还是他听见了主人的声音，他爬到恩萧先生的门前，而他一出房门就发现了他。当然，他追问他怎么到那儿去的，我不得不承认。就因为我的卑怯和狠心，我得了报应，被主人撵出了家门。

这就是希刺克厉夫到这家来时开头的事儿。没过几天我又回来了（因为我并不认为我的被撵是永远的），发现他们已

经给他取了名，叫“希刺克厉夫”。那原是他们一个早死的儿子的名字，从此这就算他的名，也算他的姓。虽然凯蒂小姐现在跟他很亲热，但是辛德雷恨他。说实话，我也恨他，于是我们就可耻地欺负他，折磨他，因为我还不能意识到我的不厚道，而女主人看到他受委屈时也从来没有替他说过一句好话。

他想来是一个忧郁的、能忍耐的孩子，也许是由于深受虐待而变得顽强了。当辛德雷的拳头下来时，眼睛都不眨一下，也不掉一滴眼泪。我掐他，他也只是吸一口气，张大双眼，好像是他偶然伤害了自己，谁也怪不着似的。当老恩萧发现他的儿子这样虐待他那所谓的可怜的孤儿时，这种逆来顺受使老恩萧发火了。奇怪的是，他对希刺克厉夫格外喜爱，却相信他所说的一切（关于说话，他其实难得开口，要说就总说实话），而爱他远胜过凯蒂，凯蒂可是太调皮、太不规矩，够不上充当宠儿。

因此，一开始，他就在这家里惹起了恶感。不到两年，恩萧夫人死去，这时小主人已经学会把他父亲当作一个压迫者而不是当作朋友，而把希刺克厉夫当作一个夺取他父亲的情感和他的特权的人。他盘算着这些，心里更生气。有一阵，我还同情他，但当孩子们都出麻疹时，我看护他们，担负起一个女人的责任，我就改变想法了。希刺克厉夫病得很危险。当他病得最厉害时，他总是要我在他枕旁。我料想他是觉得我帮他不少忙，还猜不出我是不得已的。无论如何，我得说：他可是做保姆的所从未看护过的最安静的孩子。他与其它的孩子不同，迫使我不得不少偏一点心。凯蒂和她哥哥把他折磨

得要命，他却像个羊羔似的毫不抱怨——虽然他不大麻烦人是出于顽强，而不是出于宽厚。

他死里逃生，医生肯定说这多亏我，并且称赞我看护得好。我因为他的赞赏而得意，对于这个因他而使我受了称赞的孩子，也就软化了。就这样，辛德雷失去了他最后一个同盟者。不过我还是不能疼爱希刺克厉夫，我常常奇怪，我主人因为这阴郁的孩子身上的哪一点会让他这么喜欢。根据我的记忆，这孩子从来没有为报答他的宠爱而表示过一点感激。他对他的恩人并不是没有礼貌，他只是漫不经心。虽然他完全知道，他已经占有了他的心，而且很明白他只要一开口，全家就不得不服从他的愿望。举一个例子，我记得有一次，恩萧先生在教区的市集上买来一对小马，给他们一人一匹。希刺克厉夫挑了那最漂亮的一匹，可是不久它跛了，当他一发现，他就对辛德雷说：

“你非跟我换马不可，我不喜欢我的了。你要是不肯，我就告诉你父亲，你这星期抽过我三次，还要把我的胳膊给他看，一直青到肩膀上呢。”

辛德雷伸出舌头，又打他耳光。

“你最好马上换，”他一直坚持，逃到门廊上（他们是在马厩里）又坚持说，“你非换不可，要是我说出来你打我，你可要连本带利挨一顿。”

“滚开，狗！”辛德雷大怒，拿起一个称土豆和稻草的秤砣吓唬他。

“扔吧，”他回答，站着不动，“我要告诉他，你怎么吹牛说等他一死你就要把我赶至门外，看他会不会马上把你赶出

去。”

辛德雷真扔了，打在他的胸上，他倒下去，但又马上踉跄地站起来，气也喘不过来，脸色也白了。要不是我去阻止，他真要到主人面前把他当时的情况说明白，说出是谁惹的，那就会完全报了这个仇。

“吉普赛，那就把我的马拿去吧，”小恩萧说，“我但愿这匹马会把你的脖子跌断。把它拿去，该死的，你这讨饭的、碍事的人，把我父亲所有的东西都骗走吧。只是以后可别叫他看出来你是个什么东西，小魔鬼。记住：我希望它踢出你的脑浆！”

希刺克厉夫去解马缰，把它领到自己的马厩里去。他正走过马的身后，辛德雷结束他的咒骂，把他打倒在马蹄下，也没有停下来查看一下他是否如愿了，就尽快地跑掉了。看着这孩子冷静地挣扎着，我感到非常奇怪。他继续做着他的事情——换马鞍子等等，然后，在他进屋以前先坐在一堆稻草上来缓解这重重的一拳所引起的恶心。我很容易地劝他把他那些伤痕归罪于马：他既然已经得到他所要的，扯点瞎话他也不在乎。的确，他很少拿这类事情去告状，我真的以为他是个没有报仇心的人。我是完全受骗了，以后你就会知道的。

## 第五章

日子渐渐流逝，恩萧先生开始垮下来了。他本来是很健康的，但是，他的精力突然从他身上消失。当他只能待在壁炉的角落里时，他的暴躁令人难过。一点小事就会使他心烦，而且疑心人家损害了他的威信，就简直气得要发疯。如果有人企图为难或欺负他的宠儿，恩萧就特别生气；他很痛苦地猜疑着，唯恐有人对他说错一句话。好像他的脑子里有这么个想法：因为他自己喜欢希刺克厉夫，所有的人就都恨他，并且都想暗算他。这对那孩子可不利，因为我们中间比较心慈的人并不愿意主人生气，所以我们就迎合他的偏爱。迁就可大大滋长了这孩子的骄傲和乖僻。可也非这样不可。有两三回，辛德雷当着他父亲的面，表现出瞧不起那孩子的模样，使老人家大为光火，他抓住手杖要打辛德雷，却由于打不动，只能气得发抖。

最后，我们的副牧师（那时候我们有两个副牧师，靠教林敦和恩萧两家的小孩子读书，以及自己种一块地为生）出主意说，该把这年轻人送到大学去了。恩萧先生同意了，虽然他心情很不畅快，因为他说：“辛德雷没出息，他永远不会发迹的，不管他荡到哪儿。”

我衷心希望今后我们可以太平无事了。一想到主人自己作下善事，反而搞得别别扭扭，我就伤心。我猜想他晚年的不愉快而且多病，都是由于家庭不和而来。事实上他自己也是那么想：真的，先生，你知道这日渐衰老的骨架里头就藏着这块心病。其实，要不是为了两个人，凯蒂小姐和那佣人约瑟夫，我们还可以凑合相处下去。我敢说，你在那边看见过他的。他过去是，现在八成还是，翻遍圣经都难再找出来的，一个把恩赐都归功自己，把诅咒都丢给他人的最讨厌的、自以为是的法利赛人。约瑟夫极力凭着花言巧语和虔诚的说教，给恩萧先生一个极好的印象。主人越衰弱，他的势力越大。他毫无怜悯心地折磨主人，大谈他的灵魂，以及如何对孩子们要严加看管。他鼓励主人把辛德雷当作堕落的人，而且，还经常每天晚上编派事端去抱怨希刺克厉夫和凯瑟琳一番，总是忘不了把最重的过错放在后者身上，以迎合恩萧的弱点。

当然，凯瑟琳也有些怪脾气，那是我在其它的孩子身上从未见到过的。她在一天内能让我们所有的人不止五十次地失去耐心，从她一下楼起直到上床睡觉为止，她一直在调皮，搅得我们没有一分钟的安宁。她总是兴高采烈，舌头没有个停息的时候——唱呀，笑呀，谁不附和着她，她就纠缠不休，真是个又野又坏的小姑娘。可是在教区内就数她有双最漂亮的眼睛，最甜蜜的微笑，最轻巧的步子。话说回来，我相信她并没有恶意，因为她如果把你真惹哭了，她就很少不陪着你哭，而且使你不得不静下来再去安慰她。她非常喜欢希刺克厉夫。我们如果真要惩罚她，最厉害的一招就是把他俩分

开，可是为了他，她比我们挨了更多骂。在玩的时候，她特别喜欢当小主妇，任性地作这个那个，而且对同伴们发号施令。她对我也这样，可是我可受不了充当杂差和听任使唤，所以，我也就叫她放明白点。

不过，恩萧先生不理解孩子们的嬉笑。他们在一起时，他总是严峻庄严的。在凯瑟琳这方面，她不明白父亲为什么在衰弱时，却比在盛年时脾气更暴躁，耐性更少些。他那暴躁的责备反而唤起她想逗乐的情趣，故意去激怒她父亲。她顶高兴的是我们在一起骂她，她就露出大胆、无礼的神气，以机灵的话语对抗我们。她把约瑟夫的宗教上的诅咒编成笑料，捉弄我，干她父亲最恨的事——炫耀她那假装出来的（而他却信以为真的）傲慢比他的慈爱对希刺克厉夫如何更有力量；炫耀她能使这个男孩如何对自己唯命是从；而对他的命令，只有合自己心意时才肯干。在一整天干尽了坏事后，有时到晚上，她又来撒娇要和解。“不，凯蒂，”老人家说，“我不能爱你。你比你哥哥还坏。去，祷告去吧，孩子，求上帝饶恕你。我想，你母亲和我一定会后悔生养了你哩！”起初，这话还使她哭一场，后来，由于经常受训斥，她的心肠也变硬了。要是我让她说因为自己的错误而觉得羞愧，要求父亲原谅，她倒反而大笑起来。

但是，恩萧先生结束尘世烦恼的时候终于来到了。在十月的一个晚上，他坐在炉边椅上宁静地死了。大风在外咆哮，并在烟囱里怒吼，听起来狂暴猛烈，天却不冷。那时，我们都在一起——我离火炉稍远，忙着织毛线，约瑟夫凑着桌子在读他的圣经（因为那时候佣人们做完了事之后经常坐在屋

里的)。凯蒂小姐病了，这使她安静下来。她靠在父亲的膝前，希刺克厉夫躺在地板上，头枕着她的腿。我记得主人在打盹之前，还抚摸着她那漂亮的头发——看到她这么温顺，他难得的高兴，而且说着：

“做一个好姑娘，不行吗？凯蒂？”她扬起脸来向他大笑着回答：“你为什么不能永远作一个好男人呢，父亲？”但是一看见他又恼了，凯蒂就去亲他的手，还说要唱支歌使他入睡。她开始低声唱着，直到她父亲的手指从她手里滑落出来，头垂在胸前。这时我告诉她要住声，也别动弹，怕她吵醒了他。我们都像耗子似的一声不响，整整半个钟头。本来还可以呆得更久些，只是约瑟夫读完了那一章，站起来说，他得把主人唤醒，让他作了祷告去上床睡。他走上前去，叫唤主人，碰碰他的肩膀，可是他不动，于是，他拿支蜡烛看他。他放下蜡烛的时候，我感到出事了。他一手抓着一个孩子的胳膊，小声跟他们说，快上楼去，别出声——这一晚他们可以自己祷告——他还有事。

“我要先跟父亲说声晚安。”凯瑟琳说。我们已来不及拦住她了，她已一下子伸出胳膊，搂住了他的脖子。这可怜的人儿马上发现了她的损失，就尖声大叫：“啊，他死啦，希刺克厉夫！他死啦！”他们两人就放声大哭，哭得令人心碎。

我也和他们一起恸哭，哭声又高又惨。可是约瑟夫对我们说，对一位已经升天的圣人，这样吼叫是什么意思。他叫我穿上外衣，赶紧跑到吉默吞去请医生和牧师。当时，虽然我猜不透请这两个人来有什么用，可我还是冒着风雨去了，并带回来个医生，另一个说他明天早上来。约瑟夫留在那里向

---

医生解说一切，而我便跑到孩子们的房间里去。门半开着，虽然已经过半夜了，他们根本就没躺下来。只是已安静些了，不需要我来安慰了。这两个孩子正在用比我所能想到的更好的思想互相安慰着：世上没有一个牧师，能把天堂描画得像他们在天真的话语中所描画的那样美丽，当我一边抽泣，一边听着的时候，我不由得祝愿我们大家都平平安安地一块到天堂去。

## 第六章

辛德雷先生回家奔丧，而且——有一件事使我们很惊讶，他带来一个妻子，这也使左邻右舍议论纷纷——她是什么人，出生在哪儿，从来他也没告诉我们这些事。大概她既没有钱，也没有门第可夸，不然他的父亲也不至于不知道这个婚姻。

她倒不是个为了自己而搅得全家不安的人。她一跨进门槛，所见到的每样东西以及她周围发生的每件事情，除了埋葬的准备和吊唁者临门外，看来都使她愉快。这时，我从她的举止看来，认为她有点疯疯癫癫的：她跑进卧室，叫我也进去，虽然我正该给孩子们穿上孝服，她却坐在那儿发抖，紧握着手，反复问：“他们走了没有？”

然后，她就带着神经质的激动开始讲看见黑颜色会对她的影响，她吃惊，哆嗦，最后又哭起来——当我问她怎么回事时，她又回答说不知道，只是觉得非常怕死！我想，她和我一样不至于就死的。她相当瘦，可是年轻，气色不错，一双眼睛像宝石似的发亮。我倒也确实注意到她上楼时呼吸急促，一点最轻微的突然的声音，就浑身发抖，而且有时候咳嗽得烦人。可是我一点也不知道这些病意味着什么，也毫不同情她的冲动。在这里我们跟外地人一般是不大亲近的，洛

克乌德先生，除非他们先跟我们亲近。

年轻的恩萧，一别三年，大大地改变了。他瘦了些，脸上失去了血色，谈吐衣着都跟从前不同了。他回来那天，就吩咐约瑟夫和我从此要在后厨房安身，以便把大厅留给他。的确，他本想收拾出一间小屋铺上地毯，糊糊墙壁，当作客厅用。可是他的妻子对那白木地板和那火光熊熊的大壁炉，对那些锡盘子和嵌磁的橱，还有狗窝，以及他们通常起居时可以活动的广阔的空间，表现出那样的喜爱，因此他想，为了妻子的舒适而收拾客厅是多此一举，便放弃了这个念头。

她非常高兴，能在新相识者中找到一个妹妹。开始时，她跟凯瑟琳说个没完，亲她，跟她跑来跑去，还给她许多礼物。但是不多久，她的这种喜爱劲头就退了。她变得乖戾的时候，辛德雷也变得暴虐了。她只要吐出几个字，暗示不喜欢希刺克厉夫，这就足以把他对这孩子的旧恨全部勾起来。他禁止他跟大伙在一起，把他赶到佣人中间去，剥夺他从副牧师那儿接受教诲的机会，坚持说他该在外面干活，强迫他跟庄园里其他的小孩子们一样辛苦地干活。

起初，这孩子还很能忍受他的降级，因为凯蒂把她所学的都教给他，还陪他在地里干活或玩耍。他们都有可能会像粗野的野人一样成长。少爷完全不过问他们的举止和行动，所以他们也乐得躲开他。他甚至也没注意他们星期日是否去礼拜堂，只有约瑟夫和副牧师看见他们不在时，才会来责备他的疏忽。这就提醒了他下令给希刺克厉夫一顿鞭子，让凯瑟琳饿一顿午饭或晚饭。但是从清早跑到旷野，在那儿呆一整天，这已成为他们的主要娱乐之一，随后的惩罚反而成了可

笑的小事一桩罢了。尽管副牧师随心所欲地留下多少章节让凯瑟琳背诵，尽管约瑟夫把希刺克厉夫抽得胳膊痛，可是只要他们又聚在一起，或至少在他们筹划出个报复的顽皮计划的那一刻，他们就把什么都忘了。有多少次我眼看他们一天比一天胡来，只好自己哭，却又不敢说一个字，唯恐失掉我对于这两个举目无亲的小家伙还能保留的一点点权力。一个星期天晚上，他们碰巧又因为太吵或是这类的一个小过失，而被撵出了起居室。当我去叫他们吃晚饭时，哪儿也找不到他们，我们搜遍了这所房子，楼上楼下，院子以及马厩，连个影子也没有。最后，辛德雷发了脾气，叫我们门上各屋的门，发誓说这天夜里谁也不许放他们进来。全家都去睡了，我急得躺不下，便把我的窗子打开，伸出头去听，天虽在下雨，我暗下决心只要是他们回来，我就不顾禁令，让他们进来。过了一会，我听见路上有脚步声，一盏提灯的光一闪一闪地进了大门。我把围巾披在头上，跑去以防止他们敲门把恩萧吵醒。原来是希刺克厉夫，只有他一个人——这可真把我吓一跳。

“凯瑟琳小姐在哪儿？”我急忙说，“我希望没出事吧。”

“在画眉田庄，”他回答，“本来我也可以呆在那儿，可是他们毫无礼貌，不肯留我。”

“好呀，你要倒霉啦！”我说，“一定要到人家叫你滚蛋，你才会死了心。你们怎么想起来荡到画眉田庄去了？”

“等我脱掉衣服后再告诉你发生了什么事，耐莉。”他回答说。

我叫他小心些别吵醒了主人。当他正脱着衣服，我在等

着熄灯时，他接着说：“凯蒂和我从洗衣房溜出来想自由自在地走走。我们瞅见了田庄的灯火，想去看看林敦他们在过星期日的晚上是不是站在墙角发抖，而他们的父母却坐在那儿又吃又喝，又唱又笑，在火炉前烤火烤得眼珠都冒火了。你想林敦他们是这样的吗？或者在读经，而且被他们的男仆人盘问着，要是他们答得不正确，还要背一段圣经上的名字，是吗？”

“大概不会，”我回答，“他们当然是好孩子，不该像你们一样，因有坏行为而受惩罚。”

“别假正经，耐莉，”他说，“废话！我们从山庄顶上跑到庄园里，一步没停——凯瑟琳完全落在后面了，因为她是光着脚的。你明天要到泥沼地里去找她的鞋哩。我们爬过了一个破篱笆，摸索上路，爬到客厅窗子下面的一个花坛上，站在那儿。灯光从那儿照出来，他们还没有关上百叶窗，窗帘也只是半开半闭。我们俩站在墙根地上，手扒着窗台边，就能瞧到里面了。我们看见——啊！可真美——一个漂亮辉煌的地方，铺着猩红色的地毯，桌椅也都有猩红色的套子，纯白的天花板镶着金边，一大堆玻璃坠子用银链子从天花板中间吊下来，许多光线柔和的小蜡烛照得它闪闪发光。老林敦先生和太太都不在，只有埃德加和他妹妹霸占着这屋子。他们还不该快乐吗？换了是我们的话，都会以为自己到了天堂啦！可是，你猜猜你说的那些好孩子在干什么？伊莎贝拉——我相信她有十一岁，比凯蒂小一岁——躺在屋子那头尖叫着，叫得好像是巫婆在用烧得通红的针刺进她的身体似的。埃德加站在火炉边，不声不响地哭着，在桌子中间有一只小狗坐

在那儿，抖着它的爪子，汪汪地叫。从他们双方的哭诉听来，我们明白了他们差点儿把它扯成两半。奇怪了！这就是他们的乐趣！争执着该谁抱那堆暖和的软毛，而且两个都开始哭了。因为两个人争着抢它之后又都不肯要了。我们对这两个被惯坏的宝贝不禁笑出声来。我们真瞧不起他们！你什么时候看见过我想要凯瑟琳要的东西，或是发现我们又哭又叫，在地上打滚，一间屋子一边一个，这样子玩法？就是让我再活一千次，我也不要拿我在这儿的地位和埃德加在画眉田庄的地位交换——就是让我有特权把约瑟夫从最高的屋尖上扔下来，而且在房子前面涂上辛德雷的血，我也不干！”

“嘘！嘘！”我打断他，“希刺克厉夫，你还没告诉我怎么把凯瑟琳扔下啦？”

“我告诉过你我们笑啦，”他回答说，“林敦他们听见我们了，就一起像箭似的冲到门口，先是不吭声，跟着大嚷起来，‘啊，妈妈，妈妈！啊，爸爸！啊，妈妈！来呀！啊，爸爸，啊！’他们真的就那样大喊大叫着。我们就做出可怕的声音好把他们吓得更厉害，然后我们就从窗台边上下来，我们觉得还是溜掉好些，因为有人在拉开门闩。我抓住凯蒂的手，拖着她跑，忽然，她跌倒了。‘跑吧，希刺克厉夫，跑吧，’她小声说，‘他们放开了牛头狗，它咬住我啦！’这个魔鬼咬住了她的脚踝了，耐莉，我听见它那讨厌的鼻音。她没有叫出声来——不！她就是戳在疯牛的角上，也不会叫的。可我喊啦，发出一顿足要灭绝基督王国里任何恶魔的咒骂，我捡到一块石头塞到它的嘴里，而且尽我所有的力量想把这石头塞进它的喉咙。一个像畜生似的佣人提了个提灯来了，叫着：

‘咬紧，狐儿咬紧了！’可是，当他看见名叫狐儿的猎物，就改变了声调。狗被掐住了，它从嘴边挂出来有半尺长紫色的大舌头，耷拉的嘴巴流着带血的口水。那个人把凯蒂抱起来。她昏倒了。不是出于害怕，我敢说，是痛的。他把她抱进去。我跟着，嘴里嘟囔着咒骂和要报仇的话。‘抓到什么啦，罗伯特？’林敦从大门口那儿喊叫。‘先生，狐儿逮到一个小姑娘。’他回答说，‘这儿还有个小子，’他又说，抓住了我，‘他倒像个内行哩！很像是强盗把他们送进窗户，好等大家都睡了，去开门放这一帮子进来，好从从容容地把我们都干掉。闭嘴，你这满口下流的小偷。你！就要为这件事上绞刑架。林敦先生，你先别把枪收起来。’‘不，罗伯特，’那个老混蛋说，‘这些坏蛋知道昨天是我收租的日子，他们想方设法要算计我。进来吧，我还要招待他们一番。约翰，把链子锁紧。给狐儿点水喝，詹尼。竟敢冒犯一位长官，而且在他们公馆里，还是在安息日！他们的荒唐还有个完吗？啊，我亲爱的玛丽，瞧！别害怕，只是一个男孩子——可是他脸上明摆着一副流氓相，他的相貌已经暴露出本性来了，趁他的行动还没表现出来，立刻把他绞死，不是给乡里做了件好事吗？’他把我拉到吊灯底下。林敦太太把眼镜戴在鼻梁上，吓得举起双手。胆小的孩子们也爬近一些，伊莎贝拉口齿不清地说着，‘可怕的东西！把他放到地窖里去吧，爸爸。他正像偷我那只山鸡的那个算命人的儿子呀。不就是他吗，埃德加？’

“他们正在审查我时，凯蒂过来了。就因为最后这句话，使她大笑起来。埃德加·林敦好奇地直瞪着她，总算不傻，把她认出来了。你知道，他们在教堂看见过我们，虽然我们很

少在别的地方碰见他们。‘那是恩萧小姐，’他低声对他母亲说，‘瞧瞧狐儿把她咬成什么样，她的脚上血流得多厉害呀！’

“‘恩萧小姐？瞎扯！’那位太太嚷着，‘恩萧小姐跟个吉普赛人在乡里乱闯！可是，我亲爱的，这孩子戴着孝——当然是啦——她也许一辈子都残废啦！’

“‘她哥哥的粗心可真不可饶恕！’林敦先生叹着，从我这儿又转过身去看凯瑟琳，‘我从希尔得斯那儿听说（先生，那就是副牧师），他听任她在真正的异教中长大。可这是谁呢？她从哪儿捡到了这样一个同伙？哦！我断定他——定是我那已故的邻人去利物浦旅行时带回来的那个很奇怪的收获——一个东印度小水手，或者是一个美洲人或西班牙人的弃儿。’

“‘不管怎么样，反正是个坏孩子，’那个老太太说，‘而且，对于一个体面人家十分不合适！你注意到他的话没有，林敦！想到我的孩子们听到这话，我真吓得要命。’

“我又开始咒骂了——别生气，耐莉——这样罗伯特就奉命把我带走。但我就是不肯走，因为没有凯蒂。他把我拖到花园里去，把提灯塞到我手中，告诉我，一定要把我的行为通知恩萧先生，而且，要我马上开步走，就把门关紧了。窗帘还是拉开一边，我就再侦察一下吧，因为，要是凯瑟琳愿意回来的话，我就打算把他们的大玻璃窗敲成粉碎，除非他们让她出来。她安静地坐在沙发上。林敦太太把我们为了出游而借来的挤牛奶女人的外套帮她脱下来，摇着头，我猜想是劝她。她是一个小姐，他们对待她就和对待我大有区别了。然后女仆端来一盆温水，给她洗脚，林敦先生调了一大杯混合糖酒，伊莎贝拉把满满一碟子饼干倒在了她的怀里，而埃

德加站得远远的，张大着嘴傻瞧。后来他们把她美丽的头发擦干，梳好，给她一双大拖鞋，用车把她挪到了火炉边。看她正高高兴兴地把她的食物分给小狗和狐儿吃，我就丢下了她。这些小动物吃的时候，她还捏它们的鼻子，而且使林敦一家人那些呆呆的蓝眼睛里燃起了一些生气勃勃的火花——是她自己的迷人的脸所引出的淡淡的反映。我看他们都表现出极为呆气的赞赏神气，她比他们高超得没法比——超过世上每一个人，不是吗，耐莉？”

“这件事将比你所料想的要更为严重。”我回答，给他盖好被，熄了灯。“你是没救啦，希刺克厉夫，辛德雷先生一定要走极端的，你等着吧。”

没想到我的话这么应验。这不幸的历险使恩萧大为恼火。随后林敦先生，为了把事情补救一下，亲自在第二天早上来拜访我们，而且还给小主人做了一大段的演讲，关于他领导的家庭走的什么路，说得他真的动了心。希刺克厉夫没有挨鞭子抽，但是得到吩咐：只要一开口跟凯瑟琳小姐说话，他就得被撵出去。恩萧夫人承担等小姑回家的时候给她相当约束的任务，用方法，而不是用武力——若用武力她会发现是行不通的。

## 第七章

凯蒂在画眉田庄住到圣诞节时，已经五个星期了。那时候，她的脚踝已经痊愈，举止也大有进步。在这期间，女主人常常看望她，并开始了她的改革计划。先试着用漂亮衣服和奉承话来提高她的自尊心，她毫不犹豫地接受了。因此，她不再是一个不戴帽子的小野人跳到屋里，冲过来把我们搂得都喘不过气，而是从一匹漂亮的小黑马上下来的一个非常端庄的人，棕色的发卷从一支插着羽毛的海狸皮帽子里垂下来，穿着一件长长的布质的骑马服。她用双手提着衣裙，雍容华贵地走进来。辛德雷把她扶下马来，愉快地惊叫着：“怎么，凯蒂，我都要认不出你了，你简直是个美人啦！你现在像个贵妇人啦。伊莎贝拉·林敦比不上她，是吧，弗兰西斯？”

“伊莎贝拉没有她的天生丽质，”他的妻子回答，“可是她得记住，在这儿可不要再变野了。艾伦，帮凯瑟琳小姐脱掉外衣，别动，亲爱的，你会把你的头发卷搞乱的。让我把你的帽子解开吧。”

我脱下她的骑马服，里面露出了一件大方格子的丝长袍和一条白裤，还有亮光光的皮鞋。那些狗也跳上来欢迎她的时候，她的眼睛高兴得发亮，可她不敢摸它们，生怕狗会扑

到她漂亮的衣服上去。她很温柔地亲我：我身上全是面粉，正做着圣诞节蛋糕，没法拥抱我。然后她就四下里望着想找希刺克厉夫。恩萧先生和夫人很焦切地注视着他们的会面，认为这多少可以使他们判断，他们有没有根据需要把这两个朋友分开。

起初找不到希刺克厉夫。如果他在凯瑟琳不在家之前就是邋里邋遢，没人管的话，那么，后来他更糟上了十倍。除了我以外，甚至没有人肯叫他一声脏孩子，也没有人让他一星期去洗一次澡——像他这样大的孩子是很少对肥皂和水有天生的兴趣的。因此，暂且不提他那满是泥巴和灰土已穿了三个月的一身衣服，还有他那厚厚的从不梳理的头发，就是他的脸和手也盖上一层黑。他看到走进屋来的是这么一个漂亮而文雅的小姐，而不是象他所期望的，跟他配得上的一个披头散发的人，他只好躲在高背椅子后面了。

“希刺克厉夫不在这儿吗？”她问，脱下了她的手套，露出了她那由于待在屋里不干活而显得特别白的手指头。

“希刺克厉夫，你可以走过来，”辛德雷先生喊着，他很狼狈，他看得很高兴，望着他将不得不以一个令人憎厌的小流氓的模样出场而心满意足。“你可以来，像那些佣人一样来欢迎欢迎凯瑟琳小姐。”

凯蒂一瞅见她的朋友躲在那儿，便飞奔过去拥抱他。她在一秒钟内在他脸上亲了七八下，然后停住了，往后退，放声大笑，嚷道：

“怎么啦？你满脸的不高兴！而且多——多可笑又可怕呀！可那是因为我看惯了埃德加和伊莎贝拉·林敦啦。好呀，希

刺克厉夫，你把我忘了吗？”

她有理由提出这个问题，因为羞耻和自尊心在他脸上投下了两重阴影，使他动弹不得。

“握下手吧，希刺克厉夫。”恩萧先生大模大样地说，“偶尔一次，还是允许的。”

“我不，”这男孩终于开口了，“我可受不了让人笑话。我受不了！”他想要从人群里走开，但是凯蒂小姐又把他拉住了。

“我并没有想笑你呀，”她说，“刚才我是忍不住笑出来的。希刺克厉夫，至少能握个手吧！你干吗不高兴呢？只因为你看着有点古怪罢了。要是你洗洗脸，刷刷头发，就会好的，但是你这么脏！”

她关心地盯着握在自己手里的黑手指头，又看看自己的衣服，怕自己的衣服和他的衣服一碰上会得不到好处。

“你用不着碰我！”他回答，看到她的眼色，就把手抽回来了，“我高兴怎么脏，就怎么脏。我喜欢脏，我就是脏。”

他说完，就一头冲出屋子，使主人和女主人很是开心，而凯瑟琳则十分不安：她不能理解她的话怎么会惹出这么一场坏脾气的爆发。

我作为女仆侍候了这位新来的人以后，把蛋糕放在烘炉里，在大厅与厨房里都升起了旺火，搞得很像过圣诞节的样子。做完事了，我准备坐下来，唱几支圣诞歌来使自己开开心，也不管约瑟夫断言说什么我所选的欢乐的调子根本够不上是歌。他已经回到卧房独自祷告去了，恩萧夫妇正在用那些为她买来送小林敦兄妹的各式各样漂亮的小玩意吸引她的注意力，这些是用来答谢他们的招待的。他们已经邀请小林

敦兄妹第二天来呼啸山庄，这邀请已经被接受了，不过有个条件：林敦夫人请求把她的宝贝儿们和那个“顽皮、好咒骂人的男孩”小心隔开。

因此，就剩下我一个人在这里。我闻着烂熟了的香料的浓郁香味，欣赏着那些闪亮的厨房用具，用冬青叶装饰着的擦亮了的钟，排列在盘里的银盆——它们是准备用来在晚餐时倒加料麦酒的。我最欣赏的还是我特别精心擦洗得清洁无瑕的东西，就是那洗过扫过的地板。我暗自对每样东西都恰如其分地赞美一番，于是我就记起老恩萧从前在一切收拾停当时，总是怎么走进来，说我是假正经的姑娘，而且把一个先令塞到我手里作为圣诞节的礼物。从这，我又想起他因为对希刺克厉夫的喜爱，害怕死后希刺克厉夫会没人照管，于是我很自然地就接着想到现在这可怜的地孩子的地位。我唱着唱着，哭起来了。但是一会我就猛然想到，弥补一下他所受到的委屈，总比为这些事掉眼泪还有意义些。我起来，到院子里去找他。他就在不远的地方。我发现他在马厩里给新买的小马抚平那有光泽的毛皮，并且同往常一样正在喂别的牲口。

“快，希刺克厉夫！”我说，“厨房里挺舒服。约瑟夫在楼上呢。快，让我在凯蒂小姐出来之前把你打扮得漂漂亮亮的，那你们就可以坐在一起，整个火炉归你们，而且可以长谈到睡觉的时候。”

他继续干他的事，死也不肯把头掉过来对着我。

“来呀——你来不来呀？”我接着说，“你们两个一人一小块蛋糕，差不多够了，你得要半个钟头才能打扮好哩。”

我等了五分钟，但仍旧得不到回答，就走开了。凯瑟琳和她的哥哥嫂嫂在一块吃晚饭。约瑟夫和我合吃了一顿不和气的饭，一方在申斥，另一方也毫不客气。他的蛋糕和干酪就一整夜地摆在桌上留给神仙了。他干活直干到九点钟，然后不声不响，执拗地走进他的卧房。凯蒂呆到很迟的时候，为了接待她的新朋友们吩咐了一大堆事情。她到厨房来过一次，想跟她的老朋友说话，可是他却不在，她只问了一下是怎么回事，就又回去了。第二天早晨，他起得很早，那天正是假日，他就快快不乐地到旷野去，直到全家都出发到教堂去了之后他才回来。饥饿和思索仿佛使他的兴致好一点。他跟我一阵，然后鼓起勇气，突然高声说：

“耐莉，把我打扮得体面些，我要学好啦！”

“正是时候，希刺克厉夫，”我说，“你已经把凯瑟琳搞伤心啦，她挺后悔回家来，我敢这么说！看来好像是你嫉妒她似的，只是因为她比你多被人关心些。”

这嫉妒凯瑟琳的念头，他是不能理解的，可是使她伤心这个想法，他却十分明白。

“她说她伤心啦？”他追问后，一脸严肃。

“你又走掉了，今天早上我才告诉她，那时候她哭啦。”

“唉，我昨天夜里也哭的，”他回答，“我比她更有理由哭哩。”

“是啊，你是有理由带着一颗骄傲的心和一个空肚子上床的。”我说，“骄傲的人常给自己招来悲哀。可是，如果你为你那种暴躁脾气惭愧，记住，在她进来的时候，你一定得走过去要求亲亲她，你一定得道歉，而且说——你很知道该说

什么。只是要诚心诚意地去做，不要认为她穿了漂亮的衣服就变成陌生了。现在，尽管我还要把中饭准备好，我还是能有时间把你打扮好，好让埃德加·林敦在你旁边显得像个洋娃娃：他是像洋娃娃。你虽然比他小，可是，我可以断定，你高些，肩膀也比他宽一倍，你可以在一眨眼工夫就把他打倒。你不觉得你能够吗？”

希刺克厉夫的脸色开朗了一会，随即又阴沉下来，他叹气。

“可是，耐莉，就算我把他打倒二十回，也不会使他不漂亮些，或者使我变得更漂亮些。我愿我有浅色的头发，白白的皮肤，穿着和举动也像他，而且也有机会变得和他将来一样的有钱！”

“而且动不动就哭着喊妈妈，”我添上一句，“而且若有一个乡下孩子向你举起拳头的时候就发抖，而且下一场大雨就整天坐在家里。啊，希刺克厉夫，你真是没出息！到镜子这儿来，我要让你看看你该希望什么吧。你看到你两只眼睛中间的那两条纹路没有，还有那浓眉毛，不在中间弓起来，却在中间垂着。还有那对黑黑的恶魔，埋得这么深，从来不大胆地打开它们的窗户，却在底下闪闪地埋伏着，像是魔鬼的奸细一样，但愿而且要学着把这些执拗的纹路摩平，坦率地抬起你的眼皮来，把恶魔变成可以信赖的、天真的天使，什么也不要猜疑，把不一定是仇敌的人永远要当成朋友。不要表现出恶狗的模样，好像知道被踢是该得的报酬，可又因为吃了苦头，就又恨全世界，以及那踢它的人。”

“换句话说，我一定要有埃德加·林敦的大蓝眼睛和平坦

的额头才行，”他回答说，“我真心愿望——可那也不会帮助我得到那些。”

“只要有了好心，就会使你有张漂亮的脸，我的孩子，”我接着说，“哪怕你是一个真正的黑人；而一颗坏心就会把最漂亮的脸变得比丑还要糟糕。现在我们洗呀，梳呀，闹别扭呀，都搞完啦。告诉我你是不是觉得你自己挺漂亮？我要告诉你，我却觉得你简直像一个化了装的王子哩。谁知道呢？也许你父亲是中国的皇帝，你母亲是个印度皇后，他们俩中间的一个人只要用一个星期的收入，就能把呼啸山庄和画眉田庄一块买过来。而你是被恶毒的水手绑了票，才带到英国来的。如果我处在你的地位，我就要对我的出身编造出很高的故事。而且一想到我曾经是什么人，就可以给我勇气和尊严来顶住一个小农场主的压迫！”

我就这样喋喋不休地扯下去，他的不快也渐渐消除了，开始表现得很快乐了。这时，我们的谈话一下子被一阵从大路上传进院子的辘辘车声打断了。他跑到窗口，我跑到了院子里，刚好看见林敦兄妹俩从家用马车中走下来，裹着大氅皮裘，恩萧们也从他们的马上下来，他们在冬天常常骑马去教堂的。凯瑟琳一手牵着一个孩子，他们被带进了大厅，安置在火炉前，他们的白脸很快就有了血色。

我催促我的同伴现在要赶快收拾，还要显得和和气气，他心甘情愿地顺从了。可是倒楣的是，他一打开从厨房通过来的这边门，辛德雷也正好打开另一边门。他们碰上了，主人一看见他又干净又愉快的样子就冒火了——或者，也许因为一心要对林敦夫人守信用吧——猛然把他推了回去，而且生

气地叫约瑟夫，“不许这家伙进这间屋子——把他送到阁楼里去，等午饭吃过后再说。要是让他跟他们在一起呆上一分钟，他就要用手指头塞到果酱蛋糕里去，还会偷水果哩。”

“不会的，先生，”我忍不住搭腔了，“他什么也不会碰的，他不会的。而且我想他一定和我们一样也有他那份点心。”

“要是在天黑以前我在楼下见到他，我的巴掌会让他尝尝的，”辛德雷吼着。“滚，你这流氓！什么？你打算作个花花公子吗，是不是？等我抓住那些漂亮的卷发——瞧瞧我会不会把它再拉长一点！”

“那已经够长的啦，”林敦少爷说，从门口偷瞧，“我很奇怪这些头发没让他头疼。耷拉到他的眼睛上面像马鬃似的！”

他说这话并没有侮辱他的意思。可是希刺克厉夫的暴烈性子却不准备忍受在那个时候甚至似乎已经当作情敌来痛恨的那人的傲慢表现。他抓起一盆热苹果酱，这是他顺手抓到的头一件东西，把它整个向说话的人的脸和脖子泼去。那个人立刻哭喊起来，伊莎贝拉和凯瑟琳都连忙跑到这边来。恩萧先生马上抓起这个罪犯，把他送到他的卧房里去。毫无疑问，他在那儿采用了一种粗暴的治疗法压下了那一阵愤怒，因为他回来时满脸通红，而且喘着气。我拿起擦碗布，恶狠狠地擦着埃德加的鼻子和嘴，说这是他多管闲事的报应。他的妹妹哭着要回家，凯蒂站在那里惊慌失措，为这一切羞得脸发红。

“你不应该跟他说话！”她教训着林敦少爷，“他脾气不好，现在你把这一趟拜访搞糟啦。他还要挨鞭子，我可不愿意他挨鞭子！我吃不下饭啦。你干吗跟他说话呢，埃德加？”

“我没有，”这个少年抽泣着，从我的手里挣脱出来，用他的白麻纱手绢做着清洁工作。“我答应过妈妈了我一句话也不跟他说，我没有说。”

“好啦，别哭啦，”凯瑟琳轻蔑地回答，“你并没有被人杀死。别再淘气了。我哥哥来啦，安静些！嘘，伊莎贝拉！有人伤着你了吗？”

“喏，喏，孩子们——坐到你们的位子上去吧！”辛德雷匆匆进来喊着，“那个小畜生倒把我搞得挺暖和。下一次，埃德加少爷，就用你自己的拳头打吧——那会使你开胃的！”

一瞅见这香味四溢的筵席，这小小的一伙人又安定下来。他们在骑马之后已经很饿了，而且那点气也容易平息下来，因为他们并没有受到什么真正的伤害。恩萧先生切着大盘的肉，女主人的谈笑风生使他们都高兴起来。我站在她椅子背后侍候着，并且很难过地看着凯瑟琳，她毫无眼泪的眼睛带着漠然的神色，开始切她面前的鹅翅膀。

“没心肝的孩子，”我心想，“她多么轻易地就把她从前玩伴的苦恼给抛开啦。我无法想象她竟是这么自私。”

她拿起吃的送到嘴边，随后又把它放下了。眼泪滑落到绯红的脸上。她把叉子滑落到地板上，赶紧钻到桌布下面去掩饰她的情感。没过多久我就再不能说她没心肝了，因为我看出来她一整天都在受罪，苦苦想着找个机会自己呆着，或是去看看希刺克厉夫——他已经被主人关起来了——照我看来，她是想私下给他送吃的去。

晚上我们有个舞会。因为伊莎贝拉·林敦没有舞伴，所以凯蒂请求这时把他放出来。但她的请求是白费的，因为我

奉命来补这个缺。这种活动使我们都兴奋，它驱散了一切忧郁和烦恼。吉默吞乐队的到来更增添了我们的欢乐。这支乐队有十五个人之多——除了歌手外，还有一个喇叭，一个长喇叭，几支竖笛，低音笛，法国号角，一把低音提琴。每年圣诞节，他们轮流到所有的大户人家演奏，收点捐款。能听到他们的演奏，我们是当作一件头等乐事来看待的，等到一般的颂主诗歌唱完之后，就请他们唱歌曲和重唱。恩萧太太爱好音乐，所以他们演奏了不少。

凯瑟琳也爱好音乐，可是她说在楼上听起来，那将会是最动听的了，于是，她就摸黑上了楼，我也跟着走开。他们把楼下大厅的门关着，根本没注意到我们，因为那屋里挤满了人。她没有在楼梯口上停下，却往上走，走到禁闭希刺克厉夫的阁楼上，呼唤他。有一会他固执地不理睬。她坚持叫下去，最后她说服了他，隔着木板与她说起了话。我让这两个可怜的东西谈着话，不受干扰，直等到我推测歌唱要停止，那些歌手要吃点东西了，我就爬上梯子去提醒她。我在外面没找到她，却听见她的声音在里头。这小猴子是从一个阁楼的天窗爬出去，沿着房顶，又进入另一个阁楼的天窗。于是我费了好大劲才把她叫出来。她真出来时，希刺克厉夫也跟她出来了。她坚持要我把他带到厨房去，因为我那位伙伴约瑟夫，为了躲避他所谓的“魔鬼颂”，到邻居家里去了。我告诉他们我无意鼓励他们玩这种把戏，但是既然这囚犯自从昨天午饭后就没吃过饭，我就默许他欺瞒辛德雷这一回。他下去了，我搬个凳子叫他坐在火炉旁，把一大堆好吃的给他。但他病了，吃不下，我原来款待他的想法也只好丢开了。他两

个胳膊肘支在膝上，手托着下巴，一直不声不响地沉思着。我问他想些什么，他严肃地回答——

“我在打算怎样报复辛德雷。只要最后能报仇就成，我不在乎要等多久，希望他不要在我报仇之前就死掉。”

“羞啊，希刺克厉夫！”我说，“惩罚恶人是上帝的事，我们应当学着怎样饶恕人。”

“不，上帝得不到我那种痛快，”他回答，“但愿我能知道最好的方法！让我一个人呆着吧，我要把它计划出来。这样，在想那件事的时候，我就不觉得痛苦了。”

可是，洛克乌德先生，我倒忘记了这些故事是没法供你消遣的。我再也没想到絮叨到这样地步，真气人。你的粥冷啦，你也瞌睡啦！我本来可以把你要听的关于希刺克厉夫的历史用几个字说完的。

管家就这样结束她自己的话，站起来，正要放下她的针线活。但是我觉得离不开壁炉，而且我一点睡意都没有。

“坐着吧，丁太太，”我叫着，“坐吧，再坐半个钟头！你这样慢条斯理地讲故事正合我的意，你就用同样的口气讲完吧。我对你所提的每个人物或多或少都感到有兴趣哩。”

“钟在打十一点啦，先生。”

“没关系——我不习惯十二点之前上床的。对于一个睡到十点钟才起来的人，一两点钟睡已经够早的啦。”

“你不应该睡到十点钟。十点之前是早上最好的时间。一个人要是到十点钟还没有做完他一天工作的一半，就大有可能剩下那一半也做不完。”

“不管怎么样，丁太太，还是再坐下来吧，因为明天我打

算把夜晚延长到下午哩。我已经预感到自己至少要得一场重伤风。”

“希望不会的，先生。好吧，你必须允许我跳过三年，在那期间，恩萧夫人——”

“不，不，我不允许这样搞法！你了解不了解那种心情：如果你一个人坐着，猫在你面前地毯上舐它的小猫，你那么专心地看着这个动作，以致有一只耳朵猫忘记舐了，就会使你大不高兴？”

“我得说，这是一种很糟糕的懒惰。”

“相反，是一种紧张得令人讨厌的心情。在目前，我的心情正处在这种状态。因此，你要详详细细地接着讲下去。我看得出来，这一带的人，对于城里的那些形形色色的居民来说，就好比地窖里的蜘蛛见着茅舍里的蜘蛛，得益不少。这并不完全因为我是个旁观者，才得出这种日益深刻的印象。他们确实更认真、更自顾自地过着日子，不太顾及那些表面变化的和琐碎的外界事物。我能想象在这儿，几乎可能存在着一一种终生的爱；而我过去却死不相信会有什么爱情能维持到一年。一种情况像是把一个饥饿的人，安放在仅仅一盘菜前面，他可以精神专注地大嚼一顿，毫不怠慢。另一种情况，是把他领到法国厨子摆下的一桌筵席上，他也可能从这整桌菜肴中同样享用了一番，但是各盆菜肴在他的心目中、记忆里却仅仅是极微小的部分而已。”

“啊！你跟我们熟了的时候，就知道我们这儿跟别处的人是一样的。”丁太太说，对我这番话多少有点感到莫名其妙。

“原谅我，”我搭腔，“你，我的好朋友，这是反对那句断

言的一个明显的例子。我一向认为的你们这一阶层人所固有的习气，在你身上并没有留下痕迹，你只是稍微有点乡土气罢了。我敢说你比一般仆人想得更多些。你不得不培养你思考的能力，因为你没必要把生命消耗在愚蠢的琐事中。”

丁太太笑起来。

“我的确认为我自己是属于一种沉着而清醒的人，”她说，“这倒不因为我总住在山里，老是看见那几张面孔和老套的动作，而是我受过严格的训练，这个给了我智慧；而且我读过的书比你想象的要多，洛克乌德先生。在这个图书室里，任何书我都看过，而且每一本书，我都有所得。除了那排希腊文和拉丁文的，还有那排法文的，但那些书我也能分辨得出。对于一个穷人的女儿，你也只能指望到这么多。只是，如果你希望我像闲聊一般，把整个来龙去脉都要细讲，那我就这样说下去吧。而且，时间上不跳过三年，就从第二年夏天讲起也可以啦——一七七八年的夏天，那就是，差不多二十三年前。”

## 第八章

一个晴朗的六月天的早晨，我照料的第一个漂亮小男孩，也就是古老的恩萧家族的最后一个，诞生了。我们正在远处的一块田里忙着耙草，经常给我们送早饭的姑娘提前一个钟头就跑来了。她穿过草地，跑上小路，一边跑一边叫着我。

“啊，多棒的一个小孩！”她喘着说，“简直是从来没有过的最好的男孩！可是大夫说太太一定要不行啦，他说好几个月来她就有肺病。我听见他告诉辛德雷先生的。现在她没法保住自己啦，不到冬天就要死了。你一定得马上回家，耐莉，要你去带那孩子，喂他糖和牛奶，白天夜里都照应着。但愿我是你，因为到了太太不在的时候，就全归你啦！”

“可是，她病得很重吗？”我问，丢下耙，并系上帽子。

“我想是的，但看样子她还心宽。”那姑娘回答说，“而且听她说话好像她还想活下去看孩子长大成人哩。她是高兴得糊涂啦，那个男孩多么好看呀。我要是她，准死不了。我仅仅瞅他一眼，也就会好起来的，才不管肯尼兹说什么呢。我都要对他发火啦，奥彻太太把这小天使抱到大厅给主人看，他脸上才有喜色，那个老家伙就走上前，他说：‘恩萧，你的妻子给你留下这个儿子真是福气。她来时，我就深信保不住她’”

啦。现在，我不得不告诉你，冬天她大概就要死。别难过，别为这事太烦恼啦，没救了。而且，你本应该聪明些，不该挑这么个不值得的姑娘！”

“主人回答什么呢？”我追问着。

“我想他骂来着，可我没管他，我就是去看看孩子，”她又开始欣喜地描述起来。在我这方面我和她一样热心，高高兴兴地跑回家去看。虽然我为辛德雷着想，也很难过。他心里只放得下两个偶像——他的妻子和他自己。他两个都爱，只崇拜一个，我不能设想他会怎么担起这损失。

我们到了呼啸山庄的时候，他正站在门前。在我进去时，我问：“孩子怎么样？”

“简直都能跑来跑去啦，耐儿！”他回答道，露出愉快的笑容。

“女主人呢？”我大胆地问，“大夫说她是——”

“该死的大夫！”他打断我的话，脸发红了，“弗兰西斯还好好地哩，下星期这时候她就要完全好啦。你上楼吗？你不可以告诉她，只要她答应不说话，我就来，我离开了她，是因为她说个不停，她一定得安静些。——告诉她，肯尼兹大夫是这样说的。”

我把这话传达给恩萧夫人，她看来很有兴致，而且挺开心地回答：

“艾伦，我简直没说一个字，他倒哭着出去两次啦。好吧，说我答应了我不说话，可那并不能管住我不笑他呀！”

可怜的人！直到她临死的前一周，那颗快乐的心一直没有丢开她。她的丈夫固执地——不，死命地——肯定她的健

康正日益好转。当肯尼兹警告他说，病到这个地步，他的药是没用了，而且他不必来看她，让他再浪费钱了，他却回嘴说：

“我知道你不必再来了——她好啦——她不需要你再看她了。她从来没有生什么肺病。那只是发烧，已经退了。她的脉搏现在跳得和我一样慢，脸也一样的凉。”

他也对妻子说同样的话，而她好像也信了他。可是一天夜里，她正靠在丈夫的肩上，说她想明天可以起来了，一阵咳嗽呛住了她的话——极轻微的一阵咳嗽——他把她抱起来。她用双手搂着恩萧的脖子，当脸色变了的时候，她就死了。

正如那姑娘预料的，这个孩子哈里顿完全归我管了。恩萧先生对他的关心，仅限于看见他健康，而且绝不要听见他哭就满足了。至于他自己，变得绝望了，他的悲哀是属于哭不出来的那种。他不哭泣，也不祷告。他诅咒又蔑视，憎恨上帝和人类，过起了放浪形骸的生活。仆人们受不了他的暴虐行为，不久都走了。仅有约瑟夫和我肯留下来。我不忍心丢开我所照顾的孩子，而且，你知道我曾经是恩萧的共乳姊妹，总比一个陌生人对他的行为还能够宽恕他些。约瑟夫继续威吓着佃户与那些干活的，因为呆在一个有好多事他可以骂个没完的地方，就是他的职业。

主人的坏作风和坏朋友给凯瑟琳与希刺克厉夫做出了一个糟糕的榜样。他对希刺克厉夫的待遇足以使得圣徒变成恶魔。而且，真的，在那个时期，那孩子好像真有魔鬼附身似的。他幸灾乐祸地眼看辛德雷堕落得不可救药，那野蛮的执

拗与残暴一天天地变得显著起来。我们的住宅变得活像地狱，简直没法向你形容。副牧师不来拜访了，最后，没有一个人敢拜访我们。埃德加·林敦可以算是唯一的例外，他还常来看凯蒂小姐。到了十五岁，她成了乡间的皇后了，没有人能比得上她，她果然变成了一个傲慢任性的尤物！自从她的童年时代过去后，我承认她不喜欢；我为了要改掉她那妄自尊大的性子，常常惹恼她，尽管她从来没有对我采取憎厌的态度。她对旧日喜爱的事物保持一种古怪的恋恋不舍之情；甚至希刺克厉夫也为她所喜爱，始终不变。年轻的林敦，尽管有他那一切优越之处，却难以给她留下同样深刻的印象。他是我后来的主人，挂在壁炉上的就是他的肖像。本来一直是挂在一边，他妻子的挂在另一边的。可是她的被搬走了，不然你也许可以看看她从前是怎样的人。你看得出来吗？

丁太太举起蜡烛，我看出一张温和的脸，极像山庄上的那位年轻夫人，但是在表情上更显得沉思而且和蔼。那是一幅多么可爱的画像啊。长长的浅色头发在额边微微卷曲，一双大而严肃的眼睛，浑身透着斯文。凯瑟琳·恩萧会为了这么个人而忘记了旧友，我可一点也不感到奇怪。但若是他，有着和他本人相称的思想，能想得出此刻我对凯瑟琳·恩萧的看法，那才使我诧异哩。

“一幅非常讨人喜欢的肖像，”我对管家说，“像不像他本人？”

“像，”她回答，“可是在他兴致好的时候还更好看些；那是他平日的相貌，通常他总是精神不振的。”

凯瑟琳自从跟林敦他们同住了五个星期后，就同他们继

续来往。既然在一起的时候，她不愿意表现出她那粗鲁的一面，而且在那儿，她见到的都是些温文尔雅的行为举止，所以，她也懂得无礼是可耻的。她乖巧而又亲切地，不知不觉地骗住了老太太和老绅士，赢得了伊莎贝拉的爱慕，还征服了她哥哥的心灵——这收获最初挺使得她得意。因为她是野心勃勃的，这使她养成一种双重性格，也不一定是有意要去欺骗什么人。在那个她听见希刺克厉夫被称作一个“下流的小坏蛋”和“比个畜生还糟”的地方，她就刻意让自己的举止不要像他。可在家里，她就没有什么心思去运用那种只会被人嘲笑的礼貌了，而且也无意约束她那种放荡不羁的天性，由于约束也不会给她带来威望和赞美。

埃德加先生很少能鼓起勇气公开来拜访呼啸山庄。他对恩萧的名声很有戒备，生怕遇到他。但是我们总是尽量有礼貌地接待他。主人知道他为什么来，自己也避免冒犯他。如果他不能文文雅雅的话，就索性避开。我简直认为他的光临很让凯瑟琳讨厌；她不耍手段，从来也不卖弄风情，显然极力反对她这两个朋友见面。因为当希刺克厉夫当着林敦的面表示出轻蔑时，她可不像在林敦不在场时那样附和他；而当林敦对希刺克厉夫表示讨厌而无法相容的时候，她又不敢冷漠地对待他的感情，好像是别人看轻她的伙伴同她没任何关系似的。我总笑她那些困惑和说不出口的烦恼，我的嘲笑她毕竟无法躲避。听起来好像我心狠，可她太骄傲了，大家才不会去怜悯她的苦痛呢，除非她收敛些，谦和些。最后她自己招认了，而且向我吐露了心声。除了我，她的顾问谁还能做呢？

一天下午，辛德雷先生出去了，希刺克厉夫借机要给自己放一天假。我想，那时候他十六岁了，相貌不丑，智力也不差，但他却偏要设法表现出里里外外都让人讨厌的印象，自然他现在的模样并没留下任何痕迹。首先，他早年所受的教育，到那时已不再对他起作用了，不间断的劳动，早起晚睡，已经扑灭了他在追求知识方面曾一度有过的好奇心，以及对书本或学问的喜好。他童年时由于老恩萧先生的宠爱而注入到他心里的优越感，这时也已经消失了。他长久努力想要跟凯瑟琳在求学上保持平等的地位，如今却带着沉默的而又痛切的遗憾，终于舍弃了；而且是完全舍弃了。当他发觉他必须，而且必然沉沦在他以前的水平以下的时候，谁也没法劝他往上走一步。随后，人的外表也跟内心的堕落呼应了：他学了一套萎靡不振的走路模样和一种不体面的神气；他那天生的沉默寡言的性情扩大成为一种几乎是痴呆的、极其不通人情的坏脾气。而他在使他的极少数的几个熟人对他反感而不是对他尊敬时，却显然是得到了一种苦中作乐的乐趣。

在他干活间隙，凯瑟琳还经常与他作伴；可是他不再用话来表示对她的喜爱了，而是愤愤地、猜疑地躲开她那女孩子气的抚爱，好像觉得人家对他滥用感情是不值得欣慰的。在前面提到的那一天，他进屋来，宣布他什么也不打算干，这时我正帮凯蒂小姐整理她的衣物。她没有估计到他脑子里会生出休息一下的念头；认为整个大厅她都可以占据了，已经想法通知埃德加先生说，她哥哥不在家，而且她准备接待他。

“凯蒂，今天下午你忙吗？”希刺克厉夫问，“你要到什么地方去吗？”

“不，天下着雨呢。”她回答。

“那你干吗穿那件绸上衣？”他说，“我希望，没有人来吧？”

“我不知道有没有人会来，”小姐结结巴巴地说道，“可你现在应该下地才对，希刺克厉夫。吃过饭已一个钟头啦，我以为你已经走了。”

“辛德雷总是讨厌地阻碍我们，很少让我们自由自在一下，”这男孩子说，“今天我不再干活了，我要跟你呆在一起。”

“啊，但约瑟夫会告状的，”她绕着弯儿说，“你最好还是去吧！”

“约瑟夫在盘尼斯吞岩那边装石灰呢，他要干到天黑，他决不会知道的。”

说着，他就磨磨蹭蹭地到炉火边，坐下来了。凯瑟琳皱着眉想了片刻——她感到需要为即将来访的客人排除障碍。

“伊莎贝拉和埃德加·林敦说过今天下午他们要来的，”沉默了一下之后，她说，“既然下雨了，我也不用再等他们了。不过他们也许会来的，要是他们真来了，那你可不能保证不会无辜挨骂了。”

“叫艾伦去对他们说你有事好了，凯蒂，”他坚持着，“别为了你那些可怜的愚蠢的朋友把我撵出去！有时候，我简直要抱怨他们——可是我不说吧——”

“他们什么？”凯瑟琳叫起来，怏怏不快地瞅着他。“啊，耐莉！”她性急地嚷道，把她的头从我的手里挣出来，“你把我的卷发都要梳直啦！够啦，别管我啦。你简直想要抱怨什么，希刺克厉夫？”

“没什么——就看看墙上的日历吧。”他指着靠窗挂着的

一张配上框子的纸，接着说：“那些十字的就是你跟林敦他们一起消磨的傍晚，点子是跟我在一起度过的傍晚。你看见没有？我天天都打记号的。”

“是的，很傻气，好像我会注意似的！”凯瑟琳回答，怨声怨气地。“那又有什么意思呢？”

“这表示我是在意的了。”希刺克厉夫说。

“我就应该总是陪你坐着吗？”她质问道，更发火了。“什么好处我却可以得到？你说些什么呀？你到底跟我说过什么话——，或是做过什么事来引我开心，你简直是个哑巴，或是个婴儿呢！”

“以前，你从来没这样告诉过我，嫌我说话太少，或是不喜欢我作伴，凯蒂。”希刺克厉夫非常激动地惊叫起来。

“什么都不知道，什么话也不说的人根本谈不上作伴。”她埋怨着。

她的同伴就站起来了，可他没有时间再进一步表白他的感觉了，因为石板路上传来马蹄声，而年轻的林敦，她进来前还轻轻地敲了敲门，由于他得到这意外的召唤，他的脸上容光焕发。无疑，凯瑟琳在这一个进来，另一个出去的时候，可以看出来她这两个朋友截然不同的气质。犹如你刚看完一个荒凉的丘陵产煤地区，又换到一个美丽的肥沃山谷；他的声音和彬彬有礼也和他的相貌恰恰相反。他有一种悦耳的低声的说话语气，而且吐字也同你一样。比起我们这儿讲话来，没那么粗声粗气的，却更为柔和些。

“我没有来得太早吧？”他问，看了我一眼。我已开始揩盘子，并且清理橱里顶那头的几个抽屉。

“不早，”凯瑟琳回答，“你在那儿干嘛，耐莉？”

“干我的事，小姐。”我回答。（辛德雷先生曾吩咐过我，只要在林敦私自拜访时我就得作个第三者。）

她走到我的身后，烦恼地低声说：“走开前请带上你的抹布，有客在家的時候，仆人不该在客人所在的房间里打扫！”

“现在主人已出去了，正是个好机会，”我高声回答，“他讨厌我在他面前收拾这些东西。我相信埃德加先生一定会谅解我的。”

“可我讨厌你在我面前收拾，”小姐骄横地叫道，不容许她的客人有机会说话——自从和希刺克厉夫小小争执之后，她还不能回复她的平静。

“我很抱歉，凯瑟琳小姐。”这是我的回答，我还继续专心致志地做我的事。

她，以为埃德加看不见她，就从我手里把抹布夺了过去，而且使劲地在我胳膊上拧了一下，拧得很久。我已经说过，我不爱她，而且时时以伤害她的虚荣心为乐；何况她把我弄得非常痛，所以，我本来蹲着的，马上跳起来，大叫：“啊，小姐，这手段很下流！你不能掐我，我可受不了！”

“我并没有碰着你呀，你这说谎的东西！”她喊着，她的手指头直响，想要再来一次，她的耳朵因发怒而通红。她从来没有能力掩饰自己的激动，总是使她的脸变得通红。

“那么，这是什么？”我回嘴，指着我明显的紫斑作为见证来驳倒她。

她跺脚，犹豫了一会，而后，无法抗拒她那种顽劣的情绪，便狠狠地打了我一个耳光，打得我的两眼都溢满了泪水。

“凯瑟琳，亲爱的！凯瑟琳！”林敦插进来，看到他的偶像犯了欺骗与粗鲁的两重错误，大为震惊。

“离开这间屋子，艾伦！”她重复说着，浑身发抖。

小哈里顿本是到处跟着我的，这时正挨近我坐在地板上，一看见我的眼泪，他自己也哭起来，而且哭着骂“坏凯蒂姑姑”，这把她们的怒气又惹到他这不幸的小孩子的头上来了。她抓住他的肩膀，摇得这可怜的孩子脸都发青了。埃德加连想也没想便抓住她的手好让她放掉他。刹那间，有一只手挣脱出来，这吓坏了的年轻人才发觉这只手已打到了他自己的耳朵上，看样子绝不可能被误会认为是开玩笑。她惊慌失措地缩回了手。我把哈里顿抱起来，带着他走到厨房去，却把进出的门开着，因为我非常好奇，想看看他们怎么解决他们的不快。这个被侮辱了的客人走到他放帽子的地方，面色苍白，嘴唇发抖。

“那才对！”我自言自语，“接受警告，滚吧！让你瞧一瞧她真正的脾气，这才是好事哩。”

“你到哪儿去？”凯瑟琳走到门口追问他。

他偏过身子，打算走过去。

“你可不能走！”她执拗地叫着。

“我非走不可，而且就要走！”他压低了声音回答道。

“不行！”她坚持着，握紧门柄，“现在还不能走，埃德加·林敦。坐下来，你不能就这么离开我。我会整夜难过，并且我不愿意为你难过！”

“你打了我，我还能留下来么？”林敦问。

凯瑟琳不作声了。

“你已经使得我害怕你，为你害臊了，”他接着说，“我不会再到这儿来了！”

她的眼睛开始发亮，眼睛直眨。

“而且你还有意撒谎！”他说。

“我没有！”她喊着，“我什么都不是故意的。好，走吧，随你的便——走开！现在我要哭啦——我要一直哭到半死不活！”

她跪倒在一张椅子跟前，开始认真痛切地哭起来。埃德加保持他的决心径直走到院子里；到了那儿，他又显得踌躇起来。我决定去鼓励他。

“小姐是非常任性的，先生，”我大声叫道，“简直就是惯坏了的孩子。你最好还是骑马回家，不然她会闹得死去活来，不过是折磨我们大家罢了。”

这软骨头斜着眼向窗里望：他简直没有力量走开，就像一只猫无力离开一只半死的耗子或是一只吃了一半的鸟一样。啊！我想，可没法挽救他了，他已经注定了，而且朝着他的命运飞去了！真的是这样，他猛地转身，急急忙忙又回到屋里，把他背后的门关上。过了一会，当我进去告诉他们，恩萧已经大醉而归，准备把我们老屋子全都毁掉（这是在那样情况下他通常有的心情），这时我看见这场争吵反而促成一种更密切的亲昵——已经打破了年轻人的羞怯的堡垒，并且使他们抛弃了友谊的伪装而承认他们自己已是情人了。

辛德雷先生到达的消息促使林敦迅速地上马，也把凯瑟琳赶回了她的卧房。我去把小哈里顿藏起来，又把主人的猎枪里的子弹取出来，这是他在疯狂的兴奋状态中喜欢玩的，任

---

何人惹了他，或甚至太引起他注意，就要冒性命危險。我想出了把子弹拿开的办法，这样如果他真闹到开枪的地步的话，也可以少闯点祸。

## 第九章

他走进来了，叫着不堪入耳的话，刚好看见我正把他的儿子往厨房碗橱里藏。哈里顿对于碰上他那野兽般的喜爱或疯人般的狂怒，都感到恐怖，这是因为在前一种情况下他有被挤死或吻死的机会，而在后一种情况下他又有被丢在火里或撞到墙上的机会。他的惊恐倒使我可以随意把他放在任何地方，这个可怜的东西，总是不声不响的。

“我到底发现啦！”辛德雷大叫，抓着我脖子上的皮，像拖只狗似地往后拖。“天地良心，你们一定发了誓要谋害那个孩子！现在我知道他怎么总不在我的面前了。可是，魔鬼在帮助我，我要让你吞下这把切肉刀，耐莉！你不要笑，我刚刚把肯尼兹头朝下闷到黑马沼地里，两个一个都一样——我要杀掉你们几个，我不杀了你们就不安心！”

“可我不喜欢切肉刀，辛德雷先生。”我回答，“这刀刚切过熏青鱼。要是你乐意的话，我情愿被枪杀。”

“你还是遭天杀吧，”他说，“而且你将来也非遭天杀不可。在英格兰没有一条法律能禁止一个人把他的家弄得像点样，可我的家却乌七八糟！——张开你的嘴！”

他握住刀子，把刀尖向我的牙齿缝里戳。而我可从来不

太害怕他的主意。我唾一下，肯定说味道很讨厌——我无论如何不要吞下去。

“啊！”他放开了我，说，“我看出那个可恶的小流氓不是哈里顿——我请你原谅，耐儿——要是他的话，他就应该被活剥皮，因为他不跑来欢迎我，而且还尖声大叫，倒好像我是个魔鬼。不孝的小崽子，过来！你欺骗一个好心肠的、上当的父亲，我要教训教训你。现在，你不觉得这孩子头发剪短点能更漂亮些吗？狗的毛剪短些还可以显得凶些，我爱凶的东西——给我一把剪刀——凶而整洁的东西！而且，那是地狱里才有的习惯——珍爱我们的耳朵是魔鬼式的狂妄，——我们没有耳朵，也够像驴子的啦。嘘，孩子，嘘！好啦，我的乖宝贝！别哭啦，擦干你的眼睛——这才是个宝贝啦。来，亲亲我。什么！他不肯？亲亲我，哈里顿！该死的，亲亲我！上帝呀，好像我乐意养这么个怪物似的！我非把这臭小子的脖子拧断不可。”

可怜的哈里顿在他父亲怀里拚命地又喊又踢，当他把哈里顿抱上楼，而且把他举到栏杆外面的时候，他更加劲地喊叫。我一边嚷着他会把孩子吓疯的，一边跑去救他。我刚走到他们那儿，辛德雷在栏杆上探身向前倾听楼下有个声音，几乎忘记他手里有什么了。“是谁？”他听到有人走近楼梯前，便问道。我也探身向前，为的是想作手势给希刺克厉夫，我已经听出他的脚步声了，叫他不要再走过来。就在我的眼睛刚离开哈里顿这一瞬间，他猛然一窜，便从那不当心的怀抱中挣脱出来，掉了下去。

我们只顾看看这个小东西是否安全，简直没有时间来回

忆那尖锐的恐怖感觉了。希刺克厉夫正在紧要关头走到了楼下，他下意识地接住孩子，并且扶他站好，抬头看是谁惹下的大祸。即使是一个守财奴为了五分钱舍弃一张幸运的彩票，而第二天发现他在这交易上损失了五千镑，也不能表现出当希刺克厉夫看见楼上的人竟是恩萧先生时那副后悔的神气。那副神气比言语还更能明白地表达出那种极其深沉的苦痛，因为他竟成了阻挠他自己报仇的工具。若是天黑，我敢说，他会在楼梯上打碎哈里顿的头颅来补救这个错误，但是我们亲眼看见孩子得救了，我立刻下楼把我的宝贝孩子抱过来，紧贴在胸上。辛德雷从容不迫地下来，酒醒了，也觉得羞愧了。

“这是你的错，艾伦，”他说，“你该把他藏起来不让我看到。你应该把他从我手里夺过去。他跌伤了什么地方没有？”

“跌伤？”我生气地喊着，“如果你还没死，也会变成个白痴！啊！我奇怪他母亲怎么不从坟里站出来瞧瞧你怎样对待他。你比一个异教徒还坏——竟这样对待你的亲骨肉！”

他想要摸摸孩子。这孩子一发觉是他跟着我，就马上恐怖地放声哭出来。但是他父亲的手指头刚碰到他，他就又尖叫起来，叫得比刚才更高，而且挣扎着像要抽风似的。

“你不要管他啦！”我接着说，“他恨你——他们都恨你——这是实话！你本来有一个快乐的家庭，却给你弄到这样糟的地步！”

“我还要弄得更糟哩，耐莉，”这陷入迷途的人大笑道，恢复了他的固执，“现在，你把他抱走吧。而且，你听着，希刺克厉夫！你也给我走开，越远越好。我今晚不会杀你，除非，也许，我放火烧房子——那只是我这么想想而已。”

说着，他从橱柜里拿出一小瓶白兰地，倒一些在杯子里。

“不，别！”我求他，“辛德雷先生，请接受我的警告吧。如果你不爱惜你自己，就可怜可怜这不幸的孩子吧！”

“任何人都会比我对他更好些，”他回答。

“可怜可怜你自己的灵魂吧！”我说，竭力想从他的手里夺过杯子。

“我可不。相反，我宁愿叫它堕落来惩罚它的造物主，”这褻渎神明的人喊叫道，“为灵魂的甘心永堕地狱而干杯！”

他喝掉了酒，不耐烦地叫我们走开。用一连串的可怕的、不堪重述也不能记住的咒骂，来结束他的命令。

“可惜他不能醉死，”希刺克厉夫说。关门时，也回报了一阵咒骂，“他是在拚命，可是他的体质顶得住，肯尼兹先生说拿自己的马打赌，在吉默吞这一带，除非他碰巧遇上什么越出常轨的机会，他会比任何人都活得长，而且将像个白发罪人似的走向坟墓。”

我走进厨房，坐下来哄我的小羊羔入睡。我以为希刺克厉夫走到谷仓去了。后来才知道他只走到高背长靠椅的那一头，倒在墙边的一条凳子上，离火挺远，而且一直没作声。

我正把哈里顿放在膝上摇，并哼着一支曲子，那曲子是这样开始的——

“夜深了，孩子睡着了。

坟堆里的母亲听见了——”

这时候凯蒂小姐，已经在她屋里听见了这场骚扰，伸进头来，小声说：

“你一个人吗，耐莉？”

“是啊，小姐，”我回答。

她走进来，靠近壁炉。我猜想她大概要说什么话，就抬头望着她。她脸上的表情显得又烦躁又忧虑不安。她的嘴半张着，好像有话要说。她吸了一口气，但是这口气化为一声叹息而不是一句话。我继续哼我的歌，还没有忘记她先前的态度。

“希刺克厉夫呢？”她打断我的歌声，问我。

“在马厩里干活呢。”这是我的回答。

他也没有纠正我，也许他在瞌睡。接着又是一阵长长的停顿。这时我看到有一两滴泪水从凯瑟琳的脸上滴落到了石板地上。她是不是为了她那羞耻的行为而难过呢？我自忖着，那倒要成件新鲜事哩。可是她也许愿意这样——反正我不会去帮助她！不，她对于任何事情都不大关心，除非是跟她自己有关的事。

“啊，天呀！”她终于喊出来，“我非常的难受！”

“可惜，”我说，“要你高兴真不容易，这么多朋友和这么少挂念，你自己还不知足！”

“耐莉，你肯为我保密吗？”她纠缠着，跪在我的旁边，抬起她那迷人的眼睛望着我的脸，那种神情甚至在一个人极有理由发怒的时候也足以赶走人的怒气。

“值得保守吗？”我问，感到不太别扭了。

“是的，而且它使我很烦，我非说出来不可！我要想知道我该怎么办。今天，埃德加·林敦要求我嫁给他，我已答应他了。现在，在我告诉你这回答是接受还是拒绝之前，回答应该是什么，你告诉我。”

“真是的，凯瑟琳小姐，我怎么知道呢？”我回答，“当然，想想今天下午你当着他的面出了那么大的丑，我可以说不拒绝他是聪明的。既然他在那件事之后请求你，他一定要么是个没希望的笨蛋，要么就是一个好冒险的大傻瓜。”

“你要是这么说，我就不再告诉你更多的了，”她回答时，非常气愤，站起来了。“我接受了，耐莉。快点，说我是不是错了！”

“你接受了？既然这样，那么讨论这件事又有什么益处呢？你已经说定，就不能收回啦。”

“可是，说说我该不该这样做——说吧！”她用激怒的声调叫着，绞着她的双手，皱着眉头。

“在正确地回答那个问题以前，有许多事是要想到的，”我说教似地讲着。“首先，最重要的是你爱不爱埃德加先生？”

“谁不能爱呢？我当然爱。”她回答。

然后我就跟她一问一答：对于一个二十二岁的姑娘来说，说这些话并不能算是没什么见识。

“你为什么爱他，凯蒂小姐？”

“问得没意思，我爱他——那就够了。”

“不行，你一定要说出为什么。”

“好吧，因为他英俊，而且跟他在一起很愉快。”

“糟糕。”这是我的评语。

“而且因为他又年轻又活泼。”

“还是糟。”

“而且因为他也爱我。”

“那一点没什么要紧。”

“而且他将会有钱，我愿意做附近最了不起的女人，而我有这么一个丈夫就会觉得骄傲。”

“太糟了！现在，说说你怎么爱他吧？”

“跟其他人恋爱一样。你真是糊涂，耐莉。”

“一点也不，回答吧。”

“我爱他脚下的地，他头上的天，他所触摸过的每一样东西，以及他说出来的每一个字眼。我爱他全都的表情和全部的动作，还有整个的完完全全的他。好了吧？”

“为什么呢？”

“不，你这是在开玩笑，这可太恶毒了！对我可不是开玩笑的事！”小姐说，并且皱起眉，掉过脸向着炉火。

“我绝不是开玩笑，凯瑟琳小姐！”我回答，“你爱埃德加先生是因为他英俊、年轻、活泼、有钱，而且爱你。最后这一点，不管如何，没什么作用，没有这一条，你也许还是爱他；而有了这条，你倒不一定，除非他具备了四个优点。”

“是啊，当然，如果他长得丑陋，而且粗鲁，或许，我只能可怜他——恨他。”

“可是世界上还有好多漂亮的、富裕的年轻人呀——可能比他还要漂亮，还有钱。你怎么不去爱他们呢？”

“如果有的话，他们也没同我碰着！我还没有见过像埃德加这样的人。”

“你还可以看见一些，而且，他不会总是漂亮、年轻，也不会总是有钱的。”

“他现在是，而我只顾眼前，我希望你说点合情合理的话。”

“好啦，那就解决了，如果你只顾眼前，就嫁林敦先生好啦。”

“这件事我并不需要得到你的允许——我要嫁他。可是你还没有告诉我，我到底对不对。”

“如果说人们结婚只顾眼前的话，那就完全正确。现在让我们听听你为什么不高兴。你的哥哥会满意的，那位老太太和老先生也不会有异议。我想，你能离开一个乱糟糟的、不舒服的家庭，走进一个富裕的体面人家。而且你爱埃德加，埃德加也爱你。一切看来是顺心如意——障碍又在哪儿呢？”

“在这里，在这里！”凯瑟琳回答，一只手捶她的前额，一只手捶胸：“在所有灵魂存在的地方——在我的灵魂里，而且在我的心里，我错了，我说！”

“那是非常奇怪的！我可弄不懂。”

“那是我的秘密。可如果你不嘲笑我，我就可以解释一下了。我不能说得非常清楚——可是我要让你感觉到我是怎样感觉的。”

她又在我的旁边坐下来，她的神色变得更忧伤、更严肃，她紧攥着手在颤抖。

“耐莉，你从来没有做过稀奇古怪的梦吗？”她想了几分钟之后，突然说。

“有时候做。”我回答。

“我也是的。我这辈子做过的梦，有些会在梦过以后一辈子伴着我，而且还会改变我的心意。这些梦在我心里穿过来穿过去，好像酒流在水里一样，我心上的颜色也改变了。这是一个——我要讲了——但是你可别对随便什么话都笑。”

“啊，别说啦，凯瑟琳小姐！”我叫着，“别用招神现鬼来纠缠我们，我们已够惨的啦。来，来，高兴起来，像你本来的样子！看看小哈里顿——他梦不到伤心的事。在睡眠中他笑得很甜！”

“是的，他父亲在寂寞空虚时也骂得多甜！我敢说，你还记得他和那个小胖东西一样的时候——差不多一样的小而天真。但是，耐莉，我要请你听听——并不长；而我今天晚上也高兴不起来。”

“我不要听，我不要听！”我赶紧反复说。

那时候我很迷信梦，到现在也还是。凯瑟琳脸上又有一种异样的愁容，这令我害怕她的梦会使我感到什么预兆，使我预见一件可怕的灾难。她很苦恼，可是她没有接着讲下去。停一会她又开始说了，显然是另拣一个题目。

“如果我在天堂，耐莉，我一定会很凄惨。”

“因为你配不上到那里去，”我回答，“所有的罪人在天堂里都是凄惨的。”

“可不是为了那个。我有一次梦到我已在那儿了。”

“我才不听你的梦呢，凯瑟琳小姐！我要上床睡觉啦。”我又打断了她。她笑了，按着我坐下来，因为我要离开椅子走了。

“这并没有什么呀？”她叫着，“我只是要说天堂并不像我的家。我就哭得很难过，要回到尘世上来。而天使们非常恼火，就把我扔到呼啸山庄的草原中间了。我就在那儿醒过来，高兴得直哭。这就可以解释我的秘密了，别的也相同。讲到嫁给埃德加·林敦，我并不比到天堂去显得更热心些。要是

那个恶毒的人在那边不把希刺克厉夫贬得这么低，我还不会想到这个。现在，嫁给希刺克厉夫就会降低我的身份，所以他永远也不会知道我怎样的爱他；耐莉，那并不是因迷他漂亮，而是因为他比我更像我自己。不论我们的灵魂是怎么做成的，他的和我的是一模一样的；而林敦的灵魂就如月光与闪电，或者霜和火，是完全不同的。”

这段话还没有讲完，我发现希刺克厉夫就在这儿。我注意到一个小小的动作，我回过头，看见他从凳子上站起来，静静地出去了。他一直听到凯瑟琳说嫁给他就会降低她的身份，就没有再听下去。我的同伴，坐在地上，正被高背长靠椅的椅背挡上，没看见他在这儿，也没看见他离开。但是我吃了一惊，叫她别出声。

“干吗？”她问，神经质地向四周望着。

“约瑟夫来了，”我回答，碰巧听见他的车轮走在路上隆隆响的声音，“希刺克厉夫会跟他进来的。我不能肯定他这会儿在不在门口哩。”

“啊，他不可能在门口偷听我的！”她说，“哈里顿交给我，准备你的晚饭，弄好了叫我去跟你一块吃吧。我想欺骗我这难过的良心，而且也深信希刺克厉夫没有想到这些事。他没有，是吧？他不知道什么叫做爱吧？”

“我看不出有什么原因说他不能跟你一样地了解。”我回答，“如果你是他所看中的人，那么，他就要成为天下最不幸的人了。你如果变成林敦夫人，他就失去了朋友、爱情以及一切！你想过没有？你将怎样忍受这场分离，而他又将怎样忍受完全被人遗弃在世上，因为，凯瑟琳小姐——”

“他完全被人遗弃！我们分开！”她带着愤怒的语气喊着。“请问，谁把我们分开？他们要遭到米罗的命运！只要我还活着，艾伦——谁也不敢这么办。世上每一个林敦都可以消失，我绝不能答应放弃希刺克厉夫。啊，那可不是我要做的——那不是我的意思！要付出这么一个代价，我可不作林敦夫人！将来他这一辈子，对于我，就同他现在对于我一样地珍贵。埃德加一定得打消对希刺克厉夫的反感，或者，至少要容忍他。当他知道了我对他的真实感情时，他就会的。耐莉，现在我知道了，你以为我是个自私的贱人。可是，你想到过没有，如果希刺克厉夫和我结婚了，我们就得作乞丐？而如果我嫁给林敦，我就能帮助希刺克厉夫高升，并且把他安置在我哥哥无权过问的位置。”

“用你丈夫的钱吗，凯瑟琳小姐？”我问，“你要知道他可不是你估计的这么顺从。并且，虽然我不便下断言，但我却认为那是你要作小林敦的妻子的最糟糕的企图。”

“不是，”她反驳道，“那是最好的！其他的企图不只是为了满足我的狂想，而且也是为了埃德加——因为在他的身上，我能感到，既包含着我对埃德加的也包含着他对我自己的那种情感。我不能说清楚，可是你和别人当然都能了解，除了你之外，还有，或者应该有，另一个你的存在。如果我是完完全全都在这儿，那么创造我又有什么用呢？在这个世界上，我的最大的伤悲就是希刺克厉夫的伤悲，而且我从一开始就注意到并且彼此感受到了。在我的生活中，他是最强的思念。如果别的一切都毁灭了，而他还存在，我就能继续活下去；如果别的一切都留下来，而他却给消灭了，这个世界对

于我都将成为一个非常陌生的地方，我不会像是它的一部分。我对林敦的爱如同是树林中的叶子：我完全晓得，在冬天变化树木的时候，时光就会变化叶子。我对希刺克厉夫的爱就象下面的永远不变的岩石：虽然看起来它给你的愉快并不多，可是这点愉快却是必要的。耐莉，我就是希刺克厉夫！我永远永远地在我的心里。他并不是作为一种乐事，并不见得比我对我自己还更有趣些，但是作为我自己本身而存在。所以别再说我们的分离了——那是做不到的，而且——”

她停住了，把脸藏到我的裙褶子里，但是我用力推开她。对她的荒谬，我再也没有耐心了！

“如果我能从你的胡说中找出一点意义来，小姐，”我说，“那只是使我相信你完全忽略了你在婚姻中所需要承担的责任，不然，你就是一个恶毒的、没有良知的姑娘。可不要再讲什么秘密的话来烦我。我不能答应保守这些秘密。”

“这点秘密你肯保守吗？”她焦急地问。

“不，我不答应。”我重复说。

她正要坚持时，约瑟夫进来了，我们的谈话就此打住。凯瑟琳把她的椅子搬到角落里，照管着哈里顿，我就做饭。饭做好后，我的伙伴就跟我开始推诿该由谁给辛德雷送饭菜去，我们没能解决，直到饭菜都快凉了。然后我们一致同意，我们就等他来要吧，如果他想吃的话。因为当他暂时单独一个人的时候，我们都很怕走到他的面前。

“这么晚了，那个没出息的东西怎么还不从地里回来？他干嘛去啦？又瞎逛去啦？”这老头子问着，四下里望着，想找希刺克厉夫。

“我去喊他，”我回答，“他在谷仓里，我想没问题。”

我去喊了，但是没有人应答。回来时，我低声对凯瑟琳说，我料到他已经听到她所说的大部分话，并且告诉她，在她抱怨她哥哥对他的行为的时候，我是看见他怎样离开厨房的。她大惊失色地跳起来——把哈里顿扔到高背椅子上，就自己跑出去找她的朋友了，也没有好好想想她为什么这么激动，或是她的谈话会如何影响他。她去了很久，因此约瑟夫建议我们不必再等了。他多心地猜测，他们在外面逗留为的是避免听他那拖得很长的祷告。他们是“坏得只能作坏事了。”他断定说。而且，为了他们的行为，那天晚上他除了在饭前象平常一样作一刻钟的祈祷外，又加上一个特别祈祷，本来还要在祈祷之后再作一段，要不是他的小女主人这时冲过来，匆忙地命令他必须跑到马路上去，不管希刺克厉夫游荡到哪儿，也得找到他，要他马上再进来！

“我要同他说话，在我上楼以前，我非同他说话不可！”她说。“大门是开着的，他跑到一个听不见喊叫的地方去啦。因为我在农场的最高处使足了劲大声喊，他也不答理我。”

约瑟夫起初不答应，但是她太着急了，不容许他反对。终于他把帽子往头上一戴，嘟哝着走出去了。

这时，凯瑟琳在地板上来回走着，嚷着：“我奇怪他在哪儿——我奇怪他能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我说了什么啦，耐莉？我都忘啦，他是因为我今天下午发脾气吗？亲爱的，告诉我，我说了什么让他难过的话啦？我真想他来。真想他会来呀！”

“无缘无故嚷嚷什么！”我喊道，虽然我自己也有点心神不定。“这一丁点儿小事就把你吓着啦！当然是没有值得大惊

小怪的，希刺克厉夫也许在旷野上来一个月下散步，或者就躺在放稻草的厩楼里，生气得不想跟我们说话。我敢说他是躲在那儿呢。瞧，我要不把他搜出来才怪！”

我去重新找一遍，结果很失望，而约瑟夫去找的结果也是一样。

“这小子越来越坏了！”他一进来就说，“他把大门敞开了，小姐的小马都踏倒了两排小麦，还直冲到草地去了！反正，主人明天早上肯定要闹一场，这可热闹了。他对这样不小心的、可怕家伙可没有什么耐心——他可不耐烦！可他不能老是这样——你瞧着吧，你们大家！你们不应该让他无缘无故发一阵疯！”

“你找到希刺克厉夫了吗？你这个蠢驴！”凯瑟琳打断他。

“你有没有按我吩咐的去找他？”

“我倒宁愿去找马，”他回答，“那还有点意义。可是在这样的夜晚，人马都没法找——黑得像烟囱似的！而且希刺克厉夫也不是听我一叫就来的人——没准你叫他还听得进去些呢！”

正当夏天，但那倒真是一个非常黑的晚上。乌云密布，似乎要下雷雨，我说我们最好还是坐下来吧：大雨马上就要下了，一定会把他带回家的，用不着再费事。但是没办法让凯瑟琳平静下来。她一直从大门到屋门来回走动，激动得一刻也不肯休息，终于在靠近路上一面墙边站住不动。在那儿，不顾我的忠告，不顾那隆隆的雷声和开始在她四周劈里啪啦落下的大雨点，她就呆在那儿，时不时喊叫一下，又听听，接着放声大哭。这一场嚎啕大哭是哈里顿、或者任何孩子都比不

过的。

大约在午夜时分，我们都还坐着的当儿，暴风雨气势汹汹地在山庄顶上隆隆作响。起了一阵狂风，打了一阵霹雷，不知是风还是雷把屋边的一棵树给劈倒了。一根粗大的树干掉下来砸到房顶上，把东边烟囱也打下来一处，给厨房的炉火里带来一大堆石头和煤灰。我们还以为闪电落在我们中间了呢，约瑟夫跪下来，祷告主不要忘记诺亚和罗得，而且，更像从前一样，虽然他要打击不敬神的人，却要赦免无辜的人。我也有点感到这一定是对我们的裁决。在我的心里，约拿就是恩萧先生。我就摇动他小屋的门把，想弄明白他是不是还活着。他回答得有气无力，使我的同伴比刚才喊叫得更热闹，好像要把像他自己这样的圣贤和像他主人这样的罪人划清界限似的。但是二十分钟后，这场袭击过去了，留下我们全都安然无损。只是凯蒂，由于她顽固地拒绝避雨而淋得浑身透湿，不戴帽子，不披肩巾地站在那儿，任凭她的头发和衣服渗透了雨水。她进来了，躺在高背椅上，浑身水淋，把脸侧对着椅背，手放在脸前。

“好啦，小姐！”我叫着，扶着她的肩，“你不是下决心找死吧，是吗？你知道这是几点钟啦？十二点半啦。来吧，睡觉去。用不着再等那个傻孩子啦，他准是去吉默吞了，而且现在他一定住在那儿了。他猜这么晚我们不会还在等他，至少他觉得只有辛德雷先生会起来，他是宁可避免让主人给他开门的。”

“不，不，他不会在吉默吞，”约瑟夫说，“我看他一定是掉在泥塘底下去啦。这场天降之祸不是偶然的。我希望你们

瞧瞧，小姐——下一回该是你了。为了一切感谢上帝！一切配合起来都是为了他们好，仿佛从垃圾堆里挑选出来的！你们知道《圣经》上说什么——”

他就开始引了好几段经文，给我们指明章节，叫我们去读。

我求这固拗的姑娘站起来换掉她的湿衣服，却没效果，只好走开，任她祈祷，任她发抖，我自己就带着哈里顿睡觉去了。小哈里顿睡得很香，好像是他周围的每一个人都睡着了似的。以后我还听到约瑟夫读了一会经。然后，我还听到他上梯子时慢腾腾的脚步，后来我就睡着了。

我比平时下楼要迟些，凭着百叶窗缝中透进来的阳光，看见凯瑟琳小姐还坐在壁炉旁。大厅的门也还是半开，从那没有关上的窗户那儿进来了些光亮。辛德雷已经出来了，站在厨房炉边，憔悴而懒散。

“什么事让你这么难过呀，凯蒂？”我进来时他正在说，“看你像个淹死的小狗那样惨兮兮的。孩子，你怎么这么苍白？”

“我淋湿了，”她勉强答道，“我冷，就这么一回事。”

“啊，她真不听话！”我大声说，看得出来主人还相当清醒，“她昨天晚上在大雨里淋着，而且她又坐了个通宵，我也没法劝得她动一动。”

恩萧先生惊奇地瞧着我们。“通宵！”他重复着，“什么事使她不睡觉？当然，不会是怕雷吧？几个钟头以前就已经不打雷了。”

我们都不想提希刺克厉夫失踪的事，我们想能瞒多久就

瞞多久，所以我答道，我不知道她怎么想起来坐着不睡，她也没说什么。早上的空气是新鲜凉爽的，我把窗户拉开，屋里立刻充满了从花园里来的甜甜的香气。可是凯瑟琳粗鲁地叫唤我，“艾伦，关上窗户。我都要冻死了！”她向那几乎灭了的灰烬那边再挪了些，缩成一团，牙齿直打战。

“她病了，”辛德雷说，拿起她的手腕，“我想，这是她不肯睡觉的缘故。倒霉！我可不愿这儿再有人生病添麻烦，你干吗到雨里去呢？”

“和平时一样，追男孩子呀！”约瑟夫嘎声说，趁我们迟疑时，就抓住机会大进谗言。“如果我是你，主人，我就不论他们是贵是贱都给他们一顿耳光！只要你有一天不在家，那个贪嘴的猫林敦就偷着来了。还有耐莉小姐呀，她也是个机灵的小姐！她就坐在厨房守着你，你一进这个门，她就出了那个门。还有，我们那个贵妇人就走到她的跟前巴结去！这可真好，夜里十二点钟过了，跟那个吉普赛人生的野鬼，希刺克厉夫，躲在地里！他们以为我是瞎子，我才不是：一点也不瞎！我看到小林敦来，也看到他走，我还看到你（指着我说），你这没出息的，破破烂烂的巫婆！你一听见主人的马蹄在路上响，你就跳起来窜到大厅里去。”

“住嘴，偷听话的！”凯瑟琳叫着，“在我面前不容你放肆！辛德雷，埃德加·林敦昨天是碰巧来的，是我叫他走的，因为我知道你一直不喜欢碰见他。”

“你撒谎，凯蒂，毫无疑问，”她哥哥回答，“你是一个讨厌的呆子！可是目前先别管林敦吧。——告诉我，你昨天夜里是否跟希刺克厉夫在一块？就现在，说实话。你用不着担

心我害他，虽然我一直这么恨他，不久以前他却为我做了件好事，使我的良心没法让我掐断他的脖子了。为了防止这种事，我今天早上就要把他赶走。等他走后，我劝你们都小心点，我可要对你们不客气啦！”

“我昨天夜里根本没有看见希刺克厉夫，”凯瑟琳回答。开始痛哭起来：“你要是把他撵出大门，我就一定要跟他走。可是，也许，你永远不会有机会啦！也许他已经走啦。”说到这里，她忍不住放声痛哭，她下面的话就听不清楚了。

辛德雷对她冷嘲热讽，大骂一顿，让她立刻回她屋里去，要不然的话，就不该无缘无故地大哭！我劝她听话。当我们到了她的卧房时，我永远不会忘记她演了怎样的一场戏，真的把我吓坏了——我以为她是要疯了，就让约瑟夫快跑去请大夫。后来证实这是热病的开始。肯尼兹先生一看见她，就宣布她病情危险，她在发烧。他给她放血，又告诉我只给她吃乳浆和稀饭，而且要小心，别让她跳楼，或是跳窗，然后他就走了。因为他在这教区里忙得很，而在这一带，这个村和那个村中间隔了两三英里远是常有的事。

虽然我不能说我是一个温柔的看护，可是约瑟夫和主人总不见得比我好。而且虽然我们的病人是病人中最麻烦、最任性的——但是她总算活过来了。当然啦，老林敦夫人来拜访了好几次，而且百般挑剔，把我们都骂了一阵，吩咐了一阵，当凯瑟琳的病快复原的时候，她坚持要把她送到画眉田庄去。这真是皇恩大赦，我们非常感激。但是这可怜的太太大可后悔她的善心，她和她丈夫都被传染了热病，在几天之内，两人便相继去世了。

我们的小姐回到我们这儿来，比以前更倔强，更暴躁，也更傲慢了。希刺克厉夫自从雷雨之夜后就音信全无。有一天她惹得我气极啦，我自认倒霉，竟把他的失踪归咎于她身上了。的确，这责任是该她负，她自己也明白。从那个时候起，有好几个月，她不理我，仅仅保持主仆关系。约瑟夫也受到冷遇：尽管他只顾说他自己的想法，还拿她当个小姑娘似的教训她，她却把自己当作成年的女子，我们的女主人，并且觉得她最近这场病让她有权要求别人体谅她。还有，大夫也说她不能再受太多打击了，她得由着她自己的性子才成。在她眼里，任何人若敢站起来反对她，就跟谋杀差不多。她对恩萧先生和他的伙伴们都躲得远远的，她哥哥受了肯尼兹的教导，又想到她的狂怒常常会引起癫痫的严重威胁，也就对她千依百顺，尽量不要去惹恼她。讲到容忍她的反复无常，他实在是太迁就了，这并不是出于感情，而是出于妄自尊大，他真心盼望着能看到她和林敦家联姻以便光耀门楣，并且只要她不去打搅他，她就尽可以把我们当奴隶一样践踏，他才不管呢！埃德加·林敦，像在他以前和以后的多数人一样，是给迷住了。他父亲逝世三年后，在他把她领到吉默吞教堂那天，他自信是世上最幸福的人。

在他们的劝说下，我很勉强地离开了呼啸山庄，陪她到这儿来了。小哈里顿差不多有五岁了，我才着手教他认字，我们分别得很惨。可是凯瑟琳的眼泪比我们的更有力量——当我拒绝去，而她发觉她的请求不能感动我的时候，她就到她丈夫和她哥哥面前去恸哭。她丈夫要给我很多的工钱，她哥哥命令我打铺盖——他说，现在没有女主人啦，他家里不需

要女佣人了。至于哈里顿，不久就有副牧师来看管了。因此我只有一条路可以选择，让我做什么就照办吧。我告诉主人说，他把所有的正派人都打发走了，那只会使他毁灭得更快些。我亲亲哈里顿，作为告别。从此以后他和我是陌生人啦，想起来可非常古怪，可是我敢说他已把丁艾伦一古脑儿全忘了，也忘了他曾经是她在世上最宝贵的，而她也曾是他最宝贵的！

管家把故事讲到这里，偶尔向烟囱上的时钟瞄了一眼；出乎她的意料，时针已指到了一点半。她就再也不肯多待一秒钟。老实说，我自己也有意让她的故事的续篇暂停一下。现在她已经不见踪影，睡觉去了，我又沉思了一两个钟头，虽然我的头和四肢痛得不想动，但是我也得鼓起勇气去睡觉了。

## 第十章

对于一个隐士的生活这倒是一个极好的开端！四个星期的折磨，辗转不眠，还有生病！啊，这荒凉的风，北方的严寒天空，难走的路，慢性子的乡下大夫！还有，啊，轻易看不见人脸，还有，比什么都糟的是肯尼兹可怕的暗示，说我不久春天甬想出门！

希刺克厉夫先生刚刚拜访了我。大概在七天以前他送我一队松鸡——这是这个季节的最后两只了。坏蛋！我这场病，他可不是完全没有责任的，我很想这样告诉他。但是，唉呀！这个人真够慈悲，坐在我床边足有一个钟点。谈了一些别的题目，而不谈药片、药水、药膏治疗之类的内容，那么我怎么能得罪他呢？这倒是一段舒心的休养时期。我还太虚弱，无法读书，但是我觉得我似乎能够享受一点有趣的东西了。为什么不把丁太太叫上来讲完她的故事呢？我还能记得她所讲到的主要情节。是的，我记得她的男主角跑掉了，而且三年毫无音讯；而女主角结婚了。我要拉铃。我若是发现我已经能够愉快地聊天，一定会高兴的。丁太太进来了。

“先生，还要等二十分钟才吃药哩。”她开始说。

“去吧，去它的！”我回答，“我想要——”

“医生说你必须服药粉了。”

“我希望，不要打扰我。过来，坐在这儿。不要碰那一排药瓶。把你的毛线活从口袋里拿出来——好啦——现在接着讲希刺克厉夫先生的历史吧，从你打住的地方讲到现在。他是不是在欧洲大陆上完成他的教育，变成了一个绅士回来了？或者他在大学里得到了半工半读的免费生的位置？或者逃到美洲去，从他的第二祖国那儿吸取膏血而获得了名望？或者更干脆些，在英国公路上打劫发了财？”

“也许这些职业他都干过一点，洛克乌德先生，可是我说不出他究竟去干了什么，我说过我不知道他怎么弄到钱的！我也不明白他用什么办法把他本来沉入野蛮无知的心灵挽救出来的。但是，对不起，如果你认为能让你高兴而不打扰你，我就要用我自己的方式讲下去了。你今天早上觉得好点吗？”

“好多了。”

“很好。”

我带着凯瑟琳小姐一起到了画眉田庄。虽然失望，然而让人欣慰的是，她的举止好多了，这是我当初简直不敢想的。看来她似乎太爱林敦先生了，甚至对他的妹妹，她也表现得十分亲热。当然，他们两个对她的舒适也非常关心。并不是荆棘倒向忍冬，而是忍冬拥抱荆棘。并没有双方互相让步的事，一个站得笔直，其他的人就都得顺从。既遭不到反对，又遭不到冷遇，谁还能使坏性子发脾气呢？我看出埃德加先生是很怕惹她发怒。他掩饰着这种惧怕不让她知道；可是当她有什么蛮不讲理的吩咐时，他若一听见我答话声气硬些，或是看到别的仆人不高兴时，他就会皱起眉头表示生气了，而

他为了自己的事从来不沉下脸的。他曾几次很严厉地对我说起我的不懂规矩；而且肯定说那怕用一把小刀刺他一下，也抵不上看见他的夫人烦恼时那么难过。我不愿让一位仁慈的主人难过，我就得学着克制些。而且，有半年时间，这火药就像沙土一样地摆在那儿并没引爆，因为没有火凑近来使它爆炸。凯瑟琳也时有悒郁和沉默的时候，她的丈夫就以同情的沉默，以表示尊重。他认为这是由于她那场危险的病所引起的身体的变化，因她以前从来没有过心情悒郁的时候。她如现出阳光重返的神气，他这边也就现出阳光重返来表示欢迎。我确信我可说他们真的得到深沉的、与日俱增的幸福了。

幸福完结了。唉，到头来我们总归是为了自己；温和大方的人不过比那傲慢霸道的人自私得稍微公平一点而已，等到种种情况使得两个人都感觉到一方的利益并不是对方思想中主要关心的事物的时候，幸福就完结了。九月里一个醉人的傍晚，我挎着一大篮刚采下来的苹果从花园里出来。那时天已经快黑了，月亮从院子的高墙外照下来，照出一些模糊的阴影，暗藏在这房子的无数突出部分的角落里。我将这篮东西放在厨房门口的台阶上，站一站，休息一会儿，再吸几口柔和而甜美的空气，我抬眼望着月亮，背朝着大门，这时我听到我背后有个声音说：

“耐莉，是你吗？”

那是个沉重的声音，又是外地口音，可是叫我的名字又叫得让人听了挺熟悉的。我害怕地转过来看看倒是谁在说话，因为门是关着的，我又没看见有人在台阶上。在门廊里，有个什么东西在动。而且，正在走近，我看出是个高高的人，穿

着黑衣服，有张黑黑的脸，还有黑头发。他靠在屋边，手指握着门闩，好像打算自己要开门一样。

“能是谁呢？”我想着。“恩萧先生吗？啊，不是！声音不像是他的。”

“我已经等了一个钟头了，”就在我还发愣之时他又说了，“正等的时候，周围一直像死一样安静。我不敢进去。你不认识我了吗？瞧瞧，我不是生人呀！”

一道光线照在他的脸上：两颊苍白，一半为黑须所盖，眉头低耸，眼睛深陷而且很特别。我记起这对眼睛了。

“什么！”我叫道，不能确定是把他当作人还是当作鬼。我惊讶地举起双手。“什么！你回来啦？真是你吗？是你吗？”

“是啊，希刺克厉夫，”他回答，从我身上抬眼看一下窗户，那儿映照出皎洁的月亮，但没有灯光从里面射出来。“他们在家吗——她在哪里？耐莉，你不高兴——你用不着这么惊慌呀！她在这儿吗？说呀！我要同她说说话——你的女主人。去吧，就说有人从吉默吞来想见见她。”

“她怎么接受这消息呢？”我喊起来，“她会怎么办呢？这件意外的事真是让我很棘手——这会让她昏了头的！你是希刺克厉夫！变啦！不，简直没法让人明白，你当过兵了吧？”

“去吧，送我的口信去。”他不耐烦地打断了我的问话。“你不去，我就等于是在地狱里！”

他抬起门闩，我进去了。可是当我走到林敦先生和夫人所在的客厅那儿，我没法让自己向前走了。终于，我决定借口问他们要不要点蜡烛，于是我就开了门。

他们一起坐在窗前，格子窗拉开，抵在墙上，望出去，除

了花园的树木与天然的绿色园林之外，还可以看见吉默吞山谷，有一长条白雾简直都快环绕到山顶上（因为你过了教堂不久，也许会注意到，从旷野里吹来的冉冉微风，正吹动着一条弯弯曲曲顺着峡谷流去的小溪）。呼啸山庄耸立在这银色的雾气上面，但是却看不见我们的老屋——那是偏处在山的另一面的。这屋子和屋里的人，以及他们凝视着的风景，都显得非常安谧。我畏畏缩缩不情愿执行我的使命，问过点灯的话后，实际上差点没说话就走开，这时意识到我的傻念头，就又迫使我走回来，低声说：

“从吉默吞来了一个人想见你，夫人。”

“他有什么事吗？”林敦夫人问。

“我没问他。”我回答。

“好吧，放下窗帘，耐莉，”她说，“端茶来，我马上就回来。”

她离开了这间屋子。埃德加先生顺便问是谁。

“是太太没想到的人，”我回答，“就是那个希刺克厉夫——你记得他吗？先生——他原来是住在恩萧先生家的。”

“什么！那个吉普赛——是那个乡巴佬吗？”他叫起来，“你为什么告诉凯瑟琳呢？”

“嘘！你千万别这样叫他，主人，”我说。“她要是听到的话，她会很难过的。他跑掉的时候她几乎心碎了，我猜他这次回来对她可能是件大喜事呢。”

林敦先生走到屋子那边一个可以望到院子的窗户前，他打开窗户，向外边探身。我猜他们就在下面，因为他马上喊起来了：

“别站在那儿，亲爱的！要是贵客，就请把他带进来吧。”

没有多久，我听见门门响，凯瑟琳飞奔上楼，上气不接下气，心慌意乱，兴奋得不知道该怎么表现她的欢喜了：的确，只消看她的脸，你反而要觉得将有什么大难临头似的。

“啊，埃德加，埃德加！”她喘息着，搂着他的脖子。“啊，埃德加，亲爱的！希刺克厉夫回来啦——他是回来啦！”她拚命地搂紧他。

“好啦，好啦。”她的丈夫不耐烦地叫道，“不要为了这个就要把我勒死啦！我从来没有想到他是这么一个稀奇宝贝。用不着高兴得这样发疯呀！”

“我知道你过去不喜欢他。”她回答，稍稍把她那种强烈的喜悦压住了一些。“可是为了我的缘故，你们现在非得作朋友不可。我叫他上来好吗？”

“这里？”他说，“到客厅里来么？”

“不到这里还能到哪儿呢？”她问。

他显得挺难为情的，绕着弯儿说厨房对他还比较合适些。

林敦夫人带着一种诙谐的表情看着他——对于他的苛求又好气又好笑。

“不！”过了一时她又说：“我不能坐在厨房里。在这儿摆两张桌子吧，艾伦，一张给你主人和伊莎贝拉小姐用，他们是有身份的上等人；另一张给希刺克厉夫和我自己，我们是属于下层人民的。那样就可以使你高兴吧，亲爱的？或是我必须在别的地方生个火呢？如果是这样，下命令吧。我要跑下楼去陪我的客人了。我真担心这场欢喜太大了，也许不是真的吧！”

她正要再冲出去，但是埃德加把她拦住了。

“你叫他上来吧。”他对我说，“还有，凯瑟琳，尽管欢喜可别做得过火！用不着让全家人都看着你把一个逃亡的仆人当作一个兄弟似的欢迎。”

我下楼发现希刺克厉夫正在门廊下等着，显然是预料要请他进来。他没有多说话就随着我进来了。我引他到主人和女主人面前，他们发红的脸还露出激辩的神色。但是当她的朋友在门口出现时，夫人的脸上闪着另外一种情绪。她跳上前去，拉着他的双手，领他到林敦那儿。然后她抓住林敦不乐意地伸出来的手指硬塞到他的手里。这时我借着炉火和烛光，越发吃惊地看见希刺克厉夫变了样。他已长成了一个高高的、强壮的、身材很好的人；在他旁边，我的主人显得瘦弱，像个小孩。他十分笔挺的仪表使人想到他一定进过军队，他的面容在表情上和神色上都比林敦先生老成果断多了：那副面容使他看来很有才智，并没有留下从前低卑的迹象。一种半开化的野性还潜伏在那凹下的眉毛和那充满了黑黑的火焰的眼睛里，但是已经被抑制住了。他的举止显得庄重，不带一点儿粗野，可是严峻有余，文雅不足。我主人的惊奇跟我一样，或者还超过了我，他呆在那儿有一分钟之久，不知道该如何招呼这个他所谓的乡巴佬。希刺克厉夫放下他那瘦瘦的手，冷静地站在那儿望着他，等他先开口。

“坐下吧，先生。”他终于说道：“想起以前，林敦夫人要我诚意地接待你。当然，凡是能使她开心的任何事情，我都是很高兴去做的。”

“我也是。”希刺克厉夫回答，“特别是那些如果有我参加

的事情，我将很愿意呆一两个钟头。”

他在凯瑟琳对面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她一直盯住他，唯恐她如果不看他，他就会消失似的。他不大抬眼看她，只是时不时地很快地瞟一眼。可是这种偷看，每一次都带回他从她眼中所汲取到的那种掩饰不住的喜悦，越来越满不在乎了。他们沉浸在相互欢乐里，一点儿不觉得窘迫。埃德加先生可不这样，他满心怨恨而脸色苍白。当他的夫人站起来，走过地毯，又抓住了希刺克厉夫的手，而且大笑得忘形的时候，这种感觉就达到顶点了。

“明天我要觉得这是一场梦哩！”她叫道：“我不能够相信我又看见了你，摸到了你，而且还跟你说了话。可是，狠心的希刺克厉夫！你不配受这个欢迎。一去三年毫无音讯，你从来没想到我！”

“比你想到我可还多一点呢。”他低声说：“凯蒂，不久前，我才听说你结婚了。我在下边院子等你的时候，我打算——只看一下你的脸——也许是惊奇地瞅一下，而且假装高兴，然后就去跟辛德雷算帐然后自杀以避免法律的制裁。你的欢迎把我这些念头都赶掉了，但是当心下一回不要用另一种神气和我相见啊！不，你不会再赶走我了——你曾经真的为我难过，是吧？嗯，说来话长。自从我最后听见你说话的声音之后，我总算苦熬过来了，你必须原谅我，因为我只是为了你才奋斗的！”

“凯瑟琳，除非我们是要喝冷茶，要不就请到桌子这儿来吧。”林敦打断说，努力保持着 he 以往的声调，以及相当的礼貌。“希刺克厉夫先生无论今晚住在哪里，也还得走一段长路，

而且我也渴了。”

她走到茶壶前面的座位上，伊莎贝拉小姐也被铃声叫来了。然后，我就把他们的椅子向前推好，离开了这间屋子。这顿茶也没有超过十分钟。凯瑟琳的茶杯根本没倒上茶——她吃不下，也喝不下。埃德加倒了一些在他的碟子里，也咽不下一口。那天晚上，他们的客人逗留不到一个钟头。他临走时，我问他是不是到吉默吞去？

“不，到呼啸山庄去，”他回答，“今天早上我去拜访时，恩萧先生请我去住的。”

恩萧先生请他！他拜访恩萧先生！在他走后，我仔细想这句话。他变得有点像伪君子了，装模作样地到乡间来害人吗？我想着——在我的心底有一种预感，他如果一直留在外乡，那还好些。

大约在夜半，我才打盹没多会儿，就被林敦夫人弄醒了，她溜到我的卧房里，搬把椅子在我床边，拉我的头发把我唤醒。

“我睡不着，艾伦，”她说，也算是道歉。“我要有个活着的人同我分享幸福！而埃德加在闹别扭，因为我为了一件并不使他发生兴趣的事而高兴。他死不开口，除了说些暴躁的傻话。而且他一准说我又残忍又自私，因为在他这么不舒服而且疲惫的时候，我还想跟他说话。他有了一点别扭就总是想法生病，我说了几句称赞希刺克厉夫的话，他，不是因为头痛，而是因为嫉妒心太重，开始哭起来，所以我就起身离开他了。”

“称赞希刺克厉夫有什么用呢？”我回答，“他们做孩子的

时候就彼此不合，如果希刺克厉夫听你称赞他，也会一样地痛恨的——那是人性呀。不要让林敦先生再听到关于他的话吧，除非你愿意他们公开吵闹。”

“那他不是表现了很大的弱点吗？”她追问着，“我是不嫉妒的——我对于伊莎贝拉的漂亮的黄头发，她的白皙的皮肤，她那端庄的风度，还有全家对她所表示的爱，可从来不觉得苦恼呀？甚至你，耐莉，假使我们有时候争执，你立刻向着伊莎贝拉，我就如同个没有主见的妈妈似的让步了——我叫她宝贝，把她哄得心平气和。她哥哥看到我们和睦就高兴，这也让我高兴。可是他们非常相像：他们是惯坏了的孩子，幻想这世界就是让他们方便才存在的。虽然我依着他们俩，可我又想狠狠地惩罚他们，也许会把他们变好哩。”

“你错了，林敦夫人，”我说，“他们迁就你哩——我知道他们如果不迁就你就会怎么样！只要他们努力不去违背你的心意，你就得稍稍忍让一下他们一时的小脾气。——但是，到末了，你们总会为了对于双方都有同等重要的什么事情闹开的，那时候你所觉得软弱的人也能和你一样地固执哩。”

“然后我们就要争到死，是吗，耐莉？”她笑着回嘴，“不！我告诉你，我对于林敦的爱情有着这样的信心——我相信我就是杀了他，他也不会想到报复的。”

我劝她，为了他的爱情那就更要尊重他点。

“我的确尊重啊，”她回答，“可是他用不着为了一点琐碎小事就因而哭起来。那是孩子气。而且，不应该哭得那样的伤心，就因为我说希刺克厉夫如今可值得尊重了，乡里头等的绅士也会以跟他结交为荣，他本应该替我说这话，而且由

于同意还感到愉快哩，他得习惯他，甚至喜欢他：想想希刺克厉夫多有理由反对他吧，我敢说希刺克厉夫的态度好极了！”

“你对他去呼啸山庄有什么看法？”我问她，“显然他在各方面都改好了——简直成了基督徒：向他四围的敌人都伸出了友好的右手！”

“他解释了，”她回答，“我也跟你一样奇怪。他说他去拜访是想从你那里获得关于我的消息，他以为你还住在那儿。约瑟夫就告诉了辛德雷，他就出来了，问他一直作些什么，怎么生活的，最后要他走进去了。本来有几个人坐在那儿玩牌，希刺克厉夫也加入了。我哥哥输了一些钱给他，发现他有不少钱，请他今晚再去，他就答应了。辛德雷荒唐得不会谨慎地选择他的朋友，他没有动脑筋想想，对于一个他践踏过的人应该有不予信任的道理。但是希刺克厉夫肯定说，他跟从前迫害他的人重新联系，主要因为要找一个离田庄不远的住处，可以常来常往，而且对我们曾在一起住过的房子还有一种眷恋；还有一个希望，希望我会有更多的机会到那儿去看他，如果他住在吉默吞，机会就少啦！他打算慷慨解囊以便住到山庄，毫无疑问我哥哥因为贪财而接受他，辛德雷总是贪婪的，虽然他一手抓过来，另一手又丢了出去。”

“那倒是年轻人的好住处！”我说，“你不怕有什么危险吗，林敦夫人？”“对于我的朋友，我不担心，”她回答，“他那坚强的脑袋会使他躲开危险的。对于辛德雷倒有些担心。可是他在道德方面，总不能比现在更坏吧？至于伤害身体，我是要从中间阻挡的。今晚的事情使我跟上帝和人类又和解了！我

曾经愤怒地反抗神。啊，我曾经忍受过极大的悲哀啊，耐莉！如果那个人知道我曾是那么痛苦，他就该对他那因无聊的愤怒而不知去向的往事而耻辱哩。我一个人受苦，对他还好些，如果我表达出我时常感到的悲痛，他也会像我一样地热望着解脱这悲痛的。不管怎样，事情已过去啦，我对他的愚蠢也不会报复，以后我什么都能忍受啦！即使世上最下贱的东西打我的嘴巴，我不但要转过另一边让他打，还要请他原谅我惹他动手。而且，作为一个保证，我马上就要跟埃德加讲和啦。晚安！我是一个天使！”

她带着这样自我陶醉的信心走了，第二天她显然已成功地实现了自己的打算。林敦先生不仅不再抱怨（虽然他的情绪看来仍旧被凯瑟琳的旺盛的欢乐所压倒），而且居然不反对她带着伊莎贝拉下午一起去呼啸山庄。她用这么大量的甜言蜜语来报答他，使得全家有好几天像天堂一样，不论主仆都从这无穷的阳光中获益匪浅。

希刺克厉夫——以后我要说希刺克厉夫先生了——起初倒还是谨慎地使用着拜访画眉田庄的自由权利，他仿佛在掂量田庄主人将怎样看待他的光临。凯瑟琳也觉得在接待他时把她高兴的表情稍稍节制一下更好些，他渐渐地得到了他被接待的权利。他还保留不少在他童年时就特别特别的缄默，这种缄默刚好能够压制情感的一切令人吃惊的表现。我主人的不安暂时平息了，以后的情况又使得他的不安马上转到另一个方面去了。

他的烦恼的新根源，是从一件没有预想到的不幸的事而来的，伊莎贝拉对这位勉强受到招待的客人，表示了一种一

下子就无法抵挡的爱慕之情。那时她是一个十八岁的娇媚的小姐，举止还是孩子气的，虽然具有敏锐的才智和感觉，如果给惹气了，还有一种尖锐的脾气。她的哥哥深深爱着她，对于这荒诞的爱情惊骇万分。且不说同一个没名没姓的人结婚有失身份，也不提他若无男嗣，他的财产就很可能落在这么一个人的掌握之中——把这些都搁在一边不说，他也还能理解希刺克厉夫的性格。他知道，虽然他的外貌变了，但他的心地是不能变的，也没有变。他害怕，他使他反感，他没法想像把伊莎贝拉交付给他，像有什么预感似的。如果他知道她的恋情是未经被追求就自己涌现出来了，而且对方以毫不动情作为回答，他就更要畏缩了。因为他一发现这恋情的存在，就责怪希刺克厉夫，认为是他精心策划出来的。

有一段时间，我们都看出林敦小姐不知为什么事而心烦意乱，而且很忧郁。她变得古怪而且消沉，常常叱骂揶揄凯瑟琳，眼看着就有耗尽她那有限的耐性的危险。我们多多少少原谅她，借口说她不健康，她就会在我们眼前萎靡憔悴下去。但是有一天，她特别倔，不肯吃早餐，抱怨仆人照她所吩咐的去做，女主人不许她在家里作任何事，而且埃德加也不理睬她，又抱怨屋门敞开使她受了凉，而我们把客厅的炉火熄了是存心惹她生气。此外还有一百条琐碎的牢骚。林敦夫人断然要她上床睡觉，而且把她痛骂一通，吓唬她说要请大夫来。一提到肯尼兹，她立刻大叫，说她的健康状况十分好，只是凯瑟琳的苛责使她不快乐而已。

“你怎么能说我苛责呢，你这怪脾气的宝贝？”女主人叫起来，对这毫无道理的论断感到莫名其妙，“你一定没有理性

啦。我什么时候苛责啦？告诉我！”

“昨天，”伊莎贝拉抽泣着，“还有现在！”

“昨天，”她嫂嫂问，“什么时候呀？”

“在我们顺着荒野散步的时候，你吩咐我随便去走走，但你却跟希刺克厉夫先生闲逛啦！”

“这就是你所谓的苛责吗？”凯瑟琳说，笑起来，“这并不是在暗示你的陪伴是多余的，我们才不在乎你跟不跟我们在—起。我只不过觉得希刺克厉夫的话你听着也未必觉得有趣。”

“啊，不，”小姐哭道，“你愿意我走开，因为你知道我喜欢在那儿！”

“她神智清楚吗？”林敦夫人对我说，“我要把我们的谈话逐字逐句地背出来，伊莎贝拉，你把其中对你有吸引力的话指出来吧。”

“我不在乎内容，”她回答道，“我要跟——”

“怎么？”凯瑟琳说，看出她踌躇着，不知要不要说全这句话。

“跟他在一起，我不要总是被人打发走！”她激动地接着说，“你是马槽里的一只狗，凯蒂，而且除了你自己希望谁也不要被人爱上！”

“你是一个胡闹的小猴子！”林敦夫人吃惊地叫起来，“可我不能相信这件蠢事！你没法博得希刺克厉夫的爱慕——你不能把他当作情投意合的人！但愿我是误解你的话啦，伊莎贝拉？”

“不，你没有，”这入了迷的姑娘说，“我爱他胜过你爱埃

德加，而且他可以爱我的，只要你让他爱！”

“那么，就是给我王位，我也不愿意是你！”凯瑟琳果断地说，她好像很诚恳，“耐莉，帮帮我，让她明白她在发疯。告诉她希刺克厉夫是什么样的人：一个野性的人，不懂文雅，没有教养，一片长着金雀花和岩石的荒郊。要叫我把你的心交给他，我宁可在冬天里把那只小金丝雀放到园子里！可惜你不懂他的性格，孩子，没有别的原因，就是这种可悲的糊涂，才会让那个梦钻进你的脑子里。求求你，别幻想他在一副严厉的外表下深深埋藏着善心和恋情！他不是一块粗糙的钻石——乡下人当中的一个含珠之蚌，而是一个凶狠的，无情的，像狼一样残忍的人。我从来不对他说，‘放开这个或那个敌人吧，因为伤害他们是不正大光明的，残忍的。’我说，‘放开他们吧，因为我可不愿意他们被冤枉。’伊莎贝拉，如果他发现你是一个麻烦的负担，他会把你当成麻雀蛋似的捏碎。我知道他不会爱上一个林敦家的人。但是，他也很可能同你的财产和继承财产的希望结婚的。贪婪跟着他成长起来，成了易犯的罪恶。这就是我对他的写照。而且我是他的朋友——就因为如此，要是他真打算提到你，也许我应该不开口，让你掉在他的陷阱里去哩。”

林敦小姐对着她嫂嫂大怒。

“羞，羞！”她生气地重复道，“你比二十个敌人还坏，你这恶毒的朋友！”

“你不肯相信我？”凯瑟琳说，“你以为我说这些是出于危险的自私么？”

“我确实知道你是的，”伊莎贝拉反唇相讥，“而且我一想

到你就浑身发抖！”

“好！”另一个喊道，“如果你有那勇气，你就自己试试吧，我已经吃了亏。对于你的傲慢无礼，我也不跟你争了。”

“但还得为了她的自私自利受苦！”当林敦夫人离开这屋子时，她抽泣着，“一切，一切都同我对着干。她把我唯一的安慰也毁掉啦。可是她说的是假话，不是吗？希刺克厉夫先生不是一个恶魔，他有一个可尊敬的心灵，一个真实的灵魂，不然，他怎么还会记住她呢？”

“把他从你的思想里面摒弃掉吧，小姐，”我说，“他是一只不祥的鸟，不是你的伙伴。林敦夫人说得过火些，但我驳不倒她。她比我，或比其他任何人，更熟悉他的心。而且她绝不会把他说得比他本人还坏。诚实的人不隐瞒他们所作的事。他怎么过来的？他怎么阔起来的？他为什么要住在呼啸山庄？那是他所痛恨的人的房子呀！他们说恩萧先生自从他到来之后就越来越糟了。他们接二连三地整夜不睡，辛德雷把他的地也给抵押出去了，什么事也不作，除了打牌喝酒。我是在一星期以前才听说的——是约瑟夫告诉我的——我在吉默吞遇见他。‘耐莉！’他说，‘我们房子里的人得请个验尸官来验尸啦。都要死掉的一个为了拦住另一个像呆子一样扎自己，他本人也差点把手指头砍断。那就是主人，你知道，他是想去受最高审判。他不怕那些裁判官，不怕保罗、彼得、约翰、马太，他一个也不怕！他挺像——他还想腆着脸去见他们哩！还有你那个好孩子希刺克厉夫，你记得吧，他可是个宝贝！哪怕真正的魔鬼来了，他也会笑，把别人葬送掉。他去田庄时，就从来没有说过他在我们这儿过的美妙的生活么？’

是这样的方式——太阳落时起床，掷骰子，白兰地，关上百叶窗，还有蜡烛，一直到第二天中午——然后，那傻瓜就在他卧室里乒乒乓乓乱闹一场，使体面人都羞得用手指头堵起耳朵来。那个坏蛋呢，他倒能毫不知耻地又吃又喝，到邻居家跟人家老婆去瞎扯。当然啦，他会告诉凯瑟琳小姐，她父亲的金钱是如何转到他口袋里去，她父亲的儿子倒如何流落在大街上，同时，他跑到前面去给他打开栅栏吗？’听着，林敦小姐，约瑟夫是个老流氓，可不是个撒谎的人。如果他所说的关于希刺克厉夫的行为是真的话，你绝不会想有这么一个丈夫吧，你会吗？”

“你跟别人勾搭在一起，艾伦！”她回答，“我不要听你这些诽谤。你真是多毒辣呀，想让我相信这世界上没有幸福！”

如果让她自己去想，她是会丢开这些幻想，还是永久保存它呢，我从不能断定。她也没有什么时间多想了。第二天，邻城有个审判会议，我的主人不得不去出席，希刺克厉夫知道他不在，就来得比平时更早些。凯瑟琳和伊莎贝拉坐在书房里，彼此怀有敌意，但是谁也不吭声。小姐由于她最近的卤莽，还有她在一阵暴怒之下泄露了她秘密的感情，颇感不安。而夫人已经考虑成熟，真的在同她的同伴呕气。如果她再讥笑她的无礼，就得让她瞧瞧对她这可不是什么可笑的事。当她看见希刺克厉夫走过窗前时，她真的笑了。我正在扫炉子，我注意到她嘴角上显现出恶意的微笑。伊莎贝拉专心在想，也许在专心看书，直到门开时还留在那里。再打算逃掉已是太迟了，如果办得到的话，她真的愿意逃掉的。

“进来，好啦！”女主人开心地叫，搬了一把椅子放在炉

火边。“这儿有两个人急需一个第三者来融解他们之间的冰块呢。你正是我们俩都会选择的人。希刺克厉夫，我很荣幸终于让你看到一个比我自己更痴情于你的人。我希望你感到得意——不，不是耐莉，别瞧着她！我的可怜的小姑一想到你身体上与道德上的美，她的心就都碎啦。要是你愿意作埃德加的妹夫，你完全办得到！不，不，伊莎贝拉，你不要跑掉，”她接着说，带着假装闹着玩的神气，一把抓住那手足无措的姑娘，但她已经愤怒地站了起来。“我们为了你吵得像两只猫一样，希刺克厉夫。在倾诉爱慕的誓言这方面，我可是被打败了。而且，我已被告知，如果我只要懂得让贤的规矩，我的情敌（她自己认为是这样的）就要把爱情的箭射进你的心灵，使你永不变心，而且把我的影子永远遗忘！”

“凯瑟琳！”伊莎贝拉说，想起了她的尊严，不屑同那紧紧抓着她拳头挣扎，“我得谢谢你照实话说，而不是诽谤我，即使是在说笑话！希刺克厉夫先生，行个好，叫你这位朋友放开我吧——她忘记你我并不是亲密的朋友。她认为有趣的事，在我可正是表达不出的痛苦呢。”

客人没有回答，却坐下了，对于她对他怀有什么样的情感，仿佛完全无关己要。她又转身，低声请求折磨的人快放开她。

“不行！”林敦夫人回答说，“我不要再被人看做马槽里的一只狗了，现在你得留在这儿。希刺克厉夫，你听到我这个好消息为什么不满意呢？伊莎贝拉发誓说埃德加对我的爱比起她对你的爱来是微不足道的。我敢说她说了这一类的话，是不是，艾伦？而且自打前天散步以后她就又难过又愤怒，以

至于不吃不喝，就因为我把她从你身旁赶走了，认为你是不会接受她的。”

“我想你是冤枉她了，”希刺克厉夫说，把椅子身对着她们，“无论如何，现在她是愿意离开我身边的！”

他盯着这个谈话的对象，像是盯着一个面目怪异的野兽一样：譬如说，从印度来的一条蜈蚣吧，不管它的样子引起了人怎样的恶心，好奇心总会让人去观察它的。这个可怜的东西没法忍受，她脸上一阵红又一阵白，同时眼泪汪汪，拚命用她的纤细的手指想把凯瑟琳的紧握的拳头扳开。而且看出来，她刚扳开她胳膊上的一个手指，另一个手指又把它捉住了，她不能把所有的手指一块扳开，她开始利用她的手指甲了。手指甲的锐利马上就在那扣留她的人的手上留下了红红的月牙印子。

“好一个母老虎！”林敦夫人大叫，把她放开，痛得直甩手。“看在上帝的面上，滚吧，把你那泼妇的脸藏起来。当着他的面就露出那些爪子真愚蠢！你知道他会得到什么结论吗？瞧，希刺克厉夫！这些是杀人的工具——你要当心你的眼睛啊。”

“如果这些一旦威胁到我头上，我就要把它们从手指头上拔掉，”当她跑掉后门关上时，他野蛮地回答，“可是你那样取笑这个东西是什么意思呢，凯蒂？你说的不是事实，是吗？”

“我向你保证，我说的是真话，”她回答，“好几个星期以来她苦苦地想着你。今早又为你发了一阵疯，而且破口大骂，因为我很坦率地说出你的缺点，想缓解一下她的疯狂。可是不要再注意这事了。我只是想惩罚她的无耻而已。我太喜欢

她啦，我亲爱的希刺克厉夫，我不容你专横地把她抓住吞掉。”

“我很不喜欢她，因此不想这样做，”他说，“除非用一种非常残酷的方式。如果我跟那个让人恶心的蜡脸在一起，那你会听到古怪事情的。最平常的是每隔一两天那张白脸上就要画上彩虹的颜色，而且蓝眼睛就要变成黑的，那双眼睛跟林敦的眼睛同样令人讨厌。”

“讨人喜欢！”凯瑟琳道，“那是鸽子的眼睛——天使的眼睛！”

“她是她哥哥的继承人，是吧？”沉默了一会，他又问。

“说到这个，我就要抱歉了，”他的同伴回答，“有半打侄子将要取消她的权利哩。谢谢老天！目前，你不要把你的心思放在这事上吧。你太贪念你邻人的财产。记住，这份邻人的财产是我的。”

“如果是我的，也还是一样，”希刺克厉夫说，“可是，虽然伊莎贝拉·林敦痴情，她可不疯。而且——一句话，如你所说，我们不谈这事吧。”

他们嘴上是不谈了，而且凯瑟琳也许真是忘了此事，我可确实感到另一个人在那天晚上常常反复掂量着。只要是林敦夫人一离开这间房子，我就看见他自己在微笑——简直是在狞笑——而且沉入了凶险的幻想中。

我决心观察他的动向。我的心毫不变更地总是依附在主人身边，而不是在凯瑟琳那边。我想这是有理由的，因为他仁慈，忠厚，而且可敬；而她——她也不能说是正相反。可是她仿佛过于放任自己，因此我对她的为人缺乏信心，对她的情感更少同情。我希望发生些什么事，其产生的效果，使

---

呼啸山庄与田庄都平静地脱离希刺克厉夫，让我们还像他没来以前那样过日子。他的拜访对于我就像是时时袭来的梦魇，我想，对于我的主人也是的。他住在山庄成了一种没法解释的压迫。我感觉上帝在那儿丢下了这迷途的羔羊，任它胡乱游荡，而一只野兽偷偷徘徊在那只羊与羊栏之间，伺机跳进来毁灭它。

## 第十一章

有的时候，我独自冥想着这些事情时，就突然惊恐地站起来，戴上帽子去看看庄园的情形怎么样。我相信我有责任去警告他：人们是在如何谈论着他的行动。然后我记起他那顽固的恶习，要把他改好是没有希望的，我就不愿意再走进那阴惨惨的房子，怀疑我的话能否被人家接受。

有次，到吉默吞去，我绕道走过那古老的大门。大概就是我的故事正讲到的那个时期——一个晴朗而严寒的下午，地面上是光秃秃的，道路又硬又干。我来到有一块大石头的地方，那儿大路岔开，左手一边通到荒郊，有一根粗糙的沙柱，北面刻着 W. H.，东面是 G.，西南面是 T. G.。这是作为去田庄、山庄和村子的指路碑用的。太阳将它的灰顶照得黄黄的，让我想起了夏天。我说不出为什么，只是一霎时，一股孩童时的情感涌入了我的心里。二十年前辛德雷和我们把这儿当作留连忘返的地方。我对这块被风雨侵蚀的岩石盯了很久，又蹲下来，看见靠近地底下那一个洞，仍然装满了蜗牛和碎石子。这些东西以及另外一些容易消灭的东西都是我们喜欢放在那儿的。而且，就像现实一样地鲜明，我好像看见我早年的游伴坐在那干枯的草皮上，他那黑黑的方方的

头向前俯着，他的小手在用一块瓦挖土。

“可怜的辛德雷！”我不禁叫出声来。我吓了一跳——我的眼一时恍惚，仿佛看见这孩子抬起脸来，而且直瞪着我！一瞬间那张脸就消失了；可是，我立刻感到有一种不可抗拒的渴望想到山庄去。迷信让我跟随这个冲动——“假使他死了呢！”我想，“或者快死了吧！——恐怕这是个死的预兆吧！”

我越走近那所房子，我就越激动，等看到它，我四肢颤抖起来了。那个幻觉中的鬼怪已经赶到了我前面，它站在那儿隔着门槛望着我。那就是在我看到一个有着卷发和棕色眼睛的小男孩，把他的红脸靠在门栏上时，我所起的第一个念头。再一想到这一定是哈里顿。我的哈里顿，自从我在十个月以前离开他以后，他并没有多大改变。

“天保佑你，宝贝！”我嚷道，立刻把我那愚蠢的恐惧忘掉了，“哈里顿，是耐莉呀！耐莉，你的保姆。”

他却向后退，使我没法碰到他，而且拣起一块大硬石头。

“我是来看你父亲的，哈里顿。”我又说，从这举动中知道，即使耐莉还活在他的记忆里的话，他也不认识我就是耐莉了。

他举起他的飞镖要扔。我开始说一套好话，但是不能止住他的手。那块石头掷中我的帽子，随之而来的是从这小家伙嘴里吐出来一串结结巴巴的谩骂，也不知道他自己是否能理解在骂些什么，但他这样出口骂人十分老道，还有一套恶狠狠的语气。而且把他的娃娃面孔扭曲成一种令人吃惊的恶相。你会相信这模样使我生气，更使我痛苦。我都几乎要哭了。我又从口袋里拿出一只桔子，用它来同他讲和。他犹豫

着，然后从我手里抢过去，好像他猜想出我只是打算引诱他，再让他失望似的。我又拿一只给他看，却不让他拿到。

“谁教你说那些坏话的，我的孩子？”我问，“是副牧师吗？”

“该死的副牧师，还有你！给我那个。”他回答说。

“告诉我你在什么地方读书，你就可以拿到这个，”我说，“你的老师是谁？”

“鬼爸爸。”这是他的回答。

“你跟爸爸学了什么呢？”我继续问。

他跳起来要抢水果，我举得更高。

“他教了你什么？”我问。

“没教什么，”他说，“就叫我躲开他。爸爸才受不了我呢，因为我乱骂他。”

“啊！鬼教你去乱骂爸爸啦？”我说。

“嗯——不是。”他慢悠悠地说。

“那么，是谁呢？”

“希刺克厉夫。”

我问他喜欢不喜欢希刺克厉夫先生。

“嗯。”他又回答了。

我想知道他喜欢他的理由，只听到这些话：“我不知道——爸爸怎么对付我，他就怎么对付爸爸——他骂爸爸，因为爸爸骂我。他说我想做什么，就该去做。”

“那么副牧师也不教你读书写字了吗？”我追问着。

“不教了，我听说副牧师如果敢跨进门槛的话，就要——把他的牙打进他的——喉咙里去——希刺克厉夫答应过的！”

我把桔子放在他的手里，叫他去告诉他的父亲，有一个

名叫丁耐莉的女人在花园门口等着要跟他说话。他顺着小路走去，进了屋子。但是，辛德雷没有来，而希刺克厉夫却在台阶上出现了，我马上转身，拚命朝大路跑去，一步也没停地直到我到了指路碑那儿，吓得我像是碰到鬼一样。这事和伊莎贝拉小姐的事情并没多少关联，只是这促使我更加下定决心更加小心，而且尽我最大的力量来制止这类不良的影响蔓延到田庄上来，即使我会因此惹得林敦夫人不痛快而引起一场家庭风波，我也不在乎。

接下来一次希刺克厉夫来，我的小姐凑巧在院子里喂鸽子。她已有三天没同她嫂嫂说一句话了，可是她也不再怨天尤人了，这使我们感到安心。我知道，希刺克厉夫对林敦小姐向来没有献一下不必要的殷勤的习惯。现在，当他一看见她，他的第一个警惕的动作却是对屋前面扫视一下。我正站在厨房窗前，可是我退到后面不让他看见我，然后他穿过石路走到她跟前，说了些什么。她仿佛很窘迫，直想走开。为了不让她走，他抓住她的胳膊。她把脸掉过去，显然是他提出了一些她不想回答的问题。他又很快地溜瞅一眼房屋，以为没有人看见他，这流氓竟厚颜无耻地拥抱她了。

“犹大背信的人！”我突然叫出声来，“而且你是个伪善的人，不是吗？一个刻意欺人的骗子。”

“是谁呀，耐莉？”在我的身旁发出了凯瑟琳的声音。我专心看看外面这一对，竟没有注意她进来。

“你的不值一文的朋友！”我激动地回答，“就是那边那个鬼头鬼脑的无赖。啊，他瞅见我们啦——他进来啦！既然他告诉过你，他恨她，那么不知道他现在还能不能找个巧妙的

借口来解释他在向小姐求爱？”

林敦夫人看见伊莎贝拉挣脱开，跑到花园里去了。一分钟以后，希刺克厉夫开了门。我忍不住要露出一一点我的愤怒，可是凯瑟琳生气地坚持不允许我吭声，而且威吓我，说我如果敢于狂妄地出言不逊，她就会命令我离开厨房。

“人家要是听见你的话，还以为你是女主人哩！”她喊，“你要安守本分。希刺克厉夫，你这是干嘛，惹起这场乱子？我说过你千万不要惹伊莎贝拉！我求你不要，除非你已经不愿意在这里受到接待，而愿意林敦给你吃闭门羹！”

“上帝不许他这样做！”这个恶棍竟回答。这当儿我恨透了他。“上帝会使他柔顺而有耐心的！我一天天越来越想把他送到天堂上去，想得都发疯了！”

“嘘！”凯瑟琳说，关上里面的门，“不要惹我烦了。你为什么不顾我的想法呢？是她故意找你么？”

“跟你有什么关系？”他怨声怨气地说，“如果她愿意的话，我就有权利吻她，而你却没有权利反对。我不是你的丈夫，你用不着为了我而嫉妒！”

“我不是为你而嫉妒，”女主人回答，“我只是对你的爱护。开朗些，你不必对我皱眉头！如果你喜欢伊莎贝拉，你就娶她。可是你喜欢她么？说实话，希刺克厉夫！瞧，你不肯回答。我就知道你不喜欢！”

“而且林敦先生会同意他妹妹嫁给那种人吗？”我问。

“林敦先生会同意的。”我那夫人毅然回嘴。

“他不用给自己添麻烦，”希刺克厉夫说，“没有他的批准，我也能照样做。至于你，凯瑟琳，现在，我们既然这样，我

倒有心说几句话。我要你明白，我是知道你曾经对待我很恶毒——很恶毒！你听见吗？如果你自以为我没有看出来，那你才是个傻瓜呢。如果你认为可以用甜言蜜语来安慰我，那你算是个白痴。如果你幻想我将忍受下去，不想报复，那就在最短时期里，我就要使你相信，这恰恰相反！同时，谢谢你告诉我你的小姑的秘密，我发誓我要尽量利用它。你就靠边站吧！”

“这又是他的性格里的什么新东西啊？”林敦夫人愕然叫起来，“我曾经对待你很恶毒——你要报复！你要怎样报复呢？忘恩负义的家伙！我对待你怎样恶毒啦？”

“我并不不要对你报复，”希刺克厉夫回答，火气稍减。“那不在我的计划之内。暴君压迫的奴隶，他们不反抗他；他们欺压他们下面的人。你为了使自己开心，而把我折磨得要死，我心甘情愿；只是允许我以同样方式让我自己也开开心，而且也跟你一样地尽力避免侮辱。你既铲平了我的宫殿，就不要造一个茅草屋，还满心欣赏你的善举，认为你把这草屋作为一个家给了我。要是我以为你真的愿意我娶伊莎贝拉的话，我都可以割断我的喉咙！”

“啊，毛病在于我不嫉妒，是吧？”凯瑟琳喊叫着，“好吧，我可不再提这段亲事啦，那就跟把一个迷失的灵魂献给魔鬼一样地糟糕。你的快乐，和魔鬼一样，就在于让别人受罪。你证实了这点。埃德加在你才来时大发脾气，这才恢复，我也刚安稳平静下来。而你，一知道我们平静，你就不安了，似乎有意惹起一场争吵。跟埃德加吵去吧，如果你乐意的话，希刺克厉夫，欺骗他妹妹吧！你正好找到报复我的最有效的办

法。”

谈话停止了，林敦夫人坐在炉火房，两颊通红，悒郁不乐。她的这股情绪越来越在她身上摆脱不掉。她放不开，又控制不住。他交叉着双臂站在炉边，动着那些坏念头。在这种情况下，我离开他们，去找主人，他正在奇怪什么事使凯瑟琳在楼下呆了这么久。

“艾伦，”当我进去的时候，他说，“你看见你的女主人没有？”

“看见了，她在厨房里，先生。”我回答，“她被希刺克厉夫先生的行为弄得很不高兴。我认为今后该从另一种关系上考虑他进出我们家了。太随和是有害的，现在已经到了这个地步——”我就把院子里的情景述说一番，而且尽我的胆量，把这之后的整个争吵全说出来了。我还以为我的叙述对林敦夫人并不会不利；除非她自己还为她的客人辩护起来，使之不利。埃德加·林敦很费劲地听我讲完。他开头的几句话表明他并不以为他妻子没有过错。

“这是无法容忍的！”他叫起来，“她把他当个朋友，而且强迫我同他来往，真是有失体统！给我从大厅叫两个人来，艾伦。凯瑟琳不能再留在那里同那下流的恶棍争论了——我已经太迁就她啦！”

他下了楼，吩咐仆人在过道里候着，便向厨房走去，我跟着他。厨房里，两个人又激怒地争论开了。至少，林敦夫人重新激动地咒骂着。希刺克厉夫已经走到窗前，垂着头，显然多少被她的怒斥吓倒了。他先看见了主人，便赶忙示意她别说了，她一发现他暗示的原因，便顿时服从了他。

“这是怎么回事？”林敦对她说，“那个下流人对你说了这番怪话之后，你还要呆在这儿，你对于遵守礼节究竟有什么看法？我猜想，因为他平常就这样谈话，因此你觉得没什么，你已习惯了他的下流，而且也许还觉得我也能习惯吧！”

“你是在门外听着的吗，埃德加？”女主人问，用的声调特意要惹她丈夫生气，表示自己不在意他的愤怒，显出一种鄙夷的神色，希刺克厉夫开始在林敦说那番话时还抬头看着，这时听到这句话就发出一声冷笑，似乎是故意要引起林敦先生的注意。他成功了。但是埃德加却无意对他发什么大脾气。

“我一直是容忍你的，先生。”他平静地说，“并不是我不晓得你那低贱、堕落的品质，而是我觉得在那方面你也只应该负部分的责任，而且凯瑟琳愿意同你来往，我默许了——很傻。你的到来是一种道德上的毒素，可以把最有德性的人也玷污了。所以，并且为了防止更糟的后果，今后，我不准你到这家里来，现在就通知你，我要你马上离开。再耽搁三分钟，你的离开就要成为被迫的，而且是可耻的了。”

希刺克厉夫带着充满嘲讽的眼色从上到下地打量着说话的人。

“凯蒂，你这只羔羊吓唬起人来倒像只水牛呢！”他说，“他要是碰上我的拳头，可有头骨破裂的危险！说实在的，林敦先生，我非常抱歉：一拳打倒你可轻而易举！”

我的主人向过道望了一眼，示意我去叫人来——他可没有冒险作单打的企图。我服从了这暗示。但是林敦夫人疑心有什么事，就跟过来，当我打算叫他们时，她却把我拖回来，把门一关，上了锁。

“好公平的办法！”她说，这是对她丈夫愤怒而惊异的神色的回答。“如果你没有勇气打他，就道歉，要么就让你自己挨打。这样可以恢复你那种装得比原来更英勇的气派。不行，你要拿这钥匙，我就把它吞下去！我对你们俩的好心却得到这样愉快的回报！在不断地纵容这一位的软弱天性和那一位的恶劣本性之后，到头来，我得到的回报却是两种盲目的忘恩负义，愚蠢而荒谬！他们真糊涂到近于荒唐的地步。埃德加，我一直在保护你和你所有的，现在但愿希刺克厉夫把你鞭笞得病倒，因为你竟然把我想得这么坏！”

并不需要鞭笞，在主人身上就已有了被鞭笞的效果。他试图从凯瑟琳手里夺过钥匙。为了安全起见，她将钥匙丢进炉火中烧得最炽热的地方去了。埃德加先生神经质地发着抖，他的脸变得死一样的苍白。他无论怎样也不能回避这种感情的泛滥，痛苦与屈辱混杂在一起把他完全摧毁了。他靠在一张椅背上，捂着脸。

“啊天呀！要是以前，这会让你赢得骑士的封号哩！”林敦夫人喊着，“我们给打败啦！我们给打败啦！希刺克厉夫就要对你动手啦，就如同一个国王率领他的军队打一窝老鼠一样。打起精神来吧，你不会受伤的！你的所为不是一只绵羊，而像一只正在吃奶的小兔子！”

“我祝你在这个乳臭小儿身上得到快乐，凯蒂！”她的朋友说，“我为你的鉴赏力向你恭贺。你不要我而宁愿要的就是那流口水的、发抖的东西！我不用我的拳头打他，我可要用我的脚踢他，那我就会感到相当大的满足。他是在哭吗，还是他吓得要死？”

这家伙走过去，把林敦靠着的椅子一推。他还不如站远点，因为我的主人很快地就站直了，结结实实地朝着他喉头一拳。这一拳都可以把瘦小一点的人打倒。这使希刺克厉夫一分钟之内都喘不过气来。在他噎住的时候，林敦先生从后门走出，到院子里，又从那儿走到前面大门去了。

“你是不能再到这里啦。”凯瑟琳叫，“现在，走吧——他要带着一对手枪，半打帮手回来。如果他真的听见了我们说的话，当然他永远也不会原谅你的。你刚才的行为对我极其不利，希刺克厉夫！可是，走吧——快点！我宁愿看见埃德加倒霉，也不愿看见你倒霉。”

“你以为我喉头挨了那恶狠狠的一拳，就一走了事？”他大发雷霆，“我指着地狱发誓：绝不！在我跨出门坎之前，我要把他的肋骨捣碎得像颗烂棒子！如果我现在不揍他，我总有一天要杀死他。所以，既然你爱惜他的生命，就让我揍他一顿吧！”

“他不会来了，”我插嘴说，撒了个谎，“有马夫和两个园丁在那儿，你当然不会等着被他们扔到路上去吧！他们个个都有根大棒。很可能，主人正站在客厅窗户前看他们执行他的命令！”

园丁和马夫确实在那儿，可是林敦也跟他们在一起。他们已经走进院子来了。希刺克厉夫一转念，决定不要和这三位主仆打一场。他抓了把火钳，敲开里门的锁，在他们踏着大步进来时，他已逃掉了。

林敦夫人非常激动，让我陪她上楼。她不知道我对这场骚乱也有一些责任，我也一心不让她知道。

“我快发疯啦，耐莉！”她嚷道，扑到沙发上，“一千个铁匠的锤子在我的头里敲打！告诉伊莎贝拉躲开我，这场风波是因她而起的；这时候若是她或者任何人再惹我生气，我就要发疯啦。而且，耐莉，如果你今天晚上再看到埃德加的话，对他说我有得重病的危险——但愿真会这样。他把我吓一跳，使我伤心得很！我也要吓唬他。而且，他也许会来，又要乱骂乱抱怨一阵。我肯定我必然会回嘴，天晓得我们到哪儿才有个了结！你愿意这样做吗，我的好耐莉？你晓得在这件事上不能怪我。是什么鬼附了他身叫他偷听呢？你离开我们之后，希刺克厉夫的话很荒唐，可是我马上把他的话岔开，不谈伊莎贝拉，其余的话并没有什么关系。现在，一切都弄僵了，就因为这傻子拚命想听人家说他的坏话，这种想法就像魔鬼似地缠住人！如果埃德加压根没听到我们谈的话，他也绝不会弄得这样糟糕。真的，我为了他而骂希刺克厉夫，为了他骂得声嘶力竭之后，他却用那种伤心的无理的口气向我开口，这时候我简直不在乎他们彼此怎样相处了。特别是，我觉得，无论这一场戏怎样结束，我们一定要被迫分开，没有人知道分开多久！好吧，如果我不能保留希刺克厉夫作我的朋友——假如埃德加卑鄙而嫉妒，我就要肠断心碎，好让他们也肠断心碎。当我被迫走上极端时，倒是结束这一切的最快的方法！但是为了一个可怜的想法，还是值得活下来——我不愿突然打击林敦。关于这一点，他一直很谨慎，只怕惹恼了我。你一定要说明白我若放弃这个策略的危险性，而且提醒他注意我是脾气暴躁，只要一闹起来，就会发狂的。我愿你改掉你脸上现出的那种冷漠无情的表情，对我稍微表

示点关心吧！”

我接受这些指示时所表现出的泰然自若，无疑是令人冒火的。因为这些话的确说得十分诚恳。可是我相信一个能够预先就计划出怎样利用她的暴躁脾气的人，即使在爆发的时候，也可以按照她的意志，努力控制她自己；而且我也不愿如她所说去“吓唬”她的丈夫，只是为了满足她的自私而增添他的烦恼。因此，当我遇见主人向客厅走来时，我也没说些什么，我偷偷转回，去听听他们是不是在一起重新开始争吵。

他开始先说话了。

“你就呆在那儿吧，凯瑟琳，”他说，他的声调已没了愤怒，却充满着悲切、沮丧。“我不在这儿多呆。我不是来吵架的，也不是来求和的。可是我只想知道，今晚的事情以后，你是否还打算继续你那亲密的关系跟那——”

“啊，可怜可怜吧，”女主人打断了他的话，跺着脚，“可怜可怜吧，现在让我们别再提这事吧！你的冷血是不能发热的，你的血管里尽流着冰水。可是我的血已经沸腾了。看见你这副冷冰冰的、不近人情的模样，我的血液都沸腾啦。”

“要我走开，就回答我的问话，”林敦先生坚持说，“你必须回答，你的疯狂并不能吓坏我。我发现，当你愿意的时候，你能够和任何人一样地冷静泰然。今后你要放弃希刺克厉夫呢，还是放弃我？你要同时当我的朋友，又当他的，简直不可能；我绝对需要知道你选择哪一个。”

“我需要你们都躲开我！”凯瑟琳发疯地大叫，“我要求你们！你没有看见我站不住了么？埃德加，你——你躲开我！”她拉铃，一直到把铃绳拉断了：我悠闲地走进去。这样

毫无理智、狂暴的脾气，连圣徒也会受不了的！她躺在那里，用头直撞沙发扶手，而且咬牙切齿，你还会以为她要把牙齿都咬碎呢！林敦先生刹那间感到既悔恨、又恐惧，站在那儿看着她，吩咐我去拿点水来。凯瑟琳一句话都说不出。我端来满满一杯水，她不肯喝，我就把水泼到了她脸上。只几秒钟，她就挺直了身体，眼睛上翻，她的双颊顿时白一阵、青一阵，像是要死的样子。把林敦吓坏了。

“根本没关系。”我低声说。我不愿他让步，尽管我自己心里也禁不住害怕。

“她嘴唇上有血！”他说，颤抖着。

“没关系！”我刻薄地回答。我告诉他，她是如何在他来之前就决定了要发一阵疯的。我没留神，嗓门提得太高了些。她听见了，因为她突然起来了——她的头发披散在肩上，眼睛闪闪的，脖子和胳膊上的青筋都异常地突出来。我下了决心准备至少断几根骨头，但是她只向周围瞪了一下，就冲出屋去。主人叫我跟着她，我就一直跟到她的卧室门口。她关紧了门，把我挡住了。

第二天早上，她既然没有说起要下楼吃早餐，我就去问她要不要我送些点心上楼。“不！”她立刻回答。午饭时，吃茶时，又是同一个问题。第二天早上又是一样，而且总是得到相同的回答。林敦先生呢，他却在书房里打发日子，也不问他妻子的事。伊莎贝拉和他有过一小时的碰面，在这次碰面中，他试图从她口中得知由于希刺克厉夫的进攻而使她产生的正常的恐惧心理；但是他从她躲躲闪闪的回答中听不出什么，只得不满意地结束了这场询问；然而加上了一个严肃

---

的警告说如果她真疯得竟对那个下贱的求婚者有所鼓励，那么她自己同他之间的一切关系就将全部解除。

## 第十二章

当林敦小姐在园林和花园里郁郁不乐呆呆地走来走去的时候，总是沉默，并且总是在流泪。她哥哥则把自己埋在书堆里，我猜想，他在痛苦地巴望凯瑟琳痛悔她的行为，会自动来请求原谅、和解——而她却顽强地绝食，大概以为在每顿饭时候埃德加看见她缺席就也咽不下去，只因为出于骄傲他才没有跑来跪到她脚前。我照样忙我的家务事，深信田庄墙内只有一个清醒的灵魂那就是我自己。我对小姐并不滥用慰藉，对我的女主人也不滥用劝告；我对我主人的叹息也不大注意，既然他听不到他夫人的声音，就渴望着听到她的名字。我断定，他们要是愿意的话，就会来找我的。尽管这是一个令人厌烦的缓慢过程，我开始庆幸，到底在进展中有一线曙光了：正如我起初所想的那样。

第三天，林敦夫人开了门问，要我重新添满水壶和水瓶，另外，还要一盆粥，因为她相信她快死了。这话我认为是说给埃德加听的。我不信有这回事，所以，我也不说出来，就给她拿点茶和烤面包。她挺起劲地吃了喝了，又躺在她的枕头上，握紧拳头，呻吟着。

“啊，我要死啦，”她叫，“既然没有人关心我一点点。但

愿我刚才没有吃东西才好。”

过了好大半天，又听见她咕噜着：“不，我不要死——他会高兴的——他根本不爱我——他永远也不会想念我！”

“你有什么吩咐吗，太太？”我问，不顾她那鬼样的脸色和古怪的夸张态度，我仍旧保持我外表上的平静。

“那无情的东西在干什么？”她问，把她又厚又乱的发卷从她那憔悴的脸上使劲朝后一推。“他是得了昏睡病啦，还是死啦？”

“都没有，”我回答，“如要是你的意思是指林敦先生的话。我想他的身体挺好，虽然他的用功占了他过多的时间：他一直埋头在他的书堆里，只因为他没有别的朋友可作伴。”

如果我知道她的真实情况，我就不该这么说了，可是我没法摆脱这样的念头。因为，她的病有一部分是装出来的。

“埋头在书堆里！”她叫道，惶惑不安了，“在我要死的时候！我可正在坟墓边缘上！我的天！他知道不知道我变成什么样啦？”她接着说，瞪着挂在对面墙上镜子中自己的影子。“那是凯瑟琳·林敦么？他也许以为我是在撒娇——闹着玩。你就不能通知他说这是很严重的吗？耐莉，如果还不太迟，只要我一知道他感觉怎么样，我要在两者之间选择一样：或者马上饿死——那不会算是惩罚，除非他有一颗心——要不就是恢复健康，离开这乡下，喂，你说的关于他的话是不是实话？他对我的生命真的是这样完全漠不关心吗？”

“哎呀，太太，”我回答，“主人根本没想到你的发狂，当然他也不怕你会饿死啦。”

“你认为不会吗？你就不能告诉他我一定要死的吗？”她

回嘴说，“劝他去！说是你自己想的：说你断定我一定会死！”

“不，你忘啦，林敦夫人，”我提醒着，“你吃了点东西已经好了，吃得很香，明天你就会见好的。”

“只要我准知道可以致他死命，”她打断我说，“我就立刻杀死我自己！这可怕的三个夜晚，我就没阖眼——啊，我已受尽了折磨！我给鬼缠住啦，耐莉！可是我开始疑心你并不喜欢我。多奇怪！我本来想，虽然每个人都互相憎恨和轻视，但他们不能不接受我。不料几个钟头的工夫，他们都变成敌人啦：他们是变啦，我肯定这儿的人也都变啦。在他们的冷脸的包围下，去跟死亡相遇可多惨啊！伊莎贝拉是又怕又嫌，对于到这儿来她很害怕；看着凯瑟琳死去是多可怕啊。埃德加严肃地站在一旁看它完结，然后向上帝祈祷致谢，他家又恢复了平静，于是又回去看他的书了！我快要死的时候，他还在跟书打交道，他到底想些什么啊！”

我让她懂得林敦先生保持着哲人的听天由命的态度，她可就受不了。发热昏迷中，她翻来复去，甚至到了疯狂的地步，并且枕头还用牙齿咬着，然后浑身滚烫的挺起来，要我开窗户。那时我们正在仲冬季节，东北风刮得很厉害，我就表示反对。我被她脸上闪过的表情和情绪的变化吓得要命；而且使我想起她上次的病，以及医生告诫过说万不可以让她生气。一分钟以前她还很凶，现在，撑起一只胳膊，也不管我对她的态度，她似乎又找到了孩子气的解闷法，从她刚咬开的枕头裂口中拉出片片羽毛来，分类把它们一一排列在床单上：她的心已经游荡到别的联想中去了。

“那是火鸡的，”她自己咕噜着，“这是野鸭的，这是鸽子

的。啊，他们竟把鸽子的毛放在枕头里啦——怪不得我死不了！等我躺下的时候，我可要当心把它扔到地板上。这是公松鸡的，这个——就是夹在一千种别的羽毛里我也能认得出来——是田鸡的。漂亮的鸟儿，在荒野地里，在我们头顶上飞翔。它要到它的窝里去，起云啦，它觉得要下雨啦。这根毛是从石南丛生的荒地里拾的，这只鸟儿没打中：我们在冬天看见过它的窝的，满是小骨头。希刺克厉夫在那上面安了一个捕鸟机，大鸟不敢来了。我叫他答应从那回以后再不要打死一只田鸡了，他没打过。是的，这里还有！他打死过我的田鸡没有，耐莉？它们是不是红的，其中有没有红的？让我瞧瞧。”

“把小孩子的游戏丢开吧！”我打断她，把枕头拖开，把破洞贴着被褥，因为她正大把大把地把里面的东西向外掏。“躺下，闭上眼，你发昏啦。搞得一团糟！这些毛像雪片似的到处乱飞。”

我到处拾羽毛。

“耐莉，我看你呀，”她作梦似地继续说，“是个上了年纪的女人啦：你有灰头发和溜肩膀。这张床是盘尼斯吞岩底下的仙洞，你正在收集小鬼用的石镰来伤害我们的小牝牛；当我靠近时，你就假装这些是羊毛。那就是五十年后你要变成的样子：我知道你如今并不是这样。我没有发昏：你搞错啦，不然我就相信你真的是那个干巴巴的老妖婆啦，而且我会以为我真的是在盘尼斯吞岩底下；我知道这是夜晚，桌子上有两支蜡烛，把那黑柜子照得像黑玉般亮。”

“黑柜子？在哪儿？”我问，“你是在说梦话吧！”

“就是靠在墙上的，一直是在那儿的，”她回答，“是挺古怪——我瞧见里头有个脸！”

“这屋里没有柜子，从来没有过。”我说，又坐到我的座位上，我系起窗帘，盯着她。

“你瞧见那张脸吗？”她追问着，认真地盯着镜子。

不管怎么说，我还是不能使她相信这就是她自己的脸。因此，我站起来，用一条围巾盖住它。

“还是在那后面！”她纠缠不休，“它动啦，那是谁？我希望你走了以后它可不要出来！啊！耐莉，这屋闹鬼啦！我害怕一个人呆着！”

我握住她的手，叫她镇静点，因为一阵阵哆嗦使她浑身痉挛着，而她却要死盯着那镜子。

“这儿没有别人！”我坚持着，“那是你自己，林敦夫人，你刚才还知道的。”

“我自己！”她喘息着，“钟打十二点啦！那儿，那是真的！那太可怕啦！”

她的手指紧揪住衣服，又把衣服合拢来遮住眼睛。我正想偷偷走到门口，打算去叫她丈夫，这时我被一声刺耳的尖叫召唤回来——那围巾从镜框上掉下来了。

“哎呀，怎么回事呀？”我喊着，“现在谁是胆小鬼呀？醒醒吧！那是玻璃——镜子，林敦夫人，你在镜子里面看到的是你自己，还有我在你身边。”

她把我抱得紧紧的，又惊惶又发抖。过了一会儿，恐怖渐渐从她脸上消失了；苍白的脸色消失，呈现出羞臊的红晕。

“啊，亲爱的！我以为我是在家呢，”她叹息着。“我还以

为我躺在卧房里，座落在呼啸山庄的卧房里。因为我软弱无力，我的脑子糊涂了，我就不知不觉地叫起来。不要生气吧，就这样陪着我。我的那些梦让我害怕，我怕睡觉。”

“好好睡一下会对你有好处的，太太，”我回答，“我希望你在这一场折腾后，可以不再想饿死你自己了。”

“啊，真希望我在老家我自己的床上！”她辛酸地说着，绞着双手。“还有那风在窗外枞树间呼啸着。千万让我感受感受这风吧——它是从旷野那边直吹过来的——千万让我吸上一口吧！”

为使她稍稍平静下来，我将窗子打开放进几秒钟的冷气，然后我关上，又回到我的原位。她现在已平静地躺着，脸被眼泪冲洗着。身体的疲乏已经完全降服了她的精神：我们凶猛的凯瑟琳并不比一个啼哭的孩子好多少。

“我把自己关在这儿有多久了？”她问，精神忽然恢复过来。

“那天是星期一晚上，”我回答，“今天是星期四晚上，或者，这时不如说是星期五早上了。”

“什么！还是在这个星期里吗？”她叫，“就这么短的时间吗？”

“只靠冷水和坏脾气活着，这也算够长的了。”我说。

“唉，好像过了数不尽的时刻啦，”她疑惑地喃喃说，“一定还多些。我记得在他们争吵后我还在客厅里，埃德加狠心地惹我生气，我就拚命地跑到这屋里。我一闯上门，整个黑暗包围了我，我就倒在地板上了。我不能向埃德加解释：我是多么确切地感觉到，我会在他的嘲弄下发疯的，舌头或头

脑已不受我的管束，他也许没猜想到我的悲痛，我只感到我要躲避他和他的声音。在我还没有十分恢复到能看能听的能力之前，天就亮了。耐莉，我要告诉你我想过什么，还有些什么想法总是不断地出现再出现，搞得我都快要发疯了。我躺在那儿，头靠着桌子腿，我的眼睛模模糊糊地看得出灰灰的窗户玻璃，我想我是在家里那橡木嵌板的床上。我的心好像被某种极度的忧伤刺痛着，可是我刚醒过来，又记不清是什么忧伤。我想着，苦苦地想发现到底是些什么。最奇怪的是，过去我生活中的整整七年变成了一片空白！我想不起是否有过这段日子。我还是一个小孩子，我父亲才下葬，由于辛德雷命令我和希刺克厉夫分开，我才开始有了悲痛。我第一次被人孤零零地扔在了一边，哭了一整夜，又昏昏沉沉地打了一个盹醒过来，我伸手想把嵌板推开：我的手碰到了桌面！我顺着桌毯一拂，记忆跟着就来了：我原来的悲痛被一阵突然的绝望吞没了。我说不出我干嘛会觉得这么倒霉：一定是暂时神经错乱，因为简直没有原因。可是，如果在十二岁的时候我就被迫离开了山庄，我的一切一切，一件件往事的联想，就像那时候希刺克厉夫一样，而一下子就成了林敦夫人，画眉田庄的主妇，一个陌生人的妻子：从此以后从我原来的世界里放逐出来，成了流浪人。你可以想像我沉沦的深渊是什么样子！你要摇头尽管摇，耐莉，是你帮助他使我不得安宁！你应该跟埃德加说，你实在应该，而且要叫他不要来惹我！啊，我心里像火烧一样！但愿我在外面！但愿我重新是个女孩子，野蛮、顽强、自由，任何伤害只会使我大笑，而不会压得我发疯！为什么我变得这样厉害？为什么仅

仅几句话就使我的血激动得这么沸腾？我担保若是我到了那边山上的石南丛林里，我就会清醒的。再把窗户敞开，敞开了再扣上钩子！快，你为什么不动呀？”

“因为我不想让你冻死。”我回答。

“你的意思是你不肯给我活下去的机会，”她愤怒地说，“无论如何，我还不是毫无办法，我要自己开。”

当我想阻止她时已来不及了，她已从床上溜下来了，她从房间这边走到那边，脚步极不稳，把窗推开就探身出去，也不在乎那冷风像锋利的刀在割她的肩膀。我恳求着，最后打算把她硬拉回来。因为她在精神错乱时体力已大大超过我的体力（她确是精神错乱了，我看她后来的动作与胡言乱语才相信的）。没有月亮，下面的一切都藏在朦胧的黑暗中：不论远近，没有一线光亮从任何房子里射出来——所有的亮光都早就熄灭了：呼啸山庄的烛光，这儿是从来也瞧不见的——她却还是硬说瞅见它们亮着。

“瞧！”她热烈地喊道，“那就是我的屋子，里面点着蜡烛，树在屋前摇摆，还有一支蜡烛是在约瑟夫的阁楼里……约瑟夫睡得迟，不是吗？他在等我回家，他好锁大门。好吧，他还要等一会呢。那段路不好走，需要勇气。而且我们走那段路一定要经过吉默吞教堂！我们曾经常常在一起走，不怕那儿有鬼，互相比胆量，站在那些坟墓中间请鬼来。可是，希刺克厉夫，如果我现在跟你比胆量，你敢吗？要是你敢，我就陪着你。我不要一个人躺在那儿：他们也不许，要把我埋到一丈二尺深的地里，把教堂压在我身上，可是我不会安息，除非你跟我在一起。我绝不会！”

她停住了，接着，又带着一种古怪的微笑开始说：“他在考虑——他要我去找他！那么，找条路呀！不穿过那教堂院子。你太慢了！你该满意总跟着我吧！”

看来，跟她的疯狂争执不休是白费精力，我就盘算着怎么能既不松开手，又能找些衣服给她披上。因为我不放心她一个人在敞开的窗子前。这时，使我大为惊讶的是听见门柄轧的一声，林敦先生进来了。他刚从书房出来，正经过走廊，听到我们说话，被好奇心或是恐惧感所驱使，想看看我们三更半夜还在说些什么。

“啊，先生！”我喊道，他一眼看到了这屋里的情形以及这凄凉的气氛时，正要惊叫，却给我拦住了。“我可怜的女主人病啦，她把我制住啦！我已经没办法管她了。求求你，来把她劝到床上去吧。忘掉你的怒气吧，因为她是很难听进别人的话的。”

“凯瑟琳病啦？”他说，赶忙走过来，“关上窗子，艾伦！凯瑟琳！怎么——”

他沉默了——林敦夫人憔悴的神色使他难过得说不出话来，他只能恐怖地瞅瞅她，又瞅瞅我。

“她正在这儿生气哩，”我继续说，“没吃什么，也绝不抱怨：她不让任何人随便进来，直到今天晚上我才来这里。所以我们也不能向你禀报她的情况，因为我们自己也不清楚。不过这也没什么。”

我觉得我解释得极笨拙，主人皱着眉，“没什么，是吗，丁艾伦？”他严厉地说，“你得说清楚点，为什么完全不告诉我！”他搂着妻子，悲痛地望着她。

起初她瞅着他，好像不认识似的：在她那茫然的凝视里，根本就像没有这个人存在。不过，精神错乱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她把注意力从外面的黑暗中，渐渐地集中到他的身上，发现了是谁搂着她。

“啊！你来啦，埃德加·林敦，是你来了吗？”她说，充满愤怒和激动，“你就是那种东西，在最不需要的时候出来了，需要你的时候就怎么也不出来！我看我们如今要有许多让人悲哀的事啦——我看出我们要有的——可是悲哀也不能拦住我不去那边我那狭小的家：我安息的地方。在春天还没有过去之前，我一定会去的，就在那儿，记住，不是在教堂屋檐下林敦家族的中间，而是在露天，竖一块墓碑。你愿意去他们那儿，还是到我这儿来，随你便！”

“凯瑟琳，你怎么啦？”主人说，“难道我在你心中不重要了吗？我在你心里已经无所谓了吗？你是不是爱那个坏蛋希刺——”

“住口！”林敦夫人喊：“立刻住口！你再提那个名字，我就马上从窗户里跳出去，结束这件事！眼前你碰到的，你仍可以占有，可是在你再把手放在我身上以前，我的灵魂已经到达那儿山顶啦。我不需要你，埃德加，我要你的时候已经过去了。回到你的书堆里去吧。你在我心里一无是处，但我很高兴你在书堆里找到了安慰。”

“她的心乱了，先生。”我插嘴说，“整个这晚上她都在胡说，她需要静养和照顾，她会复原的。从今以后，我们一定要小心些，不去惹她了。”

“我不想听你的任何劝告了。”林敦先生回答，“你知道你

的女主人的性格，而你还鼓励我去惹她生气。她这三天来是怎么样的，你也不暗示我一下！真是没有心肝！几个月的病也不能引起这么一个变化呀！”

我开始为我自己辩解。要我因为他人的任性而受责，可真太过分了。“我知道林敦夫人的性子拗，霸道，”我喊叫，“可我不知道你甘心情愿听任她发作！我不知道为了顺着她，我就应该假装没看见希刺克厉夫先生。我尽了一个忠实仆人的本分去告诉你，我现在得到了作为一个忠实仆人的报酬啦，好，这可教训我下次要小心些。下次你自己去打听消息吧！”

“下次你再要对我搬弄是非，我就辞退你，丁艾伦。”他回答说。

“那么，林敦先生，我猜想你宁愿不知道这件事吧？”我说，“你准许希刺克厉夫来向小姐求爱，而且每次乘你不在家的机会就进来，故意诱使女主人对你起反感，是吧？”

凯瑟琳虽然心乱，但她的头脑还是很灵敏地注意我们的谈话。

“啊！耐莉作了奸细，”她激动地叫起来，“耐莉是我们暗藏的敌人。你这巫婆！你真是寻找小鬼用的石镞来伤害我们呀！放开我，我要让她悔恨！我要让她号叫着改正她说过的话！”

疯子的怒火在她眉下爆发起来了。她拚命地挣扎着，想从林敦先生的胳膊里挣脱出来。我无意等着出乱子，决定去找医生来帮忙，就离开这卧房了。

在我经过花园走到大路上时，在一个墙上钉了一个系缰绳用的铁钩的地方，我看见了一个白的什么东西乱晃动，显

然不是风吹的，而是另一个什么东西使它动。尽管我匆匆忙忙，但还是停下来仔细查看它，不然以后我还会在我的想像中留下一个想法，以为那是一个鬼呢。我用手一摸，比我刚才光是看一眼更使我大大地惊奇而惶惑不安了，因为我发现，这是伊莎贝拉小姐的小狗凡尼，被一条手绢吊着，只剩最后一口气了。我赶快放开这个动物，把它提到花园里去。我曾经看见过它跟着它的女主人上楼睡觉去的，我很奇怪它怎么会到外边来，有什么样的坏人要这样对待它。在解开钩子上的结扣时，我好像反复听见远处有马蹄奔跑的声音；可是有这么多事情占着我的思想，不容许我有空想一下：虽然在清晨两点钟，在那个地方，这声音可让人奇怪呢。

我走到街上，凑巧肯尼兹先生刚从他家里出来去看村里一个病人。我把凯瑟琳·林敦的病况向他讲述了一下，他马上就陪我回头走了。他是一个坦率而质朴的人。他毫不迟疑地说出他怀疑她是否能安然度过这第二次的打击，除非她对他的指示比以前更听从些。

“丁耐莉，”他说，“我不能不猜想这场病一定另有起因，田庄上出了什么事啦？我们在这儿听到些古怪的说法。一个像凯瑟琳那样的健壮活泼的女人是不会为了一点点小事就病倒的。而且，那样的人也不应该如此。这病是怎么开始的，要使它退去可不容易！”

“主人会告诉你，”我回答，“可你是熟悉恩萧家的暴躁脾气的，而林敦夫人更是超群出众。我可以说的是：这是由一场争吵引起的。她在一阵暴怒下就像中了癫狂似的。至少，那是她的说法：因为她吵到高潮时忽然跑掉了，把她自己锁起

来。后来，她拒绝吃东西，现在她时而胡言乱语，时而陷入半昏迷状态。她还认识她周围的人，可是心里尽是各种奇怪的念头和幻觉。”

“林敦先生一定会很难过吧？”肯尼兹带着询问的口吻说。

“难过吗？要是有什么事发生，他的心都要碎啦！”我回答道，“没有必要，就不必吓唬他了。”

“唉，我告诉过他要小心些，”我的同伴说，“他忽视了我的警告，就一定要遭到这后果！他最近跟希刺克厉夫先生不是还挺亲密的吗？”

“希刺克厉夫常常到田庄来，”我回答，“并且多半是由于女主人的力量，当他还小时，主人就认识他，并不见得是因为主人喜欢他来作伴。目前，他是不会再来拜访了，因为他对林敦小姐有些想入非非。至少，我认为他是不会回来了。”

“林敦小姐是不是对他不理睬呢？”医生又问。

“我并不是她的心腹之人。”我回答，我不愿意继续谈及此事。

“不，她是一个机灵人，”他说，摇着头。“她有她自己的主意！但她是个真正的小傻子。我从可靠方面得来的消息，说是昨天夜里（多糟糕的一夜呀！）她和希刺克厉夫在你们屋子后面的田园里散步了两个多钟头。他强迫她不要再进去，干脆骑上他的马跟他一块走得啦！据向我报告的人说她保证准备一下，等下次再见面就走，这才算挡开了他，至于下次是哪天，他没听见，可是你得劝林敦先生提防着点！”

听了这消息，我的心里充满了恐惧，我跑到肯尼兹前面，差不多是一路跑回来。小狗还在花园里狺狺叫着。我腾出一

分钟的时间好给它开门，可它不进去，却来回地在草地上嗅，如果我不把它抓住，把它带进去的话，它还要溜到大路上去呢。一上楼走到伊莎贝拉房间里，我的疑虑就被证实了：那里没有人。我要是早来一两个钟头，林敦夫人的病也许会阻止她这莽撞的行动。可是现在还能作什么呢？如果我立刻去追，也不见得能追上他们。无论如何，我不能追他们。而且我也不敢惊动全家，把大家搞得惊慌失措；更不敢把这件事向我的主人报告，他正沉浸在他目前的灾难里，经受不住又一次的悲痛了！我看不出有什么办法，除了不吭声，而且听其自然；肯尼兹到了，我带着一副难看的神色去为他通报。凯瑟琳正在不安心的睡眠中：她的丈夫已经平静了她那过分的狂乱，他现在正俯在她枕上，瞅着她那带着痛苦表情的脸上的每一个阴影和每一个变化。

医生亲自检查病状后，带有希望地跟他说，只要我们能在他四周继续保持完全的平静，这病可以见好。可他向我预示，这面临的危险也许是永久的精神错乱，而不是死亡。

那一夜我没合眼，林敦先生也没有。确切的说我们根本没上床。仆人们起得也比平日早，他们在家里悄悄地走动，他们在做事时碰到一起，就低声交谈。除了伊莎贝拉小姐，每个人都在活动着。他们开始说她睡得真香。她哥哥也问她起来了没有，仿佛很急于要她到场，而且仿佛挺伤心，因为她如此不关心她嫂嫂。我直发抖，唯恐他差我去叫她。可是我庆幸免掉作第一个宣告她的私逃的人这场痛苦了。有一个女仆，一个轻率的姑娘，一早就被差遣到吉默吞去，这时大口喘着气跑上楼，冲到卧房里来，喊着：

“啊，不得了，不得了啦！我们还要闹出什么乱子啊？主人主人，我们小姐——”

“别吵！”我赶忙叫，对她那嚷嚷劲儿大为不满。

“低声点，玛丽——怎么回事？”林敦先生说，“你们小姐她怎么啦？”

“她走啦，她走啦！那个希刺克厉夫带她跑啦！”这姑娘喘着气说。

“那不会是真的！”林敦叫着，激动地站起来了。“不可能是真的。你脑子里怎么会有这种想法？丁艾伦，去找她。这简直是没法相信的：不可能。”

他一边说着，一边把那仆人带到门口，又反复问她什么理由能使她说出这种话。

“唉，我在路上遇见一个到这儿来取牛奶的孩子，”她结结巴巴地说，“他问我们田庄里是不是出了乱子。我以为他是指太太的病，所以我就回答说，是啊。他就说，‘我猜想，有人追他们去了吧？’我愣住了。他看出我根本不知道那事，他就告诉我，过了半夜没多久，有位先生和一位小姐怎么在离吉默吞两英里远的一个铁匠铺那儿钉马掌！又是怎么那铁匠的姑娘起来偷偷看他们是谁：她马上认出他们来了。她注意到这人——那是希刺克厉夫，她拿得准一定是他：没有人会认错他，而且——他还付了一个金镑，把它交在她父亲手里。那位小姐用斗篷遮着脸；可是她想要水喝的时候，斗篷掉在了后面，她把那小姐看得清清楚楚。希刺克厉夫抓着两只马的缰绳，掉脸骑马离开村子向前走去，而且在凹凸不平的路上尽量能跑多快就跑多快。那姑娘倒没跟她父亲说，可是今

天早上，她把这事传遍了吉默吞。”

为了表面上敷衍一下，我跑去望望伊莎贝拉的屋子；当我回来时，便向主人证实了这仆人的话。林敦先生坐在床边他的椅子上。他抬起眼睛，在我进来时呆呆的神色中看出了意思，便垂下眼睛，没有吩咐什么，也没有说一个字。

“我们是不是要想法追她回来呢？”我询问着，“我们怎么办呢？”

“她是自己要走的，”主人回答，“她有权爱上哪儿，就可以上哪儿。不要再拿她的事烦我吧。从今以后名份上她不是我的妹妹；倒不是我不认她，是因为她不认我。”

那就是关于这事他所说的所有的话：他没有再多问一句，怎么也没提过她，除了命令我，等我知道她的新家时，不管是在哪儿，要把她在家里的所有东西都给她送去。

## 第十三章

逃亡的人已两个月不见踪影了。在这两个月里，林敦夫人受到了而且也克服了所谓脑膜炎的最厉害的冲击。任何一个母亲看护自己的独生子也比不上埃德加照料她更为悉心。日日夜夜，他守着，耐心地忍受着精神混乱与丧失理性的人所给予的一切麻烦；虽然肯尼兹说他从坟墓中救出来的人日后反而会成为使他经常焦虑的根源——事实上，他牺牲了健康和精力不过是保住了一个废人——当凯瑟琳被宣告脱离生命危险时，他的感激和欢乐是无限的；他一小时一小时地坐在她的旁边，看着她的健康渐渐恢复，而且幻想她的心理也会恢复平衡，不久就会完全和她以前本人一样。他就靠这个幻想使他那过于乐观的希望得到安慰。

在那年的三月初她第一次离开卧房。早上，林敦先生把一束金色藏红花放在她枕上。她已有好久不习惯一点欢乐的光辉，当她醒来一看见这些花时，兴高采烈地把它们拢在一起，眼睛闪现出愉快的光彩。

“这些是山庄上开得最早的花，”她叫，“它们使我想起轻柔的暖风，和煦的阳光，还有快融化的雪。埃德加，因为外面的南风，雪是不是已快化完了？”

“这儿的雪差不多全化完了，亲爱的，”她丈夫回答。“在整个旷野上我只能看见两个白点：天是蓝的，百灵鸟在歌唱，小河小溪都涨满了水。凯瑟琳，去年春天这时候，我正是多么渴望着你到这个房子里来；现在，我希望你到一两哩路外的那些山庄上去：风吹得这么惬意，我觉得这可以医好你的病。”

“我再去一次就不会回来了，”病人说，“然后你就要离开我，我就要永远留在那儿。明年春天你又要渴望我到这个房子来，你就要回忆过去，而且会想到今天你是快乐的。”

林敦在她的身上不惜施以最温柔的爱抚，而且用最亲昵的话想使她高兴。可是，她茫然地望着花，眼泪聚在睫毛上，顺着她的双颊直淌，她也未在意。我们知道她是真的好些了，因此，确信因为长期关闭在一个地方才使她产生出这种沮丧的情绪，要是换一个地方，也许会消除一些的。主人叫我在那好几个星期都没人进出的客厅里燃起炉火来，把舒服的椅子放在窗口阳光下，然后把她抱下楼来。她坐了很久，享受着舒适和温暖。如我们所料，四周的一切使她活泼起来了：这些东西虽然是熟悉的，却摆脱了笼罩着她那可厌的病床的那些凄凉的联想。晚上，看来她精疲力尽，可是没法劝她回卧房去，我只得在还没有布置好另一间屋子的时候，先把客厅沙发铺好作为她的床。为了不必上下楼太累，我们收拾了这间，就是你现在躺着的这间——跟客厅在同一层。不久，她又好一点，可以靠在埃德加臂上从这间走到那间了。啊，我自己也想，她得到这样的服侍，是会复原的。而且有双重的原因希望她复原，因为另一个生命要依仗她的存在；我们都

暗暗地希望林敦先生的心不久就会快乐起来，而他的土地，由于继承人的诞生，将不至于被一个陌生的人夺去。

这，我应该提一提在伊莎贝拉走后六个星期左右，寄了一封短信给她哥哥，宣布她已经与希刺克厉夫结婚了。信写得冷淡乏味，可是在下面用铅笔写了些隐晦的道歉的话，而且说如果她的行为得罪了他，就恳求他原谅与和解：说她当时没法不这样作，事已如此，现在她后悔也已是没用的。我相信林敦没回这封信。过了两个多星期，我收到一封长信，这信出自一个刚过完蜜月的新娘的笔下，我认为很古怪。现在我来把它念一遍，因为我还留着它呢。死人的任何遗物都是珍贵的，如果他们生前就被人重视的话。

亲爱的艾伦，（信是这样开始的）——昨天晚上我头一次听说凯瑟琳曾去过呼啸山庄，而且现在还是病得很厉害。我想，我千万不能给她写信，我哥哥不是太生气，就是太难过，以至于不回我写给他的信。可是，我一定要给个什么人写封信，我想到的唯一对象就是你。

告诉埃德加，我只要能再见他一面，就是离开人世也愿意——我离开画眉田庄还不到二十四小时我的心就回到那儿了，直到这时我的心还在那儿，对他，还有凯瑟琳充满了热烈的感情！虽然我不能随着我的心意做——（这些字下面是划了线的）——他们用不着期待我，他们可以随便下什么结论；但是，注意，不要归罪于我的脆弱的意志或不健全的情感。

这下面的话是给你一个人看的。我要问你两个问题：第一个是——

你当初住在这里的时候，人类通常所有的同情之心是如何被你保存着的？我没办法看出来我周围的人和我有什共同的感情。

第二个问题是我非常关心的，就是——

希刺克厉夫是人吗？如果是，他是不是疯了？如果不是，他是不是一个魔鬼？我不想告诉你我问这话的理由。但是如果你能够的话，我求你解释一下我嫁给了一个什么东西——那就是说，等你来查看我的时候你告诉我。而且，艾伦你不必回信，快来吧，把埃德加的话也捎给我吧。

现在，你听听我在我这个新家是怎样被招待的吧，因为我不得不认为这个山庄将是我的新家了。若是我告诉你在这里表面生活上的不舒适，那仅仅是哄哄自己的，这些从来没有占据过我的思想，除非在我想念这些的时候。要是我明白我的痛楚完全是由于缺少舒适所致，其余的一切只是一场离奇的梦，那我真会高兴得大笑大跳了！

在我们向旷野走去时，太阳已经落在田庄的后面了。根据这一点，我想该是六点钟了。我的同伴停留了半小时，检查着果树园，也许这地方还有花园，尽可能不放过任何一处，因此当我们在田舍的铺了石子的院子里下马时，天已经黑了。你的老同事，仆人约瑟夫，借着烛光出来接我们。他以一种足以给他面子增光的礼貌来接待我们。他的第一个动作就是把烛火向上举得和我的脸平齐，恶毒地斜瞅我一眼，撇着他的下唇，就转身走开了。随后他牵着两匹马，把它们带到马厩里去，然后又重新出现，为的是锁外面大门，仿佛我们住在一座古代堡垒里一样。

希刺克厉夫呆在那儿跟他说话，我就进了厨房——一个又脏又乱的洞。我敢说认不得那儿了，比起归你管的那个时候可变得多了。有一个恶狠狠的孩子站在炉火旁边，身体健壮，但衣服肮脏，眼睛和嘴角都带着凯瑟琳的神气。

“这是埃德加的内侄吧，”我想——“也可以算是我的内侄呢。我得跟他握手，而且——是的——我得亲亲他。在开始时建立互相了解是正确的。”

我走近他，打算去握他的胖拳头，说：

“我亲爱的，你好吗？”

他的话我真无法懂。

“你和我可以作朋友吗，哈里顿？”这是我第二次试着跟他攀谈。

又来了一声咒骂，而且恐吓说如果我不“滚开”，就要叫勒头儿来咬我了，这便是我的坚持所得的报酬。

“喂，勒头儿，娃儿！”这小坏蛋低声叫，从墙角的狗窝里唤出一只杂种的牛头狗来，“现在，你走不走？”他很威风地问道。

出于对我生命的爱惜，我服从了。我迈出门槛，等着别人进来。到处也不见希刺克厉夫的踪影。约瑟夫呢，我跟他走到马厩，请他陪我进去，他先瞪着我，又自己咕噜着，随后就皱起鼻子回答：

“咪！咪！咪！基督徒可曾听过像这样的话没有？扭扭捏捏，叽哩咕噜！我不知道你要说什么？”

“我说，我想你陪我到屋里去！”我喊着，以为他聋了，十分厌恶他的粗暴无礼。

“我才不！我还有别的事作哩，”他回答，继续干他的活。同时抖动着他那瘦长的下巴，带着顶轻蔑的样子打量我的衣着和面貌（衣服未免太精致，我相信他面貌想要多惨就有多惨）。

我绕过院子，穿过一个侧门，走到另一个门前，我大胆敲了敲，希望也许会有个客气点的仆人出现。过了一会，一个高大而样子可怕的男人开了门，他没有戴围巾，全身上下显得邋遢，不修边幅。一大堆乱七八糟的头发把他的脸遮住了；他的眼睛也生得像幽灵似的凯瑟琳的眼睛，所有的美都被毁灭无遗了。

“你到这儿干吗？”他恶狠狠地问道，“你是谁？”

“我的姓名是伊莎贝拉·林敦，”我回答，“先生，你以前见过我的。我最近嫁给希刺克厉夫先生了，他把我带到这儿来的——我猜你已经同意了。”

“那么，他回来了吗？”这个隐士问，像个饿狼似的睨视着。

“是的，这会儿我们刚刚到，”我说，“可是他把我摺在厨房门口不管了。我正想进去的时候，你的小孩在那儿作哨兵，他叫来一只牛头狗，把我吓跑了。”

“这该死的流氓居然说到做到，倒不错！”我的未来的主人吼着，然后向我后面的黑暗里张望，想发现希刺克厉夫。然后他信口开河地自言自语咒骂一通，又讲了一连串的威胁人的话，说如果那“恶魔”骗了他，他便要如何如何。

我很后悔曾想从这第二个门进去，他还没咒骂完，我已经想溜开了，可是我还没能照这个打算做，他却命令我进去，

把门关上，上了锁。房里炉火很旺，那就是这间大屋子里所有的光亮了，地板已经全部变成了灰色；曾经闪亮的白盘子，当我还是个小女孩时，总是吸引着我瞅它，如今已被污垢和灰尘搞得同样的暗淡无光。我问他们，有没有女仆把我带到卧室去！恩萧先生却没有回答。他来回地走着，手插在口袋里，好像完全忘记了我的存在。这当儿，他是那样的心不在焉，那样一脸的愤世嫉俗的神情，使我不敢再打扰他了。

艾伦，你对我这特别不快活的感觉不会感到奇怪吧，我坐在那不好客的炉火旁，比孤独还糟，想起四英里外就有我的愉快的家，住着我在世上所最爱的人。然而却像是大西洋隔开了我们，而不是四英里：我越不过它！我扪心自问——我该到哪儿寻求安慰呢？而且——千万不要告诉埃德加或凯瑟琳——撇开各种悲哀不谈，这点是主要的：灰心绝望，因为我找不到任何人能够或是愿意作我的同盟来反对希刺克厉夫！我到呼啸山庄来住时曾经几乎高兴过一阵，因为这样安排就可以从此不必跟他单独过日子了。可是他懂得跟我们相处的人，他并不怕他们会管闲事。

我坐着，想着，悲悲切切地过了一会儿。钟敲了八下，九下，我的同伴仍然来回地踱着，他的头垂到胸前，而且完全沉默，只有间或迸出一声呻吟或一声辛酸的叹息。我倾听着，想听到屋里有女人的声音，狂乱的悔恨和凄凉的预感占满了我的心，我终于忍不住出声地叹息着，哭着。我本来没想到我是怎么当着人伤心起来，直到恩萧在我对面停住了他那规规矩矩的散步，而且利用他那恢复了的注意力和如梦初醒的

惊奇神情盯着我，我就大声说：

“我走得累了，想上床睡觉！女仆在哪里？既然她不来见我，就领我去找她吧！”

“我们没有女仆，”他回答，“你就伺候你自己吧！”

“那么，我该在哪儿睡呢？”我抽泣着，我已经顾不得自尊心了，疲劳和狼狈已压倒了我的自尊心。

“约瑟夫会领你到希刺克厉夫的卧房去，”他说，“开开那门——他在里面。”

我正要遵命，但他忽然捉住我，用最古怪的腔调说：

“你最好把门锁上，别忘了上门闩！”

“好吧！”我说，“可是为什么呢，恩萧先生？”我从来没有这么想过，故意把我自己跟希刺克厉夫锁在屋里。

“瞧这儿！”他回答说，从他的背心里拔出一把做得很特别的手枪，枪筒上安着一把双刃的弹簧刀。“对于一个绝望的人，那是不是个很诱人的东西？我每天晚上总得带这个上楼，还要试试他的门。若是有一次我发现门是开着的，他可就完蛋了；就是一分钟之前我还想出一百条理由使我忍下去，我也一定还是这样做：有魔鬼逼着我去杀掉他，好打乱我自己的计划。你反抗那魔鬼，爱反抗多久就多久；时辰一到，所有的天使也救不了他！”

我好奇地细看着这武器。一个可怕的念头涌上脑海：我要是有这么一个武器，就可以变成强者了。我从他手里拿过来，摸摸刀刃。他对我脸上一瞬间所流露的表情觉得很惊愕：那表情不是恐怖，而是贪婪。他猜忌地把手枪夺回去，合拢刀子，又把它藏回原处。

“你就是告诉他，我也不在乎，”他说，“让他警戒，替他防守。我看得出，你知道我们的关系：他身处危险，可你并不惊慌。”

“希刺克厉夫对你怎么啦？”我问，“他有什么事让您生气，惹起你这么怕人的仇恨？叫他离开这个家不是更聪明些吗？”

“不！”恩萧却大发雷霆，“要是他提议离开我，我就会让他成为一个死人啦：你要是劝他离开，你就是一个杀人犯！难道我就得失去一切，没有挽回的机会吗？哈里顿是不是要作一个乞丐呢？啊，天杀的！我一定要拿回来：我要他的金子和他的血，地狱将收留他的灵魂！有了那个客人，地狱就要比以前黑暗十倍！”

艾伦，你曾经给我讲过你的旧主人的习惯。他分明处在疯狂的边缘上了：至少昨天晚上他是这样的。我一靠近他就发抖，相比之下，那个毫无教养的坏脾气仆人反倒叫人好受些。他现在又开始他那郁郁的走来走去了。我就拔起门闩，逃到厨房里去。约瑟夫正在弯着腰对着火，盯着火上悬着的一只大锅，还有一木盆的麦片摆在旁边高背椅上。锅里的东西开始烧滚了，他转过来把手朝盆里伸。我猜想这大概是预备我们的晚饭，我饿了，就决定把它烧到能吃下去，因此尖声叫出来，“我来煮粥！”我把那个盆挪开，使得他够不到，而且脱下我的帽子和骑马服。“恩萧先生，”我接着说，“叫我伺候自己：我就这样办。我不要在你们中间作小姐，因为我担心我会饿死的。”

“老天爷！”他咕噜着坐下来，抚摩着他那罗纹袜子，从膝盖摸到脚腕。“又要有新鲜的差使啦——我才习惯了两个东

家，又有个女主人到我头上来啦，真像是时光流转，世事大变哪。我没想到会有一天我得离开老地方——可我怀疑就近在眼前啦！”

我没有注意到他的悲叹。我敏捷地煮着粥，叹息着想起有一个时期一切都是欢乐有趣，但是马上不得不赶开这些记忆。回忆起昔日的快乐真使我感到难过，过去的幻影越拚命出现，我就把粥搅动得越快，大把大把的麦片掉在水里也更快。约瑟夫越来越生气我这种烹调方式。

“瞧！”他大叫，“哈里顿，今天晚上可没有你的麦粥喝啦，粥里没别的，只有像我拳头那么大的块块。瞧，又来啦！要是我是你呀，我就连盆都扔下去！瞧呀，把粥都倒光，你这就算是搞完啦。砰，砰。锅底没敲掉还算大慈大悲呢！”

我承认，把粥倒在盆里，简直是一团糟。预备了四个盆，一加仑的罐子盛着从牛奶场取来的新鲜牛奶，哈里顿抢过来就喝，他那张大嘴连喝带漏。我忠告他，希望他用个杯子喝他的牛奶；我肯定说我没法品尝搞得这么脏的牛奶。对于这种讲究那个满腹牢骚的老头居然不怒，再三地跟我说，“这孩子每一丁点”都跟我“一样的好”，“每一丁点都健康”。奇怪我怎么能这样自高自大。同时，那小恶徒一边向着罐子里淌口水，一边挑战似的看着我，继续吮吸着。

“我要在另一间屋子吃晚饭，”我说。“你们有没有可以叫做客厅的地方？”

“客厅！”他轻蔑地仿效着，“客厅！没有，我们没有客厅。要是你不喜欢跟我们在一起，找主人去好了。要是你不喜欢主人，还有我们啦。”

“那我就要上楼了。”我回答，“领我到一间卧房里去。”

我把我的盆放在一个托盘上，自己又去拿点牛奶，那家伙嘟囔着站起来，在我上楼时走在我的前面：我们走到阁楼，他时不时地开房门，我们所经过的房间都瞧一下。

“这儿有间屋子，”终于，他突然拧着门轴推开一扇有裂缝的木板门。“在这里头喝点粥可够好啦。在角落里有堆稻草，就在那儿，挺干净。你要是怕你那华丽的绸衣服被弄脏了，就把手绢铺在上面吧。”

这屋子是放杂物的地方，一股强烈的麦子和谷子气味扑鼻而来。各种粮食袋子堆在四周，中间留下一块宽大的空地方。

“怎么，你这个人，”我生气地对他大叫，“这不是睡觉的地方。我要看看我的卧房。”

“卧房，”他用嘲弄的声调重复一下，“你看了所有的卧房啦——这是我的。”

他指着第二个阁楼，与头一个的唯一区别在于墙上空些，一床深蓝色的棉被放在一张又大又矮的没有帐子的床上。

“我要你的干吗？”我回骂道。“我猜希刺克厉夫先生总不会住在阁楼上吧，是吗？”

“啊！你是要希刺克厉夫少爷的房间呀？”他叫，好像有了新的发现似的。“你为什么不早说呢？那么，我要告诉你，甭费事啦，那正是你看不到的一间屋子——房门总是锁着的，谁也进不去，除了他自己。”

“你们有一个很好的家，约瑟夫。”我忍不住说，“还有讨人喜欢的同伴。我觉得在我的命运与他们联在一起的这天起，

世界上所有疯狂的想法都集聚到我的脑子里来了！但是，现在这些话说了也没有用——还有别的房间呢。看在上天的份上，赶快把我安顿在什么地方吧！”

他没有答理我的这个请求，只是固执地、沉重缓慢地走下木梯，在一间屋子的门口停下来。从他那停步不前和屋里家具的上等质料看来，我猜这是最好的一间了。那儿有块地毯——挺好的一块，可是图样已经被尘土弄得看不清了。一个壁炉上面糊着花纸，已经掉得一块块的。一张漂亮的橡木床，挂着很大的猩红色帷帐，是用贵重的材料做的时新的式样，但是显然被人粗心大意地使用过：原先挂成一只只花球的帐帘，给扭得脱出了帐钩，挂帐子的铁杆有一边弯成了弧形，使帷帐拖在地板上了。椅子也都残缺，有好几把坏得很厉害。深深的凹痕把墙上的嵌板搞得很难看。我正想下决心进去住下来，这时，我的笨蛋向导宣布：“这儿是主人的。”我的晚饭到这时候已经冷了，忍耐已耗尽了，吃药也没有胃口。我坚持要马上有一个安身之处和供我休息的地方。

“到哪个鬼地方去呢？”这个虔诚的长者开始了。“主祝福我们！主饶恕我们！你要到哪个地狱去呢！你这麻烦的废物！你除了哈里顿的小屋子，可什么都看过啦。在这所房子里可没有别的洞可钻啦！”

我多么烦恼，我把托盘和上面的东西突然往地上一摔，接着坐在楼梯口，捂着脸大哭起来。

“哎呀！哎呀！”约瑟夫大叫。“干得好呀，凯蒂小姐！干得好呀，凯蒂小姐！可是呀，主人就会在这些破片上摔跤，就等着我们挨训吧！我们就听听该怎么着吧。不学好的疯子呀！”

你就应该从现在到圣诞节一直瘦下去，因为你大发脾气把上帝的珍贵恩赐丢到地上！可你要是总这么任性，那我可不信。你以为希刺克厉夫受得了这种好作风？我巴望他在这会儿捉到你。但愿他捉到你。”

他就这么骂骂咧咧地带着蜡烛回到他的窝里。留下我在黑暗里。紧接着这愚蠢的动作之后，我考虑了一会儿，不得不承认有必要克制我的骄傲，咽下我的愤怒，并且振作起来把东西收拾干净。突然出现了一个意外的帮手，就是勒头儿，我现在认出它就是我们的老狐儿的儿子：它小时是在田庄里，后来，我父亲把它给了辛德雷先生。我猜想它认出我了：它用鼻尖顶顶我的鼻子算是敬礼，然后赶紧去舔粥。这时我一步一步地摸索着，收拾起碎瓷片，用我的手绢擦掉溅在栏杆上的牛奶。

我们刚忙完，我就听见恩萧从过道上走过的脚步声；我的助手夹着尾巴，紧贴着墙，我偷偷地挨到最近的门口去了。狗想躲开，可是失败了；从一阵慌忙跑下楼的声音和可怜的长嚎，我就猜出来了。我的运气较好：他走进卧房顺手关上们。紧接着，约瑟夫带哈里顿上楼，送他上床睡觉。我这才发现我是躲在哈里顿的屋里，这老头一看见我就说：

“现在我想大厅可以容得下你和你的傲气了。那儿空了，你可以自己独占，上帝他老人家总是个第三者，陪着这样的坏人。”

我很高兴地利用了这个暗示，我刚刚坐到炉边的一张椅子上，就打起瞌睡，睡着了。

我睡得又沉又香，但很快就睡不成了。希刺克厉夫刚进

来就把我叫醒了，而且用他那可爱的态度质问我在那儿干吗？我告诉他，我所以迟迟不去睡的原因——是他把我们的屋子钥匙搁在他的口袋里了。我们的这个附加词引起了他的勃然大怒。他赌咒说那屋子本来不是，也永远不会归我所有；而且他要——可我不愿意再重复他的话，也不愿意描述他那照例的行为：他巧妙地、无休止地想尽方法激起我的憎恶！我有时觉得他实在是很奇怪，奇怪得我的恐惧减低了。可是，我跟你讲，一只老虎或一条毒蛇使我引起的恐怖也抵不上他所引起的。他告诉我说凯瑟琳有病，责怪说这是我哥哥逼出来的；发誓说要把我当作埃德加的替身来受罪，直到他能报复他为止。

我真恨他——我不幸作了一个傻瓜！千万不要把这事对田庄的任何人透出一点风声。我每天都期盼着你——不要让我失望吧！

伊莎贝拉

## 第十四章

看完这封信，我就立即去见主人，告诉他说他妹妹已经到了呼啸山庄，而且给了我一封表示她对于林敦夫人的病况很挂念的信，她热切地想见他；希望他尽可能早点派我去转达他一点点宽恕的表示，越早越好。

“宽恕！”林敦说，“我没有什么可宽恕她的，艾伦。你如果愿意，你今天下午可以去呼啸山庄，说我并不生气，我只是惋惜失去了她；特别是我绝不认为她会幸福。无论如何，我是不会去看她的，我们永远分开了；若是她真为我好，就让她劝劝她嫁的那个流氓离开此地吧。”

“你就不给她写个便条吗，先生？”我乞求地问道。

“不，”他回答，“用不着。我和希刺克厉夫家属的来往就像他和我家的来往一样全省掉吧。一刀两断。”

埃德加先生的冷淡使我感到非常难过；出田庄后，一路上我绞尽脑汁想着怎样在重述他的话时加一点感情；怎样把他拒绝写一两行去安慰伊莎贝拉的口气说得委婉些。我敢说她从早上起就守望着我了：在我走上花园砌道的时候，我看见她从窗格里向外望，我就对她点点头；可是她缩回去了，好像怕被人看见似的。我没有敲门就进去了。这栋以前是很欢

乐的房子从来没有呈现过这样荒凉阴郁的景象！我不得不承认，如果我处在这位年轻的夫人的地位上，至少，我要扫扫壁炉，用个鸡毛帚掸掸桌子。可是她已经被包围着她的那种到处蔓延的懒散精神沾染了几分。她那姣好的脸苍白而无精打采；她的头发没有卷；有的发卷直直地挂下来，有的就乱七八糟地盘在她的头上。大概她从昨天晚上起还没有梳洗过。辛德雷不在那儿。希刺克厉夫坐在桌旁，翻阅他的袖珍记事册中的纸张；但是当我出现时，他却站起来了，很友好地问候我，还请我坐下。他是那里唯一的看上去很体面的人；我认为他从来没有这样好看过。环境把他们的地位变换得这么厉害，陌生人乍一看，会认定他是个天生有教养的绅士；而他的妻子则是一个道地的小懒婆！她热切地走上前来迎接我，并伸出一只手来取她所期望的信。我摇摇头。她不懂这个暗示，却跟着我到一餐具柜那儿，我是到那儿放下我的帽子的，她低声央求我把我所带来的东西马上给她。希刺克厉夫猜出她那举动的意思，就说：

“如果你有什么东西给伊莎贝拉（你是一定有的，耐莉），就交给她吧。你用不着做得那样秘密；我们之间没什么秘密。”

“啊，我没有带什么，”我回答，想想最好还是马上说实话。“我的主人叫我告诉他的妹妹，她现在不必期望他能来信或是访问。他叫我向你致意，夫人，并且他祝你幸福，他对于你所引起的悲苦都肯原谅；可是他以为从现在起，他的家和这个家庭应该断绝来往，因为再联系也没什么意思。”

希刺克厉夫夫人的嘴唇在微微颤抖着，她又回到她在窗前的座位上。她的丈夫站在壁炉前，靠近我，开始问些有关

凯瑟琳的话。我尽量告诉他一些我认为可以说的关于她的病情的话，他却问来问去，逼得我说出了与病因有关的大部分事实。我责怪了她（她是该受责怪的），因为都是她自找苦吃；最后我希望他也学林敦先生的样，不论好坏都该避免将来与他家接触。

“林敦夫人现在正在复原，”我说，“她永远不会像她以前那样了，但是她的命保住了；如果你真正关心她，就不要再拦她的路了，不，你要完完全全搬出这个地方；而且我还要告诉你，让你不会后悔，凯瑟琳·林敦如今跟你的老朋友凯瑟琳·恩萧大不同了，正如那位年轻太太和我也不同。她性格变了许多，外表变得更厉害；那个由于必要不得不作她伴侣的人，以后只能凭借着对她昔日的追忆，以及出于世俗的仁爱和责任感，来维持他的感情了！”

“那倒是很可能的，”希刺克厉夫说，勉强使自己显得平静，“你主人除了出于世俗的仁爱观念和一种责任感之外就没有什么可依仗的了，这是很可能的。可是你以为我就会把凯瑟琳交给他的责任和仁爱吗？你能把我尊敬凯瑟琳的情感跟他的相比吗？在你离开这所房子之前，我一定要你答应，你要让我和她见一面：答应也好，拒绝也好，我一定要见她！你说怎么样？”

“我说，希刺克厉夫先生，”我回答，“你万万不能这样，我永远都不会设法帮你见到她。你跟我主人再碰一次面，就会把她的命送掉了。”

“在你的帮助下这种事就可以避免，”他接着说，“如果会有这么大的危险——如果他就是使她的生活增加一种烦恼的

原因——那么，我认为我正好有理由走极端！我希望你诚恳告诉我，若是失去了他，凯瑟琳会不会很难过：就是怕她会难过，这才使我忍住。你这就看得出我们两人情感中间的区别了：如果他处在我的地位，而我处在他的地位，当然我恨他恨得要命，我绝不会向他抬一只手。你要是不相信，那也由你！只要她还要他作伴，我就绝不会把他从她身边赶走。她对他的关心一旦停止，我就要挖出他的心，喝他的血！可是，不到那个时候——你要是不相信我，那你是不了解我——不到那个时候，我宁可寸磔而死，也不会碰他一根头发！”

“可是，”我插嘴说，“你毫无顾忌地要彻底毁掉她那完全恢复健康的一切希望，在她快要忘掉你的时候却硬要把你自己插到她的记忆里，而且把她拖进一场新的纠纷和苦恼的风波中去。”

“你以为她把我忘了吗？”他说，“啊，耐莉！你知道她没有忘记！你跟我一样地知道她每想林敦一次，她就要想我一千次！在我一生中最悲惨的一个时期，我曾经有过那类的想法，去年夏天，在我回到这儿附近的地方时，这想法还萦绕在我的心头；可是只有她自己的亲自说明才能使我再接受这可怕的想法。到那时候，林敦才可以算不得什么，辛德雷也算不得什么，就是我做过的梦也都不能算什么。两个词可以概括我的未来——死亡与地狱：失去她之后，生存将好像是地狱一般。但是，我曾经一时糊涂，以为她把埃德加·林敦的爱情看得比我的还重。一天的爱比他爱她整八年还强大。凯瑟琳有一颗和我一样深沉的心：她的整个情感被他所独占，就像把海水装在马槽里。呸！他对于她不见得比她的

狗或者她的马更亲密些。他不像我，他本身有什么可以被她爱？她怎么能爱他本来没有的东西呢？”

“同任何夫妇一样，凯瑟琳和埃德加互相热爱着，”伊莎贝拉带着突然振作起来的精神大叫道。“没有人有权利利用那样的态度讲话，我不能听人毁谤我哥哥还不吭声。”

“你哥哥也特别喜欢你吧，是不是？”希刺克厉夫讥讽地说。“他以令人惊奇的喜爱任你在世上漂泊。”

“他不晓得我受的什么罪，”她回答，“我没有告诉他。”

“那么你究竟告诉了他什么啦：你写信了，是不是？”

“我是写了，说我结婚了——她看见那封短信的。”

“以后没写过么？”

“没有。”

“我的小姐，自从改变环境后你显得憔悴多了，”我说，“显然，她再也得不到他的爱了；是谁，我可以猜得出；但也许我不该说。”

“我倒认为是她自己不爱自己，”希刺克厉夫说，“她退化成为一个懒婆娘了！她老早就不想讨我喜欢了。你简直难以相信，可是就在我们婚后第二天早上，她就哭着要回家。无论如何，她不太考究，正好适于这房子，而且我注意她在外面乱跑会丢我的脸。”

“好呀，先生，”我回嘴道，“我希望你要想到希刺克厉夫夫人是早已习惯于被人照护和侍候的；她像个独生女一样地被带大，人人都随时要服侍她。你一定要让一个女仆给她收拾东西，而且你一定得好好地对待她。不论你对埃德加先生的看法如何，你不能怀疑对你她有强烈的迷恋之情，不然她

不会放弃她以前家里的优雅舒适的生活和朋友们，而安心和你住在这么一个荒凉地方。”

“她是在一种错觉中而放弃那些的，”他回答，“把我想象成一个传奇式的英雄，希望从我的豪侠气概的倾心中得到无尽的娇宠。我简直不能把她当作是一个有理性的人，她对于我的性格是如此执拗地坚持着一种荒谬的看法，而且她的行动都是在错误印象的支配下。但是，到底，我想她开始了解我了：起初我还没理会那使我生气的痴笑和怪相；也没理会那种糊涂的无能，当我告诉她我对她的迷恋和对她本身看法时，她竟不能识别出我是诚恳的。真是费了不少的劲才发现我本来就不爱她。我相信，曾经有一个时候，是没法教她明白那点的！可是现在她居然勉强地懂得了；因为今天早上，作为一件惊人消息，她宣布，说我实在已使得她恨我了！我向你保证，这可是真正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哩！如果她真是想明白了，我有理由以感谢来回敬他。我能相信你的话吗，伊莎贝拉？你确实恨我吗？如果我让你自己一个人呆半天，你会不会又叹着气走过来，又跟我甜言蜜语呢？我敢说她宁可当着你的面显出温柔万分的样子：暴露真相是很伤她的虚荣心的。我可不在乎有人识别出这份虚假的热情；我也从来没在这事上对她讲过一句谎话。她不能控诉我说我表示过一点虚伪的温柔。从田庄出来时候，她看见我作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她的小狗吊起来；当她求我放它时，我开头的几句话就是我愿把属于她家的人个个都吊死，除了一个，可能她把那个例外当作她自己了。可她不对我的残忍表示任何厌恶之情，我猜想只要她这宝贝的本人的安全不受损害，她也许对于那

种残忍还有一种内心的赞赏哩！是啊，那种可怜的、奴性的、下流的母狗——纯粹的白痴——竟还梦想我能爱她，岂不是荒谬透顶！告诉你的主人，耐莉，说我一辈子也没遇见过像她这样的一个下贱东西。她甚至都玷辱了林敦的名声，我试验她能忍受的能力，而她总还是含羞地谄媚地爬回来，由于实在想不出新的办法，我有时候甚至都动了慈悲心肠哩！但是，也告诉他，请他放宽他那一副傲然的手足之心的心肠吧。我是严格遵守法律限制的。直到眼前这段时期，我一直不给她任何离开的借口；不仅如此，谁要是分开我们，她也不会感谢的。如果她愿意走，她可以走；她在我跟前所引起的我的厌恶已经超过我折磨她时所得到的满足了。”

“希刺克厉夫先生，”我说，“这是一个疯子说的话；你的妻子很可能以为你疯了；为了这个缘故，她才跟你呆到如今，可现在你说她可以走，她一定会利用你这个允许的。太太，你总不至于被他迷住了，还自愿跟他住下去吧？”

“小心，艾伦！”伊莎贝拉回答，她的眼睛闪着怒火；从这对眼睛的表情看来，无疑地，她的配偶企图使她恨他，已经完全成功了。“他所说的话，你一个字也不要信。他是一个撒谎的恶魔！一个怪物，简直不是人！以前他也跟我说过我可以离开；我也试过，我可不敢试了！可是，艾伦，答应我，不要向我哥哥或凯瑟琳吐露他那无耻的话，哪怕是一句。不论他怎么做假，他只是希望把埃德加惹得拚命；他说，他娶我是有意地跟他夺权；他得不到——我会先死的！我只希望，我祈求，他会忘记他那狰狞的谨慎，而把我杀掉！死掉是我所能想象到的唯一欢乐，要不就是看他死！”

“好啦——现在够了！”希刺克厉夫说，“耐莉，你要是被传上法庭，可要记住她的话！好好瞧瞧她那张脸吧：她已经快要达到配得上我的地步了。不，现在你已不合宜作你自己的保护人了，伊莎贝拉；我，既然是你的合法保护人，一定要把你放在我的监护下，不论这义务是怎样的倒胃口。上楼去，我有话要跟丁艾伦私下说。不是这条路：我对你说上楼！好啦，这才是上楼的路啦，孩子！”

他抓住她，把她推到屋外；边走边回头咕噜着：

“我没有怜悯！我没有怜悯！虫子越扭动，我越想挤出它的内脏！这是一种精神上的出牙；它越是痛，我就越要使劲磨。”

“怜悯这个词的意思你懂吗？”我说，赶快戴上帽子，“你生平就没有感到过一丝怜悯吗？”

“放下帽子！”他插嘴，看出来我要走开。“你还不能走。现在走过来，耐莉，我一定要说服你或者强迫你帮我实现我要见凯瑟琳的决心，并且不要耽搁了。我发誓我不想害人：我也不想引起任何乱子，也不想激怒或侮辱林敦先生；我只想听听她亲自告诉我她怎么样，她为什么生病；问问她我能做些什么对她有所补偿的事。昨天夜里我在田庄花园里待了六个钟头，今夜我还要去；每天每夜我都要到那儿去，直到我能找到机会进去。如果埃德加·林敦遇见我，我将毫不犹豫地一拳打倒他，在我呆在那儿的时候保证给他足够的时间休息。如果他的仆人们顽抗，我就要用这些手枪把他们吓走。可是，如果可以不必碰到他们或他们的主人，不是更好些吗？这些你是很容易做到的。我到达时，先让你知道，然后等她一

个人的时候，你就可以让我进去而不被人看见，而且一直守着，直到等我离开，你的良心会十分平静：因为你可以防止闯出祸来。”

我抗议，因为我不想在我东家的家里做那种不忠的人；而且，我竭力说明他为了自己的满足而破坏林敦夫人的平静是残酷而又自私的。“最平常的事情都能使她痛苦地震动，”我说。“她已经神经过敏，我敢说她禁不住这意外。不要坚持，先生！不然我就不得不向我的主人告知你的计划；他就要采取手段保护他的房屋和里面住的人的安全，以防止任何无理的人闯入！”

“如果如此，我就要采取手段来保护你，女人！”希刺克厉夫叫起来，“到明天早晨以前你不能离开呼啸山庄。说凯瑟琳看见了我就受不住，那是胡扯；我并不想吓她；你先要让她有个准备——问她我可不可以去。你说她从来没提过我的名字，也没有人向她提到我。既然在那个家里我是一个禁止谈论的题目，她能跟谁提到我呢？她以为你们全是她丈夫的密探。啊，我一点也不怀疑，她在你们中间就等于生活在地狱里！我从她的沉默以及其他事中，都可以猜到她感到什么。你说她经常不安宁，露出焦躁的神气：这难道是平静的证据吗？你说她的心绪紊乱，她处在那种可怕的孤独中，不这样又能够怎么样呢？而那个没有精神的，卑鄙的东西还出于责任和仁爱来侍候她！出于怜悯和善心罢了！他与其想象他能在他那浮浅的照料中使她恢复精力，还不如说正像把一棵橡树种在一个花盆里！我们立刻决定吧：你是要住在这儿，让我去同林敦和他的仆人们打一仗后去看凯瑟琳呢？还是要作

我的朋友，像从前一样，按照我请求的去作？决定吧！如果你还坚持你那顽固不化的本性，我一分钟也不想耽搁了！”

唉，洛克乌德先生，我申辩，我虽然已明白地拒绝他五十次；可是到末了他还是逼得我同意了。我答应把他的一封信带给我的女主人；如果她肯，下一次林敦不在家的时候，我一定让他知道什么时候他可以来，让他能够进来；我不会在那儿，我的同事们也统统走开。

这是对呢？还是不对呢？恐怕是不对的，我觉得我只好这样依从了，可以免去另一场乱子；我也认为，这也许可以在凯瑟琳心病上创造一个有利的转机；后来，我又记起埃德加先生严厉责骂我搬弄是非；我反复肯定说那次背信告密的事，如果该受这样粗暴的名称的话，也该是最后一次了，我借着这个肯定来消除我对于这事所感到的一切不安。虽然如此，我在回家的旅途上比我来时更悲哀些；在我说服自己把信交到林敦夫人的手中之前，我是有着许多忧虑的。

可是肯尼兹来啦；我要下去，告诉他你好多了。在我看来我的故事是够受的，而且还可以再消磨一个早晨哩。

真是凄惨够受！这个好女人下楼接医生时，我这样想着：其实，这并不是我想听来解闷的那类故事。但是没关系！我要从丁太太的苦药草里吸取有益的药品。第一，我要小心那潜藏在凯瑟琳·希刺克厉夫的亮眼睛里的魔力。如果我对那个年轻人倾心，我一定会陷入不可思议的烦恼，那个女孩儿正是她母亲的再版啊！

## 第十五章

又过了一个星期——健康和春天离我更近了！我现在已听完了我的邻人的全部历史，因为这位管家可以从比较重要的工作中腾出空闲时间常来坐坐。我要把她自己的话压缩一点继续讲下去。总的说，她是一个讲故事的能手，我可不认为我能把她的风格改得更好。

晚上，（她说）：就是我去山庄的那天晚上，我知道希刺克厉夫先生又在附近，就像是我看到了他；我不出去，因为我还把他的信搁在口袋里，而且不愿意再被吓唬或被揶揄了。我决定现在不交这信，一直等到我主人到什么地方以后再说，我不知凯瑟琳收信后会怎样。结果是，这信过了三天才到她的手里。第四天是星期日，等到全家都去教堂后，我就把信带到她屋里。还有一个男仆留下来同我看家。我们经常在做礼拜时把门锁住，可是那天天气是这么温暖宜人，我就把门都打开，而且，我既然知道谁会来，为了履行我的诺言，我就告诉我的同伴说女主人非常想吃桔子，他不得不跑到村里去买几个，明天再付钱。他走后，我就上了楼。

林敦夫人穿着一件宽大的白衣服，和往常一样，坐在一个敞开着窗子的凹处，肩上披着一条薄薄的肩巾。在她初

病时她那厚厚的长发曾被剪去一点，现在她简单地梳梳，听其自然地披在她的鬓角和颈子上。正如我告诉过希刺克厉夫的一样，她的外表是改变了；可是当她是宁静的时候，在这种变化中仿佛具有非凡的美。她眼里的亮光已经变成一种梦幻的、忧郁的温柔；她的眼睛不再给人这种印象：她是在望着她周围的东西；而是显现出总是在凝视着远方，遥远的地方——你可以说是望着世外。还有她脸上的苍白——她恢复之后，那种憔悴的面貌是消失了——还有从她心境中所产生的特别表情，虽然很凄惨地暗示了原因，却使得她格外令人爱怜；这些现象——对于我，我知道，对于别的看见她的人都肯定会认为——足以反驳那些说是正在康复的明证，却标明她是注定要凋谢了。

在她面前的窗台上摆着一本书，打开着，令人感觉不到的风间或掀动着书页。我相信是林敦放在那儿的：因为她从来不愿读书，或干任何事，他得花上许多钟头来引她注意那些以前曾使她愉快的事物。她明白他的目的，在她心情较好时，就温和地听他摆布；只是时不时地压下一声疲倦的叹息，表示这些是没有用的，到最后就用最悲惨的微笑和亲吻来制止他。在其它时候，她就突然转身掩住脸，或者甚至愤怒地把他推开；然后他就小心翼翼地让她自己呆着，因为他确信自己已是无能为力的了。

吉默吞的钟还在响着；山谷里那涨满了的水溪传来的潺潺流水声，非常悦耳美妙的声音，代替了现在还没有到来的夏日树叶的飒飒声，等到树上生了果子，这声音就湮没了田庄附近的那种音乐。在呼啸山庄的附近，小溪在风雪或雨季

之后的平静的日子里总是这样响着。在凯瑟琳倾听时，那就是，如果她是在想着或倾听着的话；她所想的就是呼啸山庄！可是她有着我以前提到过的那种茫然的、捉摸不透的神气，这表明她的耳朵或眼睛简直不能辨识任何外界的东西。

“有你一封信，林敦夫人，”我说，轻轻把信塞进她摆在膝上的一只手里。“你得马上看它，因为等着回信呢。我把封漆打开好吗？”

“好吧，”她回答，没改变她的目光的方向。我打开它——信很短。“现在，”我接着说，“看吧。”她缩回她的手，任这信掉到地上。我又把它放在她的怀里，站着等她乐意朝下面看看的时候；但是她总是不动，终于我说——

“要我念吗，太太？这是希刺克厉夫先生写来的。”

她一惊，她竭力使自己因回忆而苦恼的神色镇定下来。她拿起信，仿佛是在阅读；当她看到签名的地方，她叹息着；但我还是发现她并没有领会到里面的意思，因为我急着要听她的回信，她却只指着署名，带着悲哀的、疑问的热切神情盯着我。

“唉，他想见见你，”我说，有一个人向她解释是十分必要的，“这时候他在花园里，很想知道我将给他带去什么样的回信呢。”

在我说话时，我看见躺在下面向阳的草地上的一只大狗竖起了耳朵，仿佛正要吠叫，然后耳朵又向后平下去。它摇摇尾巴算是宣布有人来了，而且它不把这个人当作陌生人看待。林敦夫人向前上气不接下气地探身倾听着。过了一分钟，有脚步声穿过大厅；这开着门的房子对于希刺克厉夫是太有

诱惑力了，他不能不走进来：大概他以为我有意不履行诺言，就决定随心所欲地大胆行事了。凯瑟琳紧张地热切地盯着她卧房的门口。他并没有马上发现应该走进哪间屋子：她示意要我接他进来，可是我还没走到门口，他已经找到了，而且大步走到她的身边，把她搂在自己的怀里了。

有五分钟左右，他没说话，也没有放松他的拥抱，在这段时间我敢说给予的吻比他有生以来所给的还多：可是是女主人先吻他的，我看得清清楚楚，他由于真正的悲痛，简直不能直瞅她的脸！他一看见她，就跟我同样地确信，她是不会有最后复原的希望了——她命中注定，一定要死了。

“啊，凯蒂！啊，我的命！我怎么受得了啊？”这是他说出的第一句话，那种绝望是声调掩饰不住的。现在，他这么热切地盯着她，他的凝视是这么热烈，我想他会流泪的。但是那对眼睛却燃烧着极度的痛苦：并没化作泪水。

“现在还要怎么样呢？”凯瑟琳向后仰着说，以突然阴沉下来的脸色回答他的凝视：她的性子不过是她那常常变动的精神状态的风信标而已。“你和埃德加把我的心都弄碎了，希刺克厉夫！你们都为那件事来向我哀告，好像你们才是该被怜悯的人！我不会怜悯你的，我才不！你已经害了我——而且，我想，还因此心满意足吧。你很强壮，我死后你还可活许多年呀！”

希刺克厉夫本来是用一条腿跪下来搂着她的。他想站起来，可是抓住他头发的手又把他按了下去。

“但愿我能抓住你不放，”她辛酸地接着说，“一直到我们两个都死掉！我不该管你受什么苦。我才不管你的痛苦哩。你

为什么不该受苦呢？我可在受呀！你会忘掉我吗？等我埋在土里的时候，你会快乐吗？二十年后你会不会说，‘那是凯瑟琳·恩萧的坟。很久以前我爱过她，而且为了失去她而难过；但是这都过去了。那以后我又爱过好多人：对我来说我的孩子比她可要亲多了；而且，到了死的时候，我不会因为我要去她那儿就高兴：我会很难过，因为我得离开他们了！’你会不会这么说呢，希刺克厉夫？”

“不要把我折磨得跟你自己一样地发疯吧。”他叫着，扭开他的头，咬着牙。

在一个冷静的旁观者看来，这两个人形成了一幅奇异而可怕的图画。凯瑟琳很有理由认为天堂对于她就是流放之地，除非她的精神也随同她的肉体一起被抛开。在她现在的面容上，那白白的双颊，没有血色的唇，以及闪烁的眼睛都显出一种狂野的要复仇的心态；一把头发还留在她紧握的手指之间。至于她的同伴，他一只手撑住自己，一只手紧握着她的胳膊；他对她那种温存，对于她当时的健康状况是很不合适的。在他松手时，我看见在那没有血色的皮肤上留下了四条清清楚楚的紫痕。

“鬼是不是缠住你了，”他凶暴地追问着，“在你要死的时候还这样跟我说话？你想没想到所有这些话都要烙在我的记忆里，而且在你丢下我之后，将要永远更深地啮食着我？你明知道你说的我害死你的话是说谎；而且，凯瑟琳，你知道我无论如何不会忘掉你！当你得到安息的时候，我却要在地狱的折磨里受煎熬，这还不够使你那狠毒的自私心得到满足吗？”

“我不会得到安息的，”凯瑟琳哭着，感到她身体的衰弱，因为在这场过度的激动下，她的心猛烈地、不规则地跳动着，甚至跳得让人能觉察出来。她说不出话来，直到这阵激动过去，稍微温和一些了才又接着说。

“我并不希望你受的苦比我受的还大，希刺克厉夫。我只愿我们永远不分离：如果我有一句话使你今后难过，想想我在地下也会感到一样的难过，看在我的份上，饶恕我吧！过来，再跪下去！你一生从来没伤害过我。是啊，如果你生了气，那今后你想起你的气愤就要比想起我那些粗暴的话更难受！你不肯再过来吗？来呀！”

希刺克厉夫走到她的椅子背后，向前探身，他那因激动而变得发青的脸，她是看不到的。她回过头望他；他不许她看；他突然转身，走到炉边，站在那儿，沉默着，背对着我们。林敦夫人的目光疑惑不解地盯着他：每一个动作在她心里都唤起一种新的感情。她在一阵沉默和长久的凝视之后，又讲话了；带着愤慨的失望声调对着我说——

“啊，你瞧，耐莉，他都不肯暂时发发慈悲好让我躲开坟墓。我就是这样被人爱啊！好吧，没关系。那不是我的希刺克厉夫。我还是要爱我的那个；我带着他：他是在我灵魂里。而且，”她沉思地又说，“最终使我厌烦的还是这个破碎的监狱，我不愿意被关在这儿了。我多想躲避到那个愉快的世界里，永远呆在那儿：不是泪眼模糊地看到它，不是在痛楚的心境中渴望着它；而是真的跟它在一起，在它里面。耐莉，你以为你比我好些，幸运些；完全健康有力：你为我难过——不久，这就要改变了。我要为你们难过。我将要无可比拟地

超越你们，在你们所有的人之上。我奇怪他不肯接近我？”她自言自语地往下说，“我以为他是愿意的。希刺克厉夫，亲爱的！现在你不该沉着脸。到我这儿来呀，希刺克厉夫。”

她异常激动地站起身来，身子靠着椅子的扶手。听了那真挚的乞求，他转身向她，神色是完全不顾一切了。他睁大着那双含满泪水的眼睛，终于猛地向她一闪，胸口由于激动而起伏。他们各自站住一刹那，然后，我简直没看清他们是怎么合在一起的，只见凯瑟琳向前一跃，他就把她拥住了，他们拥抱得紧紧的，我想我的女主人绝不会被活着放开了：事实上，据我看，她仿佛立刻就不省人事了。他投身到最近处的椅子上，我急忙走上前看看她是不是昏迷了，他就对我咬牙切齿，像个疯狗似的吐着白沫，带着贪婪的嫉妒神色把她抱紧。我觉得我是在看着另一类动物：看来即使我跟他说话，他也不会懂；因此我只好非常惶惑地站开，也不敢吭声。

凯瑟琳动弹了一下，才使我立刻放了心：她伸出手搂住了他的脖子，他抱住她，她把脸紧贴着他的脸；他回报给她无数疯狂的爱抚，又狂乱地说——

“你现在才使我明白，你曾经多么残酷——残酷又虚伪。你过去为什么瞧不起我呢？你为什么欺骗你自己的心呢，凯蒂？我没有一句安慰的话。这是你应得的。你害死了你自己。是的，你可以亲吻我，哭，又逼出了我的吻和眼泪：我要用吻和眼泪摧残你——诅咒你。你爱过我——那么你有什么权利离开我呢？有什么权利——回答我——对林敦存在那种可怜的幻想？因为悲惨、耻辱和死亡，以及上帝或撒旦所能给的一切打击和痛苦都不能把我们分开，而你，却出于你自己

的心意，这样做了。我没有弄碎你的心——是你弄碎了的；你弄碎你心的时候，也把我的心弄碎了。因为我是强壮的，对于我就格外苦。我还要活吗？那将是什么样的生活，当你——啊，上帝！你愿意带着你的灵魂留在坟墓里吗？”

“别管我吧，别管我吧，”凯瑟琳抽泣着，“我要死去就是为我曾经做错的回报。够啦！你也丢开过我的，可我并不责备你！我饶恕你。你饶恕我吧！”

“看看这对眼睛，摸摸这双消瘦的手，要饶恕你是很难的，”他回答。“再亲亲我吧；别让我看见你的眼睛！我饶恕你对我做过的事。我爱害了我的人——可是害了你的人呢？我又怎么能够饶恕他？”

他们沉默着——脸紧贴着，用彼此的眼泪冲洗着。我猜至少双方都在哭泣；在这样一个不同寻常的场合中，就连希刺克厉夫仿佛也能哭泣了。

同时，我越来越心焦；因为下午过去得很快，我支使出去的人已经完成使命回来了，而且我从照在山谷的夕阳也能分辨出吉默吞教堂门外已有一大堆人涌出了。

“作完礼拜了，”我宣布，“我的主人要在半个钟头内到家啦。”

希刺克厉夫哼出一声咒骂，凯瑟琳被抱得更紧了，她一动也不动。

不久，我看见一群仆人走过大路，向厨房那边走去。林敦先生在后面不远；他慢慢走过来，自己开了大门，大概是要享受这风和日丽、宛如夏日的下午。

“现在他到这儿来了，”我大叫，“看在老天爷的份上，快

下去吧！你在前面楼梯上不会遇到什么人的。快点吧，在树林里待着，等他进来你再走。”

“我一定得走了，凯蒂，”希刺克厉夫说，想从他的伴侣的胳膊中挣脱出来，“但是在你睡觉以前如果我还活着，我还要来看你的。我不会离开你的窗户五码之外的。”

“你决不能走！”她回答，尽她的全力紧紧地抓住他。“我告诉你，你不要走。”

“只走开一个钟头。”他热诚地恳求着。

“一分钟也不行！”她回答。

“我非走不可——林敦马上就要来了。”这受惊的闯入者坚持着。

他想站起来，要松开她的手指——但她紧紧搂着，喘着气：在她脸上现出了疯狂的决心。

“不！”她尖叫，“啊，别，希刺克厉夫，最后一次就不要走了！埃德加不会伤害我们的。我要死啦！我要死啦！”

“该死的混蛋！他来了，”希刺克厉夫倒在他的椅子上喊着。“别吵，我亲爱的！别吵，别吵，凯瑟琳！我不走了。如果他就这么拿枪崩了我，我也会在嘴唇上带着祝福咽气的。”

他们又紧紧地搂在一起。我听见我主人上楼了——我的脑门上直冒冷汗；我被吓坏了。

“你就听她的胡话吗？”我激动地说。“因为她神志丧失，不能自主，她不知道她说什么，你要毁了她吗？起来！你马上就可以挣脱的。这是你所做过的最恶毒的事。我们——主人，女主人，仆人——可都给毁啦！”

我绞着手，大叫；林敦先生一听声音，加快了脚步，在

我的震动之中，我衷心喜欢地看到凯瑟琳的胳膊松落下来，她的头也垂下来，“她是昏迷了，或是死了，”我想，“这样还好些。与其活着成为周围人的负担，成为不幸的制造者，那还不如让她死了的好。”

埃德加脸色因惊愕与愤怒而变得发白，冲向这位不速之客。他打算怎么样，我也不知道；可是，当另一个人把那看来已没有生命的东西往他怀里一放，他立刻停止了所有的示威行动。

“瞧吧！”他说，“除非你是一个恶魔，不然就去救救她吧——然后你再跟我说话！”

他走到客厅里坐下来。林敦先生召唤我进去，我们费了好大劲，用了许多方法，才使她醒来；可是她完全精神错乱了；她叹息，呻吟，谁也不认识。埃德加忘了她那可恨的朋友，一心为她焦急。我可没有忘。我找了个最好的机会劝他离开：肯定说凯瑟琳已经好些了，他明天早晨可以听我告诉他，她这一夜过得怎么样。

“我不会拒绝出这个门，”他回答，“但是我要呆在花园里：耐莉，记着，明天你要遵守诺言。我将在那些落叶松下面，记住！不然不管林敦是否在家我都要来的。”

他急急地向卧房的半开的门里投去一瞥，证实了我所说的是真实的，这不吉利的人才离开了这所房子。